



江苏省苏力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实验室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江苏省苏力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编制单位：江苏新测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11 月 12 日

建设单位：江苏省苏力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法人代表：陆晓波

编制单位：江苏新测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吴少华

填表人：曹洋洋

项目负责人：周金凤

建设单位：江苏省苏力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编制单位：江苏新测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电话：13913938785

电话：0516-69870670

传真：

传真：

邮编：210000

邮编：221000

地址：南京市建邺区新城科技园科技创新综合体B4栋3单元

地址：徐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中国安全谷4号楼

目录

表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及验收监测依据、标准	1
表二、项目概况	5
表三、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14
表四、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4
表五、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21
表六、验收监测内容	24
表七、验收监测结果	26
表八、验收监测结论	35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37

附图及附件

附图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2 平面布置图

附件1 项目备案证明

附件2 环评批复

附件3检测报告

附件4危废处置协议

附件5活性炭采购合同及更换记录

附件6应急预案及应急演练

附件7江苏新测检测科技有限公司资质及人员证明

表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及验收监测依据、标准

建设项目名称	江苏省苏力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实验室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江苏省苏力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建设地点	南京市建邺区新城科技园科技创新综合体B4栋3单元				
主要产品名称	实验检测				
设计生产能力	/				
实际生产能力	/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23年7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23年7月		
调试时间	2023年8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3年8月23日~8月25日 2023年8月30日~8月31日 2024年10月8日~10月12日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南京市生态环境局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江苏省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南京市建邺区高新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南京浦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700万元	环保投资	44.7万元	比例	6.39%
实际总投资	700万元	环保投资	44.7万元	比例	6.39%
验收监测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年1月1日)；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年1月1日)；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年10月26日修正)； (4)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22年6月5日)；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年9月1日)；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2019年1月1日)； (7)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第682号令，2017年10月1日)； (8)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				

	（2017）年4号，2017年11月20日）； （9）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的公告（生态环境部（2018）9号，2018年5月15日）； （10）《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生态环境部办公厅，2020年10月13日； （11）《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12）《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年版）； （13）《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 （14）《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HJ 1276-2022）； （15）《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江苏省固体废物全过程环境监管工作意见>的通知》（苏环办〔2024〕16号）； （16）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做好江苏省危险废物全生命周期监控系统上线运行工作的通知》（苏环办〔2020〕401号）； （17）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做好《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等标准规范实施后危险废物环境管理衔接工作的通知（苏环办〔2023〕154号）； （18）《江苏省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规范化操作指南（试行）》（苏环办〔2022〕72号，2022年3月12日施行）； （19）《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1997〕122号）； （20）《质量手册》（第六版，第0次修订版）（江苏新测检测科技有限公司，2023年10月1日实施）。 （21）《江苏省苏力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实验室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江苏省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2023年7月）。 （22）《关于江苏省苏力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实验室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南京市生态环境局，宁环（建）建〔2023〕7号，2023年7月13日）。 （23）建设单位提供的其他技术资料。
--	---

1.1 废水

根据环评批复要求，项目废水pH、COD_{Cr}、SS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氨氮和总磷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1中B级标准。具体标准值见表1-1。

表1-1 废水排放标准

因子	单位	排放标准	标准来源
pH	无量纲	6-9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COD _{Cr}	mg/L	500	
SS	mg/L	400	
NH ₃ -N	mg/L	45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31962-2015)
TP	mg/L	8	

1.2 废气

根据环评批复要求，项目产生的氯化氢、硫酸雾、氮氧化物、氟化物、甲醇、非甲烷总烃，有组织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1标准，无组织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3标准；产生的丙酮有组织排放执行《化学工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32/3151-2016）表1标准，无组织排放执行《化学工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32/3151-2016）表2标准。具体标准值见表1-2。

表1-2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污染物	有组织排放		单位边界无组织排放		标准来源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监控浓度限值 (mg/m ³)	监控位置	
氯化氢	10	0.18	0.05	边界外 浓度最 高点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2/4041-2021)
硫酸雾	5	1.1	0.3		
氮氧化物	100	0.47	0.12		
氟化物	3	0.072	0.02		
甲醇	50	1.8	1		
非甲烷总烃	60	3	4		
丙酮	40	19	0.80	厂界监控点	《化学工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

					准》 (DB32/3151- 2016)																																										
1.3 噪声 根据环评批复要求，本项目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具体标准值见表1-3。 表1-3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单位：dB（A）） <table><tr><th>类别</th><th>昼间</th><th>夜间</th><th>适用范围</th></tr><tr><td>2类</td><td>60</td><td>50</td><td>项目东、南、西、北侧厂界</td></tr></table> 1.4 固废 一般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所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相关要求。 危险废物的贮存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HJ 1276-2022）、《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江苏省固体废物全过程环境监管工作意见>的通知》（苏环办〔2024〕16号）的相关要求。 1.5 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环评及批复要求，项目总量指标见表1-4。 表1-4 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 <table><tr><th>污染源</th><th>污染因子</th><th colspan="2">环评要求</th></tr><tr><td rowspan="6">废水</td><td>废水量</td><td rowspan="6">接管量</td><td>392.8 t/a</td></tr><tr><td>CODcr</td><td>0.13104 t/a</td></tr><tr><td>SS</td><td>0.088944t/a</td></tr><tr><td>NH₃-N</td><td>0.01491 t/a</td></tr><tr><td>TP</td><td>0.0013 t/a</td></tr><tr><td>TN</td><td>0.0186 t/a</td></tr><tr><td rowspan="5">废气</td><td>HCl</td><td colspan="2">5.085 kg/a</td></tr><tr><td>硫酸雾</td><td colspan="2">80.705 kg/a</td></tr><tr><td>NOx</td><td colspan="2">6.345 kg/a</td></tr><tr><td>氟化物</td><td colspan="2">2.485 kg/a</td></tr><tr><td>VOCs</td><td colspan="2">2.961 kg/a</td></tr></table>						类别	昼间	夜间	适用范围	2类	60	50	项目东、南、西、北侧厂界	污染源	污染因子	环评要求		废水	废水量	接管量	392.8 t/a	CODcr	0.13104 t/a	SS	0.088944t/a	NH ₃ -N	0.01491 t/a	TP	0.0013 t/a	TN	0.0186 t/a	废气	HCl	5.085 kg/a		硫酸雾	80.705 kg/a		NOx	6.345 kg/a		氟化物	2.485 kg/a		VOCs	2.961 kg/a	
类别	昼间	夜间	适用范围																																												
2类	60	50	项目东、南、西、北侧厂界																																												
污染源	污染因子	环评要求																																													
废水	废水量	接管量	392.8 t/a																																												
	CODcr		0.13104 t/a																																												
	SS		0.088944t/a																																												
	NH ₃ -N		0.01491 t/a																																												
	TP		0.0013 t/a																																												
	TN		0.0186 t/a																																												
废气	HCl	5.085 kg/a																																													
	硫酸雾	80.705 kg/a																																													
	NOx	6.345 kg/a																																													
	氟化物	2.485 kg/a																																													
	VOCs	2.961 kg/a																																													

表二、项目概况

2.1 基本情况

江苏省苏力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实验室项目位于南京市建邺区新城科技园科技创新综合体B4栋3单元，主要从事固废、土壤、空气和废气、噪声、水和废水等项目的检验检测服务，该项目已于2021年4月6日取得《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证》（备案证号：建邺发改备〔2021〕54号）。2023年2月17日，南京市生态环境局对江苏省苏力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实验室项目未办理相关环境影响评价手续的情况，作出不予行政处罚的决定，要求建设单位加强管理，遵守各项环保法律法规。如再发现环境违法行为，将依法查处。

2023年7月江苏省苏力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委托江苏省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江苏省苏力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实验室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23年7月13日取得南京市生态环境局的批复（宁环（建）建〔2023〕7号）。

江苏省苏力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成立验收小组，委托江苏新测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对实验室项目进行验收检测，江苏新测检测科技有限公司根据验收检测结果，结合项目实际建设情况，编制本项目验收监测报告。

2.2 工程建设内容

江苏省苏力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租赁南京市建邺区新城科技园科技创新综合体B4栋3单元，建筑面积约2500m²。1楼建设内容主要有样品瓶临时流转间、采样设备准备间、采样设备间、洗瓶间、净瓶间、现场天平间、超低浓度颗粒物室、现场用高温室等；18楼建设内容主要有原子荧光室、原子吸收室、测汞仪室、流动注射室、光谱仪室、压片室、ICP/ICP-MS室、设备间、易制毒室、易制爆室、试剂室、TOC室、气瓶室、气相质谱室、离子色谱室、气相色谱室、液相色谱、质谱室、质管标样室、危废暂存间、土壤风干间、土壤留样室、土壤前处理室、净化机组间、无机实验室等；19楼建设内容主要有天平室、高温室、标样间、试剂耗材间、有机前处理室、无机前处理室、常规仪器室、样品配制室、样品交接室、酸洗间、危废暂存间、COD_{Cr}消解室、COD_{Cr}分析室、油类等萃取分析室、纯水间、BOD分析室、化学分析实验室、样品配制室等。项目现有员工20人，实行一班8小时工作制，年工作250天。

项目具体建设内容见表2-1。

表2-1 建设项目组成一览表

类别	建设名称	环评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设计能力	备注	
主体工程	样品瓶临时流转间	2间，共18.31 m ²	一层	同环评
	采样设备准备间	1间，17.19 m ²		

江苏省苏力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实验室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洗瓶间	1间，28.43 m ²	十八层	
	净瓶间	1间，18.12 m ²		
	现场天平间	1间，11.62 m ²		
	超低浓度颗粒物室	1间，8.93 m ²		
	现场用高温室	1间，7.20 m ²		
	原子荧光室	1间，18.54 m ²		
	原子吸收室	1间，17.03 m ²		
	测汞仪室	1间，11.04 m ²		
	流动注射室	1间，14.82 m ²		
	光谱仪室	1间，10.95 m ²		
	压片室	1间，6.03 m ²		
	ICP/ICP-MS室	1间，22.21 m ²		
	TOC室	1间，11.1 m ²		
	气相质谱室	2间，共93.3m ²		
	离子色谱室	1间，45.14 m ²		
	气相色谱室	1间，39.9m ²		
	液相色谱、质谱室	1间，43.88 m ²		
	土壤风干间	1间，22.99 m ²		
	土壤前处理室	1间，26.42 m ²		
	净化机组间	1间，20.64 m ²		
	无机实验室	5间，共65.18 m ²		
	天平室	1间，15.15 m ²	十九层	
	高温室	1间，15.68 m ²		
	有机前处理室	3间，共86.92 m ²		
	无机前处理室	2间，共62.4 m ²		
	常规仪器室	1间，23.99 m ²		
	样品配制室	2间，共28.21 m ²		
	样品交接室	2间，共23.29 m ²		
	酸洗间	1间，16.32 m ²		
	CODcr消解室	1间，22.4 m ²		
	CODcr分析室	1间，18.14 m ²		
	油类等萃取分析	1间，22.99 m ²		
	纯水间	1间，7.5 m ²		
	BOD分析室	1间，24.28 m ²		
	样品配制室	2间，28.21 m ²		
	化学分析实验室	5间，共169.52 m ²		
储运工程	采样设备间	1间，65.37 m ²	一层	同环评
	设备间	2间，共8.08 m ²	一层、十八层	
	土壤留样室	1间，26.68 m ²	十八层	
	质管标样室	1间，15.44 m ²		
	气瓶室	2间，共16m ²		
	试剂室	1间，14.49 m ²		
	易制爆室	1间，6.69 m ²		
	易制毒室	1间，4.72 m ²		
	标样间	1间，12.88 m ²	十九层	
	试剂耗材间	1间，11.26 m ²		
公用工程	给水	550t	依托新城科技园	同环评
	排水	392.8t		
	供电	300000kw.h		
	暖通	中央空调		

环保工程	废气	通风橱	38个	—	同环评
		集气罩	68个	—	
		干式化学过滤器	4台	依托南京市建邺区高新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通风系统	4套		
		排气筒	4个，高90m		
	废水	雨、污水收集管网	—	依托新城科技园	
		废水处理设施	1套	实验废水依托南京市建邺区高新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经废水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与生活污水一并接入市政管网。	
	固废	垃圾桶	若干	—	
		危废暂存区	2间，33.09 m ²	十八、十九层	
	噪声	低噪声设备、减振底座	降噪量20dB(A)	—	

2.3 原辅材料消耗、生产设备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消耗见表2-2，主要生产设备见表2-3。

表2-2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一览表

原辅料名称	规格	设计年消耗量	实际年消耗量	备注
盐酸	36~38%	25000ml	22460ml	/
硝酸	65~68%	20000ml	17850ml	/
硫酸	95~98%	100000ml	94230ml	/
氢氟酸	≥40.0%	12L	10L	/
硫脲	≥99.0%	100g	85g	/
抗坏血酸	≥99.7%	1000g	650g	/
硼氢化钾	97%	600g	540g	/
无水硫酸钠	99%	10000g	96000g	/
硼酸	≥99.8%	1000g	940g	/
硫代硫酸钠	≥99.0%	200g	160g	/
乙酸锌	≥99.0%	500g	420g	/
氯化钙	—	500g	400g	/
纳氏试剂	—	5000ml	4560ml	/
铁氰化钾	≥99.5%	400g	350g	/
4-氨基安替比林	≥98.5%	100g	90g	/
氢氧化钠	≥96.0%	5000g	4800g	/
过硫酸钾	≥99.5%	5000g	4750g	/
钼酸铵	≥99.0%	500g	420g	/
酒石酸钾钠	≥99.0%	1000g	840g	/
重铬酸钾	≥99.8%	20000ml	19500ml	/

江苏省苏力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实验室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硫酸亚铁铵	≥99.5%	4000g	3600g	/
硫酸锌	≥99.0%	500g	470g	/
正己烷	≥95%	4000ml	3600ml	/
丙酮	≥99.8%	2500ml	2480ml	/
甲醇	≥99.9%	12000ml	11800ml	/
1-苯基-3-甲基-5-吡唑啉酮	≥99.0%	2000g	1800g	/
4-氨基苯磺酸	99.0%	500g	400g	/
8-氨基-1-萘酚-3, 6-二磺酸单钠盐	≥99.0%	250g	250g	/
氨基磺酸	≥99.0%	500g	390g	/
草酸	≥99.0%	1000g	900g	/
草酸钠	≥99.0%	2000g	1600g	/
碘化汞	≥99.0%	500g	500g	/
碘化钾	99.0%	1000g	900g	/
碘酸钾	≥99.0%	500g	500g	/
二氯异脲酸钠	99.0%	3000g	2700g	/
磷酸二氢钠	≥99.0%	2000g	1600g	/
氯化亚锡	99.0%	1500g	1300g	/
反式-1, 2-环己二胺四乙酸一水合物	≥99.0%	100g	100g	/
氟化钠	≥99.0%	500g	420g	/
铬酸钾	≥99.0%	1000g	900g	/
硅镁型吸附剂	99.0%	7000g	5800g	/
磺胺	≥99.0%	300g	300g	/
甲酸铵	99.0%	400g	360g	/
甲酸钠	≥99.0%	250g	250g	/
酒石酸锶钾	≥99.0%	1000g	900g	/
酒石酸氢钾	≥99.0%	250g	250g	/
可溶性淀粉	≥99.0%	1500g	1300g	/
L (+) -酒石酸	≥99.0%	2000g	1680g	/
邻苯二甲酸氢钾	≥99.0%	500g	470g	/
磷酸铵	≥99.0%	250g	250g	/
磷酸二氢钾	99.0%	1000g	960g	/
磷酸氢二钾	99.0%	500g	450g	/
氯化镁	≥99.0%	1000g	900g	/
三氯化铁	99.0%	500g	470g	/
硫酸铵	≥99.0%	250g	250g	/
硫酸镉	99.0%	100g	90g	/
硫酸汞	≥99.0%	3000g	2760g	/

江苏省苏力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实验室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硫酸钾	≥99.0%	250g	250g	/
硫酸铝钾	≥99.0%	250g	220g	/
硫酸氢钾	99.0%	250g	250g	/
硫氰酸钾	≥99.0%	250g	220g	/
硫酸铁	≥99.0%	500g	500g	/
硫酸银	≥99.0%	1000g	850g	/
氯胺T	≥99.0%	1000g	890g	/
氯化铵	≥99.0%	5000g	4570g	/
氯化钾	≥99.0%	1000g	870g	/
氯化钠	≥99.0%	8000g	7600g	/
盐酸羟胺	≥99.0%	500g	500g	/
柠檬酸铵	≥99.0%	1000g	980g	/
硫酸亚铁	≥99.0%	1000g	1000g	/
氢氧化钾	≥99.0%	1000g	980g	/
三硅酸镁	99.0%	200g	190g	/
乙酸铅	≥99.0%	250g	250g	/
磷酸氢二钠	≥99.0%	1000g	800g	/
硫酸铁铵	99.0%	2000g	1470g	/
四硼酸钠	≥99.0%	2000g	1980g	/
石英砂	≥99.0%	5000g	4870g	/
水杨酸	99.0%	500g	480g	/
四草酸钾	≥99.0%	250g	250g	/
碳酸钾	≥99.0%	250g	250g	/
碳酸氢钠	≥99.0%	1000g	760g	/
硫酸铜	≥99.0%	2500g	2460g	/
硫酸镁	≥99.0%	500g	480g	/
碳酸钠	≥99.0%	4000g	3850g	/
乙酸钠	≥99.0%	1000g	900g	/
溴化钾	≥99.0%	500g	450g	/
溴酸钾	≥99.0%	250g	220g	/
亚硫酸氢钠	≥99.0%	1500g	1500g	/
亚硝基亚铁氰化钠	99.0%	2500g	2270g	/
亚硝酸钠	≥99.0%	500g	460g	/
氧化镁	99.0%	1000g	960g	/
乙二胺四乙酸二钠盐	99.0%	25000g	22500g	/
硫酸锰	≥99.0%	250g	250g	/
柠檬酸	99.0%	1500g	1350g	/
乙酸铵	≥99.0%	2000g	1740g	/

异烟酸	≥99.0%	1000g	860g	/
氯化锌	≥99.0%	400g	400g	/
氯化铜	≥99.0%	400g	380g	/
钼酸钠	99.0%	500g	410g	/
水杨酸钠	≥99.0%	3000g	2760g	/
氟化钾	99.0%	500g	480g	/
无水乙醇	≥99.0%	10000mL	9500mL	/
丙三醇	≥99.0%	5000mL	4430mL	/
石油醚	≥99.0%	5000mL	4950mL	/
甲基叔丁基醚	≥99.0%	2000mL	1840mL	/
氩气	0.999	55瓶	50瓶	/
乙炔	0.999	1瓶	1瓶	/
氮气	0.999	50瓶	50瓶	/
氦气	0.999	10瓶	10瓶	/
氧气	0.999	2瓶	2瓶	/
空气	0.999	50瓶	40瓶	/

表2-4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设备名称	规格	设计数量（台）	实际数量（台）	备注
气相色谱仪	/	4	4	一致
电感耦合等离子光谱仪	/	1	1	一致
石墨消解仪	/	1	1	一致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	3	3	一致
电子分析天平	/	5	5	一致
多参数水质测量仪	/	1	1	一致
离心机	/	1	1	一致
自动油萃取仪	/	1	1	一致
马弗炉	/	1	1	一致
数显恒温水浴锅	/	1	1	一致
电热恒温鼓风干燥箱	/	2	2	一致
垂直振荡器	/	1	1	一致
红外测油仪	/	1	1	一致
智能控温电加热器	/	1	1	一致
往复式水平振荡器	/	1	1	一致
杯式土壤粉碎机	/	1	1	一致
气相色谱质谱仪	/	4	4	一致
氟离子计	/	2	2	一致
超纯水机	/	2	2	一致
自动蒸汽灭菌锅	/	1	1	一致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	1	1	一致
真空循环水泵	/	1	1	一致
测汞仪	/	1	1	一致
标准CODcr消解器	/	1	1	一致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	1	1	一致
冷藏柜	/	2	2	一致

大气采样器	/	5	5	一致
多功能声级计	/	3	3	一致
声校准器	/	1	1	一致
土壤采样器	/	1	1	一致
底泥采样器	/	1	1	一致
气象五参数测定仪	/	1	1	一致
烟尘烟气测定仪	/	5	5	一致
便携式pH计	/	1	1	一致
显微镜	/	2	2	一致
离子色谱仪	/	2	2	一致
液相色谱仪	/	2	2	一致
纯水机	/	1	1	一致
恒温干燥箱	/	2	2	一致
生物超净工作台	/	1	1	一致
微波萃取仪	/	1	1	一致
索氏提取仪	/	1	1	一致
恒温水浴振荡器	/	1	1	一致
测硫仪	/	1	1	一致
流动注射分析仪	/	1	1	一致

2.4 项目水平衡图

本项目主要用水主要为员工生活用水和实验室用水（纯水制备、实验器具清洗、卫生清洁），总用水量约550t/a，均来自自来水管网。实验室仪器及器皿初次清洗废水收集后按危险废物交有资质单位处置，其余实验室废水依托南京市建邺区高新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处理设施处理与生活污水一并经市政管网，排入南京江心洲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达标尾水排入长江。项目水平衡见图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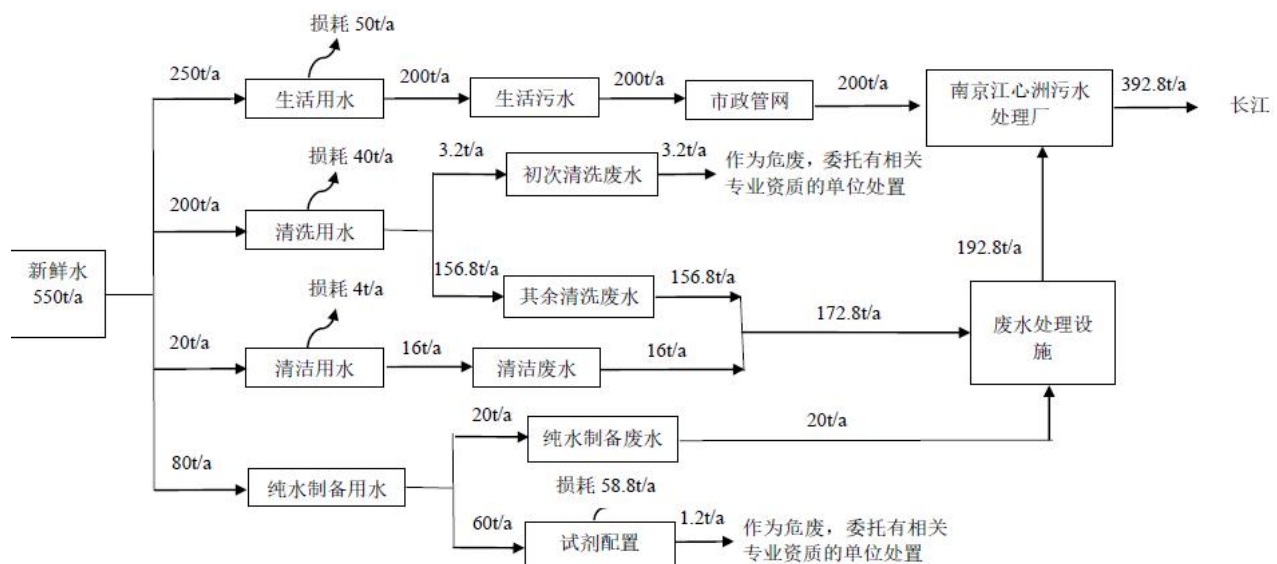


图2-1 项目水平衡图 (t/a)

2.5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项目工艺流程见图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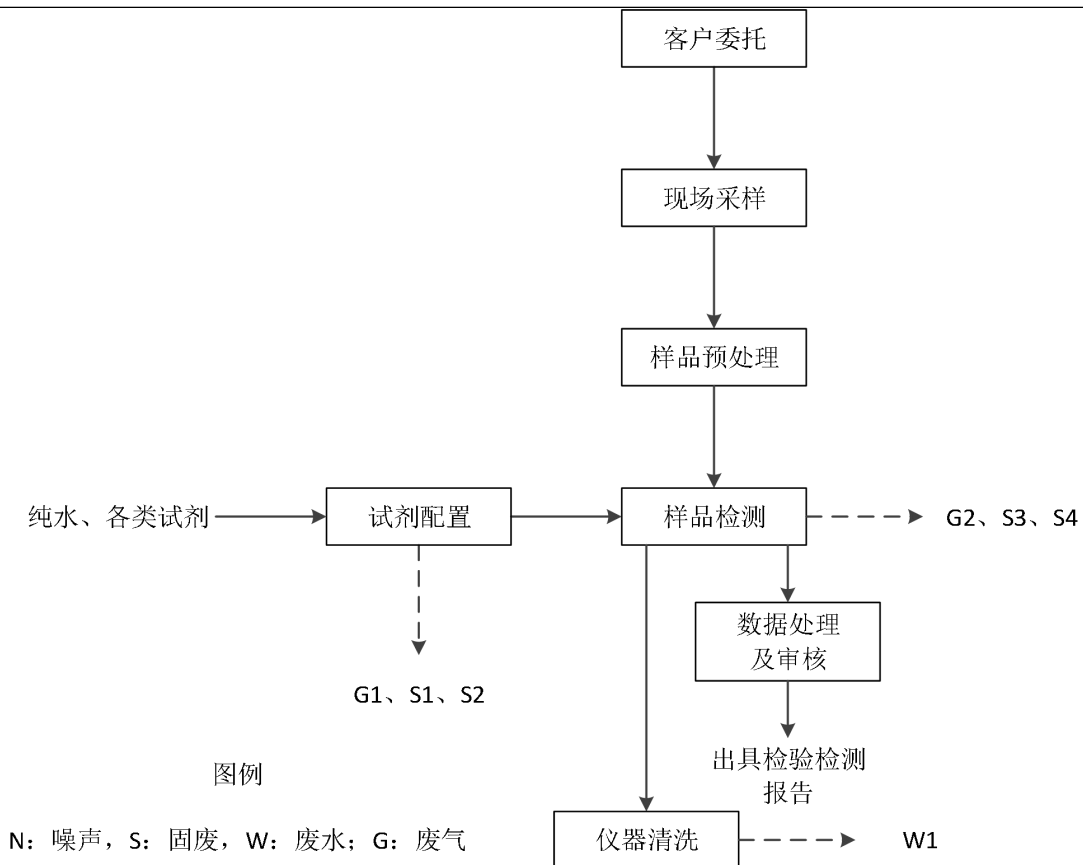


图2-2 检验检测工艺流程图

工艺流程简述:**(1) 纯水制备**

检测过程中使用的纯水均自行制备，通过反渗透膜去除水中的微粒，使原水水质达到反渗透膜的进水要求，去除水中的阴阳离子以及各种有害菌落和热源。纯水制备的过程产生噪声、废渗滤膜和纯水制备废水。

(2) 检验检测

化学检测主要是对样品的各类无机、有机化学指标进行检测，主要流程如下：

a、客户委托：商务人员或评价人员根据客户和法律法规要求将需检测的订单录入公司数据系统。

b、现场采样：现场人员根据订单内容，准备采样设备。到达目的地后，按照相关标准规范采集样品。

c、样品预处理：样品管理员将现场采回的样本进行登记，实验人员将其分装留存，以待检测。预处理过程均在通风橱/集气罩中操作。此过程产生废气（G3）、噪声（N1）。

d、试剂配置：检测人员按照标准要求，将不同试剂配置到一定浓度。配置过程均在通风

橱内进行。此过程产生废气（G1）、实验废液（S1）和废试剂瓶（S2）。

e、样品检测：检测人员按照标准要求，选择对应的试剂、分析方法和分析仪器进行检验。检测过程均在集气罩内进行。此过程产生废气（G2）、噪声（N2）、废液（S3）和废样品（S4）。

f、仪器清洗：样品检测完成后，检测人员对所有使用过的实验器皿和检测仪器进行清洗，此工序产生初次清洗废水（S5）和清洗废水（W1）。

g、数据处理及审核、出具检验检测报告：检测人员导出仪器数据，按要求处理记录后由审核人员审核。审核通过后，报告编制员根据记录编制检验检测报告。最后，审核人员对报告进行复核，复核完成后打印生成正式报告。

（3）试剂及样品留存

部分样品在样品间、固废暂存间、危废暂存间留存时，采用密封效果好的样品袋和样品瓶包装，仅产生极少量挥发性气体。

2.6 环保投资概算

本项目总投资700万元，环保投资44.7万元，占总投资额6.39%。详见表2-4。

表2-4 环保设施建设及投资情况表

项目	环保设施名称	投资（万元）
废气	通风橱38个	32
	集气罩68台	7.5
	干式化学过滤器4个	依托南京市建邺区高新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通风系统4套	
废水	废水处理设施	依托南京市建邺区高新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固废	垃圾桶	0.2
	危废暂存区	4
噪声	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	1
合计		44.7

2.7 项目变动情况说明

根据现场踏勘情况，对照环评、批复要求，本项目不存在变动情况。

表三、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3.1 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和实验室废水。实验室仪器及器皿初次清洗废水收集后按危险废物交有资质单位处置，其余实验室废水依托南京市建邺区高新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废水处理设施处理与生活污水一并经市政管网，排入南京江心洲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废水处置措施见表3-1。

表3-1 废水处置措施

污染源	污染物名称	治理措施	排放去向
生活污水	CODcr、SS、NH ₃ -N、TP	/	江心洲污水处理厂
实验室废水	pH、CODcr、SS、NH ₃ -N、TP、TN	中和、混凝池、沉淀	



OnePlus 12

HASSELBLAD
23mm f/1.6 1/50s ISO5000

污水排口

3.2 废气

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来源于实验准备（样品预处理、试剂配置）、样品检测、试剂及样品留存过程中产生的挥发性气体，相关实验工序均在通风橱内/集气罩的半封闭式主实验台内进行。18层实验区域产生的废气经过干式化学过滤器吸附后通过P4排气筒排放；19层CODcr消解室产生的废气经过干式化学过滤器吸附后通过P3排气筒排放；19层酸洗间产生的废气经过干式化学过滤器吸附后通过P2排气筒排放；19层其余实验区域产生的废气经过干式化学过滤器吸附后通过P1排气筒排放。未收集的废气实验室内无组织排放。

废气处理处置情况见表3-2。

表3-2 废气处理措施

类别	污染源		污染物名称	治理措施	运行时间	排气筒编号及高度
有组织废气	18层	实验室	氯化氢、硫酸雾、氮氧化物、氟化物、甲醇、丙酮、非甲烷总烃	干式化学过滤器吸附	200h	P4（90m）
	19层	CODcr消解室	硫酸雾	干式化学过滤器吸附	920h	P3（90m）
		酸洗间	氮氧化物	干式化学过滤器吸附	500h	P2（90m）
		其余实验区	氯化氢、硫酸雾、氮氧化物、氟化物、甲醇、丙酮、非甲烷总烃	干式化学过滤器吸附	200h	P1（90m）
无组织废气	未收集废气		氯化氢、硫酸雾、氮氧化物、氟化物、甲醇、丙酮、非甲烷总烃、硫酸雾	通风	/	/



实验室集气装置



活性炭吸附装置



排气筒

3.3 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风机噪声。采取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等措施，降低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减震垫

3.4 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有职工生活垃圾和实验过程中产生的废渗滤膜、废试剂瓶、废固体样品、实验室废液、废活性炭、含重金属清洗废水、过滤废料、污水处理站污泥。生活垃圾、废渗滤膜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废试剂瓶、废固体样品、废活性炭、实验室废液、含重金属清洗废水作为危险废弃物处置，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定期清运、处置。废气和废水处理设施依托南京市建邺区高新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产生的过滤废料、污水处理站污泥由南京市建邺区高新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处理。

本项目固废处理处置情况见表3-3。

表3-3 固废处理处置情况

属性	固废名称	废物代码	处理处置情况
----	------	------	--------

/	生活垃圾	900-999-99	环卫定期清运
一般固废	渗滤膜	900-999-99	
危险废物	废试剂瓶	HW49 900-047-49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废活性炭	HW49 900-039-49	
	废固体样品	HW49 900-047-49	
	实验室废液	HW49 900-047-49	
	含重金属清洗废水	HW49 900-047-49	

项目在十八、十九层设置危废暂存区，总面积33.09m²，满足防风、防雨、防晒要求。



危废暂存设施

3.5 验收监测点位示意图

本项目验收监测点位见图3-1。



图3-1 项目监测点位示意图

表四、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4.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建设项目符合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采取的各项环保措施合理可行，总体上对评价区域环境影响较小。因此，建设单位在落实本报告提出的各项对策措施、建议和要求的前提下，从环境保护的角度来讲，该项目是可行的。

4.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2023年7月13日，南京市生态环境局对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审批（宁环（建）建（2023）7号），详见附件2。环评批复要求及落实情况见表4-1。

表 4-1 环评批复要求及落实情况

序号	环评批复内容	实际建设情况
1	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项目实验废水（纯水制备废水、实验仪器及器皿清洗废水、实验室台面及地面清洁废水）通过耐酸碱专用管道经废水预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与生活污水一并接入市政污水管网，排至江心洲污水处理厂处理。接管废水中pH、COD_{Cr}、SS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氨氮和总磷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1中B级标准。实验室仪器及器皿初次清洗废水收集后按危险废物交有资质单位处置，不外排。	实验室仪器及器皿初次清洗废水收集后按危险废物交有资质单位处置，其余实验室废水依托南京市建邺区高新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废水处理设施处理与生活污水一并经市政管网，排入江心洲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废水pH、COD_{Cr}、SS监测结果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NH₃-N、TP监测结果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1中B级标准。实验室仪器及器皿初次清洗废水收集后按危险废物交有资质单位处置，不外排。
2	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项目实验废气经集气罩和通风橱收集，经干式过滤器处理达标后至楼顶排放。项目产生的氯化氢、硫酸雾、氮氧化物、氟化物、甲醇、非甲烷总烃，有组织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1标准，无组织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3标准；产生的丙酮，有组织排放执行《化学工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32/3151-2016）表1标准，无组织排放执行《化学工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32/3151-2016）表2标准。	项目实验废气经集气罩和通风橱收集，经干式过滤器处理达标后至楼顶排放。18层实验区域产生的废气经过干式化学过滤器吸附后通过P4排气筒排放；19层COD_{Cr}消解室产生的废气经过干式化学过滤器吸附后通过P3排气筒排放；19层酸洗间产生的废气经过干式化学过滤器吸附后通过P2排气筒排放；19层其余实验区域产生的废气经过干式化学过滤器吸附后通过P1排气筒排放。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废气中氯化氢、硫酸雾、氮氧化物、氟化物、甲醇、非甲烷总烃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表1和表3标准；丙酮排放满足《化学工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32/3151-2016）表1和表2标准。

3	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须选用低噪声设备，优化布局风机设备等噪声源位置，采取有效的降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	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等措施，降低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
4	落实固废污染防治措施。按照固废“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的原则，落实各类固体废物的收集贮存和处置措施。废试剂瓶、废固体样品、废活性炭、实验室废液等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安全处置，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相关规定办理申报转移审批手续；生活垃圾、废渗滤膜委托环卫部门安全清运、处置。所有固废零排放。	本项目生活垃圾、废渗滤膜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废试剂瓶、废活性炭、废固体样品、实验室废液、含重金属清洗废水作为危险废弃物处置，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定期清运、处置。废气和废水处理设施依托南京市建邺区高新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产生的过滤废料、污水处理站污泥由南京市建邺区高新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处理。
5	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和《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危险废物污染防治工作的实施意见》的相关要求建设危险固废贮存设施；一般固废贮存设施应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要求设置。	项目已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HJ 1276-2022）、《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江苏省固体废物全过程环境监管工作意见>的通知》（苏环办〔2024〕16号）的相关要求等有关要求设置危险废物暂存场所和一般工业固废暂存场所。苏力公司产生危险废物已与江苏省环境资源有限公司签订了危废处置协议。
6	落实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采取源头控制，落实危废库重点污染防治区的防渗措施，确保不对土壤和地下水造成影响。	项目在18楼和19楼分别设置了危险废物暂存场所，已按照要求落实防渗措施，基本不会对土壤和地下水造成影响。
7	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落实《报告表》提出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加强运营期环境管理，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定期组织应急演练，防止生产过程中发生环境污染事件，确保环境安全。严格按照标准规范建设环境治理设施，健全内部污染防治设施稳定运行和管理责任制度，确保环境治理设施安全、稳定、有效运行。	项目已按照《报告表》要求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进行备案。制定环境治理设施运行规范，确保确保环境治理设施安全、稳定、有效运行。
8	按照《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1997] 122号）的要求，规范化设置各类排污口和标志。按《报告表》提出的环境管理与监测计划实施日常环境管理与监测。	项目已按照《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1997〕122号）的要求，规范设置排污口及标志牌。已制定相应的环境管理与监测计划。

表五、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5.1 监测分析方法

验收监测中采用的布点、采样及分析测试方法均按照国家监测分析方法标准、监测技术规范或有关规定等执行，涉及的监测因子监测分析方法及依据见表5-1。

表5-1 监测分析方法

监测项目		监测分析方法及依据	检出限
有组织废气	氯化氢	环境空气和废气氯化氢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549-2016	0.2mg/m ³
	硫酸雾	固定污染源废气 硫酸雾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544-2016	0.2mg/m ³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氮氧化物的测定 盐酸萘乙二胺分光光度法 HJ/T 43-1999	0.7mg/m ³
	氟化物	大气固定污染源 氟化物的测定 离子选择电极法 HJ/T 67-2001	6×10 ⁻² mg/m ³
	甲醇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保总局(2003)(6.1.6.1 气相色谱法)	0.1mg/m ³
	挥发性有机物(丙酮)	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相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734-2014	0.002mg/m ³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0.07mg/m ³
无组织废气	氯化氢	环境空气和废气氯化氢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549-2016	0.02mg/m ³
	硫酸雾	固定污染源废气 硫酸雾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544-2016	0.005mg/m ³
	氮氧化物	环境空气 氮氧化物(一氧化氮和二氧化氮)的测定 盐酸萘乙二胺分光光度法 HJ 479-2009及修改单(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年 第31号)	0.005mg/m ³
	氟化物	环境空气 氟化物的测定 滤膜采样/氟离子选择电极法 HJ 955-2018	0.5μg/m ³
	甲醇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甲醇的测定气相色谱法 HJ/T33-1999	0.6mg/m ³
	丙酮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保总局(2003)(6.4.6.1 气相色谱法)	0.01mg/m ³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0.07mg/m ³
废水	pH值	水质 pH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4mg/L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mg/L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0.01mg/L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2012	0.05mg/L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

5.2 监测仪器

本项目所用监测仪器均通过计量部门鉴定合格，并在有效使用期内，验收监测及分析所

用仪器见表5-2。

表5-2 验收监测仪器名称、型号及编号

监测项目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仪器编号	有效期
现场检测仪器				
有组织废气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崂应3012H型	JSXC-108	2025.3.13
	便携式大流量低浓度烟尘自动测试仪	崂应3012H-D型	JSXC-367	2025.3.28
	便携式大流量低浓度烟尘自动测试仪	崂应3012H-D型	JSXC-368	2025.6.4
	大流量低浓度烟尘/气测试仪	崂应3012H-D型	JSXC-476	2025.6.4
	紫外分光光度计	DR6000	JSXC-97	2025.7.4
	智能双路采样器	崂应3072型	JSXC-493	2024.12.17
	智能双路采样器	崂应3072型	JSXC-494	2024.12.17
	高负载大气特征污染物采样器	MH1200-F型	JSXC-340	2025.7.4
	高负载大气特征污染物采样器	MH1200-F型	JSXC-341	2025.7.4
	高负载大气特征污染物采样器	MH1200-F型	JSXC-342	2025.7.4
	高负载大气特征污染物采样器	MH1200-F型	JSXC-343	2025.7.4
	气体采样器	EM-300	JSXC-327	2025.4.16
	气体采样器	EM-300	JSXC-324	2025.6.13
	低浓度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ZR-3260D型	JSXC-451	2024.10.26
	气体采样器	EM-300	JSXC-326	2026.3.17
	低浓度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ZR-3260D型	JSXC-452	2024.12.20
	气体采样器	EM-300	JSXC-325	2026.3.17
无组织废气	智能综合采样器	ADS-2062E	JSXC-351	2024.11.9
	智能综合采样器	ADS-2062E	JSXC-304	2024.11.15
	智能综合采样器	ADS-2062E	JSXC-348	2024.10.23
	智能综合采样器	ADS-2062E	JSXC-349	2024.11.9
	智能综合采样器	ADS-2062E	JSXC-346	2024.10.23
	多功能八路气体综合采样器	中崂1108型	JSXC-194	2025.7.4
	多功能八路气体综合采样器	中崂1108型	JSXC-196	2025.10.8
厂界环境噪声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	JSXC-92	2024.12.24
	声校准器	6221A型	JSXC-278	2024.11.28
实验室检测仪器				
/	pH计	HQ11d	JSXC-188	2025.8.15
/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clarus 680-SQ8S	JSXC-269	2026.6.5
/	气相色谱仪	SP-3420A	JSXC-335	2026.7.4
/	气相色谱仪	7890B	JSXC-120	2026.7.4
/	气相色谱仪	7890B	JSXC-77	2026.7.4
/	离子色谱仪	ICS-600	JSXC-508	2025.2.5
/	离子计	PXSJ-216F	JSXC-482	2025.7.4

5.3 人员能力

本次监测所有采样人员、实验室分析人员均通过考核并持证上岗。

5.4 废气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废气监测实测实行全过程的质量保证，按照《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16157-1996）、《固定污染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397-2007）、《固定污染源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技术规范（试行）》（HJ/T373-2007）的有关规定进行。

5.5 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废水监测实行全过程的质量保证，按照《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的有关规定进行。本次竣工验收现场监测过程中按采样操作规程水样采集不少于10%空白、10%的平行样，并采用合适的容器和固定措施（如添加固定剂、冷藏等）防止样品污染和变质；实验室采用10%平行样分析、10%加标回收样分析或质控样分析、空白样分析等质控措施。

5.6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按照《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的有关规定进行，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声源进行校准，测量前后仪器的示值相差不大于 0.5dB（A），若大于 0.5dB（A）测试数据无效。噪声前后测量校准结果见表 5-3。

表5-3 噪声质控结果

监测日期	校准声级94.0dB（A）			结果
	测量前 dB（A）	测量后 dB（A）	差值 dB（A）	
2023.8.30	93.8	93.8	0.0	合格
2023.8.31	93.8	93.8	0.0	合格

表六、验收监测内容

6.1 废气

6.1.1 有组织废气

项目有组织废气监测内容见表6-1。

表6-1 有组织废气检测内容

污染源名称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P1	处理设施进口	氯化氢、硫酸雾、氮氧化物、氟化物、甲醇、挥发性有机物（丙酮）、非甲烷总烃	3次/天，连续2天
	处理设施出口		
P2	处理设施进口	氮氧化物	
	处理设施出口		
P3	处理设施进口	硫酸雾	
	处理设施出口		
P4	处理设施进口	氯化氢、硫酸雾、氮氧化物、氟化物、甲醇、挥发性有机物（丙酮）、非甲烷总烃	
	处理设施出口		

6.1.2 无组织废气

项目无组织废气监测内容见表6-2。

表6-2 无组织废气检测内容

污染源名称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无组织废气	厂界上风向	氯化氢、硫酸雾、氮氧化物、氟化物、甲醇、醛酮类化合物（丙酮）、非甲烷总烃	4次/天，连续2天
	厂界下风向		
	厂界下风向		
	厂界下风向		

6.2 废水

项目废水监测内容见表6-3。

表6-3 废水检测内容

污染源名称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污水	处理设施出口	pH、COD _{Cr} 、SS、NH ₃ -N、TP、TN	4次/天，连续2天

6.3 噪声

按照《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要求进行厂界噪声测量，在厂界四周分别布设1个点。监测内容见表6-3。

表6-3 噪声检测内容

监测点位	编号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东厂界	N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每天昼夜各监测1次， 连续2天。
北厂界	N2		
南厂界	N3		

备注：项目西厂界与商业楼相连，无法监测。

表七、验收监测结果

7.1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验收监测期间，实验室生产工况稳定，各环保设施正常稳定运行，监测期间生产负荷为100%。

7.2 废气监测结果

7.2.1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2023年8月23日-8月28日江苏新测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对项目有组织废气进行监测，本次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表7-1。

表7-1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排放浓度mg/m³，排放速率kg/h）

监测 点位	监测 日期	监测 项目		监测结果			执行 标准	评价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P1进 口	8.24	氟化物	排放浓度	1.00	0.99	1.05	/	/
			排放速率	2.67×10 ⁻²	2.52×10 ⁻²	2.65×10 ⁻²	/	/
	8.25	氟化物	排放浓度	0.97	0.93	1.02	/	/
			排放速率	2.52×10 ⁻²	2.49×10 ⁻²	2.73×10 ⁻²	/	/
	8.24	氯化氢	排放浓度	2.56	2.58	3.20	/	/
			排放速率	6.84×10 ⁻²	6.57×10 ⁻²	8.08×10 ⁻²	/	/
	8.25	氯化氢	排放浓度	6.22	6.04	5.33	/	/
			排放速率	0.162	0.162	0.143	/	/
	8.24	丙酮	排放浓度	0.14	0.15	0.17	/	/
			排放速率	3.74×10 ⁻³	3.82×10 ⁻³	4.29×10 ⁻³	/	/
	8.25	丙酮	排放浓度	0.34	0.29	0.15	/	/
			排放速率	8.84×10 ⁻³	7.76×10 ⁻³	4.02×10 ⁻³	/	/
	8.24	硫酸雾	排放浓度	1.56	1.47	1.47	/	/
			排放速率	4.17×10 ⁻²	3.74×10 ⁻²	3.71×10 ⁻²	/	/
	8.25	硫酸雾	排放浓度	1.22	1.43	1.29	/	/
			排放速率	3.17×10 ⁻²	3.83×10 ⁻²	3.45×10 ⁻²	/	/
	8.24	氮氧化物	排放浓度	3	3	3	/	/
			排放速率	7.69×10 ⁻²	7.97×10 ⁻²	8.00×10 ⁻²	/	/
	8.25	氮氧化物	排放浓度	3	ND	ND	/	/
			排放速率	8.06×10 ⁻²	3.99×10 ⁻²	4.01×10 ⁻²	/	/
	8.24	甲醇	排放浓度	ND	ND	ND	/	/
			排放速率	7.69×10 ⁻³	7.97×10 ⁻³	8.00×10 ⁻³	/	/
	8.25	甲醇	排放浓度	ND	ND	ND	/	/
			排放速率	8.06×10 ⁻³	7.98×10 ⁻³	8.02×10 ⁻³	/	/
	8.24	非甲烷 总烃	排放浓度	1.27	1.38	1.40	/	/
			排放速率	3.33×10 ⁻²	3.69×10 ⁻²	3.69×10 ⁻²	/	/
	8.25	非甲烷 总烃	排放浓度	1.21	1.03	1.38	/	/
			排放速率	3.25×10 ⁻²	2.78×10 ⁻²	3.71×10 ⁻²	/	/
P1出 口	8.24	氟化物	排放浓度	0.89	0.87	0.84	3	达标
			排放速率	2.34×10 ⁻²	2.27×10 ⁻²	2.08×10 ⁻²	0.072	达标
	8.25	氟化物	排放浓度	0.74	0.74	0.71	3	达标
			排放速率	1.82×10 ⁻²	1.93×10 ⁻²	1.81×10 ⁻²	0.072	达标
	8.24	氯化氢	排放浓度	0.889	0.880	0.866	10	达标
			排放速率	2.34×10 ⁻²	2.29×10 ⁻²	2.15×10 ⁻²	0.18	达标

江苏省苏力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实验室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8.25		排放浓度	0.865	0.860	0.922	10	达标
			排放速率	2.13×10 ⁻²	2.25×10 ⁻²	2.35×10 ⁻²	0.18	达标
	8.24	丙酮	排放浓度	0.03	0.11	0.06	40	达标
			排放速率	7.88×10 ⁻⁴	2.87×10 ⁻³	1.49×10 ⁻³	19	达标
	8.25		排放浓度	0.11	0.08	0.09	40	达标
			排放速率	2.71×10 ⁻³	2.09×10 ⁻³	2.29×10 ⁻³	19	达标
	8.24	硫酸雾	排放浓度	0.37	0.47	0.53	5	达标
			排放速率	9.72×10 ⁻³	1.22×10 ⁻²	1.31×10 ⁻²	1.1	达标
	8.25		排放浓度	0.51	0.58	0.42	5	达标
			排放速率	1.26×10 ⁻²	1.52×10 ⁻²	1.07×10 ⁻²	1.1	达标
	8.24	氮氧化物	排放浓度	ND	ND	ND	100	达标
			排放速率	3.91×10 ⁻²	3.88×10 ⁻²	3.88×10 ⁻²	0.47	达标
	8.25		排放浓度	ND	ND	ND	100	达标
			排放速率	3.79×10 ⁻²	3.79×10 ⁻²	3.92×10 ⁻²	0.47	达标
	8.24	甲醇	排放浓度	ND	ND	ND	50	达标
			排放速率	7.82×10 ⁻³	7.76×10 ⁻³	7.75×10 ⁻³	1.8	达标
	8.25		排放浓度	ND	ND	ND	50	达标
			排放速率	7.58×10 ⁻³	7.58×10 ⁻³	7.84×10 ⁻³	1.8	达标
	8.24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	0.79	0.79	0.91	60	达标
			排放速率	2.05×10 ⁻²	2.06×10 ⁻²	2.38×10 ⁻²	3	达标
	8.25		排放浓度	0.74	0.82	0.73	60	达标
			排放速率	1.88×10 ⁻²	2.11×10 ⁻²	1.86×10 ⁻²	3	达标
P2进口	8.23	氮氧化物	排放浓度	ND	ND	ND	/	/
			排放速率	5.30×10 ⁻³	5.45×10 ⁻³	5.37×10 ⁻³	/	/
	8.24		排放浓度	ND	3	ND	/	/
			排放速率	5.16×10 ⁻³	1.08×10 ⁻²	5.38×10 ⁻³	/	/
P2出口	8.23	氮氧化物	排放浓度	ND	ND	ND	100	达标
			排放速率	5.28×10 ⁻³	5.41×10 ⁻³	5.51×10 ⁻³	0.47	达标
	8.24		排放浓度	ND	ND	ND	100	达标
			排放速率	5.57×10 ⁻³	5.50×10 ⁻³	5.50×10 ⁻³	0.47	达标
P3进口	8.23	硫酸雾	排放浓度	1.23	1.40	1.22	/	/
			排放速率	5.75×10 ⁻³	6.38×10 ⁻³	6.02×10 ⁻³	/	/
	8.24		排放浓度	1.28	1.43	1.12	/	/
			排放速率	5.80×10 ⁻³	7.05×10 ⁻³	5.43×10 ⁻³	/	/
P3出口	8.23	硫酸雾	排放浓度	0.62	0.47	0.42	5	达标
			排放速率	2.88×10 ⁻³	2.25×10 ⁻³	2.02×10 ⁻³	1.1	达标
	8.24		排放浓度	0.48	0.62	0.51	5	达标
			排放速率	2.25×10 ⁻³	2.88×10 ⁻³	2.45×10 ⁻³	1.1	达标
P4进口	8.24	氟化物	排放浓度	0.94	0.97	0.93	/	/
			排放速率	1.12×10 ⁻²	1.15×10 ⁻²	1.14×10 ⁻²	/	/
			排放浓度	0.79	0.75	0.74	/	/
			排放速率	9.36×10 ⁻³	9.02×10 ⁻³	9.04×10 ⁻³	/	/
	8.24	氯化氢	排放浓度	2.38	2.34	2.35	/	/
			排放速率	2.83×10 ⁻²	2.78×10 ⁻²	2.87×10 ⁻²	/	/
	8.25		排放浓度	5.33	4.18	4.19	/	/
			排放速率	6.31×10 ⁻²	5.03×10 ⁻²	5.12×10 ⁻²	/	/
	8.24	丙酮	排放浓度	0.16	0.17	0.19	/	/
			排放速率	1.90×10 ⁻³	2.02×10 ⁻³	2.32×10 ⁻³	/	/
	8.25		排放浓度	0.34	0.35	0.22	/	/
			排放速率	4.03×10 ⁻³	4.21×10 ⁻³	2.69×10 ⁻³	/	/

江苏省苏力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实验室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8.24	硫酸雾	排放浓度	2.28	2.22	2.00	/	/
			排放速率	2.71×10^{-2}	2.63×10^{-2}	2.45×10^{-2}	/	/
	8.25	硫酸雾	排放浓度	1.40	1.73	1.52	/	/
			排放速率	1.66×10^{-2}	2.08×10^{-2}	1.86×10^{-2}	/	/
	8.24	氮氧化物	排放浓度	3	3	ND	/	/
			排放速率	3.73×10^{-2}	3.69×10^{-2}	1.83×10^{-2}	/	/
	8.25	氮氧化物	排放浓度	4	3	4	/	/
			排放速率	4.89×10^{-2}	3.62×10^{-2}	5.00×10^{-2}	/	/
	8.24	甲醇	排放浓度	ND	ND	ND	/	/
			排放速率	3.73×10^{-3}	3.69×10^{-3}	3.66×10^{-3}	/	/
	8.25	甲醇	排放浓度	ND	ND	ND	/	/
			排放速率	3.67×10^{-3}	3.62×10^{-3}	3.75×10^{-3}	/	/
	8.24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	1.31	1.59	1.46	/	/
			排放速率	1.62×10^{-2}	1.97×10^{-2}	1.82×10^{-2}	/	/
	8.25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	1.27	1.20	1.15	/	/
			排放速率	1.56×10^{-2}	1.50×10^{-2}	1.44×10^{-2}	/	/
P4出口	8.24	氟化物	排放浓度	0.71	0.82	0.74	3	达标
			排放速率	8.62×10^{-3}	9.75×10^{-3}	8.66×10^{-3}	0.072	达标
	8.25	氟化物	排放浓度	0.67	0.65	0.69	3	达标
			排放速率	8.27×10^{-3}	8.02×10^{-3}	8.69×10^{-3}	0.072	达标
	8.24	氯化氢	排放浓度	0.852	0.857	0.852	10	达标
			排放速率	1.03×10^{-2}	1.02×10^{-2}	9.98×10^{-3}	0.18	达标
	8.25	氯化氢	排放浓度	0.912	0.913	0.849	10	达标
			排放速率	1.13×10^{-2}	1.13×10^{-2}	1.07×10^{-2}	0.18	达标
	8.24	丙酮	排放浓度	0.05	0.05	0.05	40	达标
			排放速率	6.07×10^{-4}	5.94×10^{-4}	5.85×10^{-4}	19	达标
	8.25	丙酮	排放浓度	0.05	0.05	0.07	40	达标
			排放速率	6.17×10^{-4}	6.17×10^{-4}	8.82×10^{-4}	19	达标
	8.24	硫酸雾	排放浓度	0.85	0.76	0.83	5	达标
			排放速率	1.03×10^{-2}	9.03×10^{-3}	9.72×10^{-3}	1.1	达标
	8.25	硫酸雾	排放浓度	0.63	0.33	0.50	5	达标
			排放速率	7.77×10^{-3}	4.07×10^{-3}	6.30×10^{-3}	1.1	达标
	8.24	氮氧化物	排放浓度	ND	ND	ND	100	达标
			排放速率	1.80×10^{-2}	1.77×10^{-2}	1.77×10^{-2}	0.47	达标
	8.25	氮氧化物	排放浓度	ND	ND	ND	100	达标
			排放速率	1.87×10^{-2}	1.86×10^{-2}	1.87×10^{-2}	0.47	达标
	8.24	甲醇	排放浓度	ND	ND	ND	50	达标
			排放速率	3.59×10^{-3}	3.54×10^{-3}	3.54×10^{-3}	1.8	达标
	8.25	甲醇	排放浓度	ND	ND	ND	50	达标
			排放速率	3.74×10^{-3}	3.72×10^{-3}	3.74×10^{-3}	1.8	达标
	8.24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	0.74	0.81	0.74	60	达标
			排放速率	2.25×10^{-3}	2.88×10^{-3}	2.45×10^{-3}	3	达标
	8.25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	0.60	0.64	0.66	60	达标
			排放速率	7.72×10^{-3}	7.91×10^{-3}	8.22×10^{-3}	3	达标

备注：监测因子未检出时，排放速率按照检出限的一半计算。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废气中氯化氢、硫酸雾、氮氧化物、氟化物、甲醇、非甲烷总烃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表1标准；丙酮排放满足《化学工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32/3151-2016）表1标准。

此次监测结果浓度满足排放要求，但总量超过环评预测量。江苏省苏力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排查问题，更换了废气处理设施活性炭。2024年10月8日-10月12日委托江苏新测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对项目有组织废气进行监测，本次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表7-2。

表7-2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排放浓度 mg/m^3 ，排放速率 kg/h ）

监测 点位	监测 日期	监测 项目		监测结果			执行 标准	评价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P1进 口	10.9	氮氧化 物	排放浓度	1.4	1.2	1.3	/	/	
			排放速率	2.51×10 ⁻²	2.15×10 ⁻²	2.34×10 ⁻²	/	/	
	10.10		排放浓度	1.0	0.9	1.0	/	/	
				排放速率	1.76×10 ⁻²	1.61×10 ⁻²	1.79×10 ⁻²	/	/
	10.9	甲醇	排放浓度	ND	ND	ND	/	/	
			排放速率	8.96×10 ⁻⁴	8.98×10 ⁻⁴	8.99×10 ⁻⁴	/	/	
	10.10		排放浓度	ND	ND	ND	/	/	
				排放速率	8.80×10 ⁻⁴	8.93×10 ⁻⁴	8.93×10 ⁻⁴	/	/
	10.10	氟化物	排放浓度	0.81	0.96	0.95	/	/	
			排放速率	1.47×10 ⁻²	1.72×10 ⁻²	1.70×10 ⁻²	/	/	
			10.11	排放浓度	0.97	0.89	0.81	/	/
					排放速率	1.81×10 ⁻²	1.63×10 ⁻²	1.42×10 ⁻²	/
	10.10	氯化氢	排放浓度	0.92	0.86	0.86	/	/	
			排放速率	1.67×10 ⁻²	1.54×10 ⁻²	1.54×10 ⁻²	/	/	
			10.11	排放浓度	1.16	1.17	1.33	/	/
					排放速率	2.16×10 ⁻²	2.15×10 ⁻²	2.33×10 ⁻²	/
	10.10	丙酮	排放浓度	0.01	0.02	ND	/	/	
			排放速率	1.81×10 ⁻⁴	3.58×10 ⁻⁴	1.79×10 ⁻⁵	/	/	
			10.11	排放浓度	0.85	0.38	0.33	/	/
					排放速率	1.59×10 ⁻²	6.97×10 ⁻³	5.79×10 ⁻³	/
	10.10	硫酸雾	排放浓度	ND	0.46	0.40	/	/	
			排放速率	1.81×10 ⁻³	8.23×10 ⁻³	7.17×10 ⁻³	/	/	
			10.11	排放浓度	0.23	0.23	0.24	/	/
					排放速率	4.29×10 ⁻³	4.22×10 ⁻³	4.21×10 ⁻³	/
	10.10	非甲烷 总烃	排放浓度	1.66	1.65	1.69	/	/	
			排放速率	3.02×10 ⁻²	2.96×10 ⁻²	3.03×10 ⁻²	/	/	
			10.11	排放浓度	1.50	1.68	1.67	/	/
					排放速率	2.80×10 ⁻²	3.08×10 ⁻²	2.93×10 ⁻²	/
P1出 口	10.9	氮氧化 物	排放浓度	1.0	0.8	0.9	100	达标	
			排放速率	1.95×10 ⁻²	1.39×10 ⁻²	1.48×10 ⁻²	0.47	达标	
			10.10	排放浓度	0.7	0.8	0.8	100	达标
					排放速率	1.26×10 ⁻²	1.41×10 ⁻²	1.41×10 ⁻²	0.47
	10.9	甲醇	排放浓度	ND	ND	ND	50	达标	
			排放速率	9.76×10 ⁻⁴	8.66×10 ⁻⁴	8.23×10 ⁻⁴	1.8	达标	
			10.10	排放浓度	ND	ND	ND	50	达标
					排放速率	9.03×10 ⁻⁴	8.80×10 ⁻⁴	8.80×10 ⁻⁴	1.8
	10.10	氟化物	排放浓度	0.33	0.28	0.30	3	达标	
			排放速率	6.32×10 ⁻³	5.01×10 ⁻³	5.18×10 ⁻³	0.072	达标	
			10.11	排放浓度	0.34	0.32	0.27	3	达标
					排放速率	6.01×10 ⁻³	5.71×10 ⁻³	4.81×10 ⁻³	0.072
10.10	氯化氢	排放浓度	0.81	0.80	0.80	10	达标		
		排放速率	1.55×10 ⁻²	1.43×10 ⁻²	1.38×10 ⁻²	0.18	达标		

江苏省苏力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实验室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10.11		排放浓度	0.40	0.41	1.11	10	达标	
			排放速率	7.06×10 ⁻³	7.32×10 ⁻³	1.98×10 ⁻²	0.18	达标	
	10.10	丙酮	排放浓度	0.01	ND	ND	40	达标	
			排放速率	1.92×10 ⁻⁴	1.79×10 ⁻⁵	1.73×10 ⁻⁵	19	达标	
	10.11		排放浓度	0.02	0.02	0.01	40	达标	
			排放速率	3.53×10 ⁻⁴	3.57×10 ⁻⁴	1.78×10 ⁻⁴	19	达标	
	10.10	硫酸雾	排放浓度	ND	ND	ND	5	达标	
			排放速率	1.92×10 ⁻³	1.79×10 ⁻³	1.73×10 ⁻³	1.1	达标	
	10.11		排放浓度	ND	ND	ND	5	达标	
			排放速率	1.77×10 ⁻³	1.78×10 ⁻³	1.78×10 ⁻³	1.1	达标	
	10.10	非甲烷 总烃	排放浓度	0.37	0.24	0.32	60	达标	
			排放速率	7.03×10 ⁻³	4.35×10 ⁻³	5.47×10 ⁻³	3	达标	
10.11	排放浓度		0.34	0.30	0.34	60	达标		
	排放速率		6.06×10 ⁻³	5.41×10 ⁻³	6.12×10 ⁻³	3	达标		
P2进口	10.9	氮氧化 物	排放浓度	0.9	0.9	0.9	/	/	
			排放速率	3.88×10 ⁻³	3.93×10 ⁻³	3.89×10 ⁻³	/	/	
	10.10		排放浓度	1.3	0.9	1.0	/	/	
			排放速率	5.58×10 ⁻³	3.85×10 ⁻³	4.27×10 ⁻³	/	/	
P2出口	10.9	氮氧化 物	排放浓度	0.7	0.8	0.8	100	达标	
			排放速率	2.88×10 ⁻³	3.39×10 ⁻³	3.34×10 ⁻³	0.47	达标	
	10.10		排放浓度	0.8	ND	ND	100	达标	
			排放速率	3.26×10 ⁻³	1.50×10 ⁻³	1.50×10 ⁻³	0.47	达标	
P3进口	10.9	硫酸雾	排放浓度	1.68	1.71	1.60	/	/	
			排放速率	7.38×10 ⁻³	7.44×10 ⁻³	7.18×10 ⁻³	/	/	
	10.10		排放浓度	1.74	1.69	1.68	/	/	
			排放速率	7.80×10 ⁻³	7.56×10 ⁻³	7.52×10 ⁻³	/	/	
P3出口	10.9	硫酸雾	排放浓度	1.49	1.40	1.37	5	达标	
			排放速率	6.70×10 ⁻³	6.36×10 ⁻³	6.17×10 ⁻³	1.1	达标	
	10.10		排放浓度	1.63	1.66	1.55	5	达标	
			排放速率	7.24×10 ⁻³	7.40×10 ⁻³	7.19×10 ⁻³	1.1	达标	
P4进口	10.9	氮氧化 物	排放浓度	1.2	1.3	1.0	/	/	
			排放速率	4.87×10 ⁻³	6.04×10 ⁻³	2.91×10 ⁻³	/	/	
			10.10	排放浓度	1.4	1.2	1.3	/	/
				排放速率	4.13×10 ⁻³	4.24×10 ⁻³	7.62×10 ⁻³	/	/
	10.9	甲醇	排放浓度	ND	ND	ND	/	/	
			排放速率	2.03×10 ⁻⁴	2.32×10 ⁻⁴	1.45×10 ⁻⁴	/	/	
			10.10	排放浓度	ND	ND	ND	/	/
				排放速率	1.47×10 ⁻⁴	1.77×10 ⁻⁴	2.93×10 ⁻⁴	/	/
	10.10	氟化物	排放浓度	0.73	0.83	0.85	/	/	
			排放速率	2.13×10 ⁻³	2.42×10 ⁻³	2.48×10 ⁻³	/	/	
			10.11	排放浓度	0.70	0.89	0.90	/	/
				排放速率	3.54×10 ⁻³	2.59×10 ⁻³	2.62×10 ⁻³	/	/
	10.10	氯化氢	排放浓度	1.58	1.55	1.62	/	/	
			排放速率	4.60×10 ⁻³	4.52×10 ⁻³	4.72×10 ⁻³	/	/	
			10.11	排放浓度	1.58	1.57	1.58	/	/
				排放速率	8.00×10 ⁻³	4.58×10 ⁻³	4.60×10 ⁻³	/	/
	10.10	丙酮	排放浓度	0.01	0.01	ND	/	/	
			排放速率	2.91×10 ⁻⁵	2.91×10 ⁻⁵	2.92×10 ⁻⁶	/	/	
			10.11	排放浓度	0.07	0.05	0.02	/	/

	10.10	硫酸雾	排放速率	3.54×10^{-4}	1.46×10^{-4}	5.83×10^{-5}	/	/
			排放浓度	ND	ND	ND	/	/
			排放速率	2.91×10^{-4}	2.91×10^{-4}	2.92×10^{-4}	/	/
			排放浓度	ND	ND	ND	/	/
	10.11	非甲烷总烃	排放速率	5.06×10^{-4}	2.92×10^{-4}	2.91×10^{-4}	/	/
			排放浓度	1.31	1.87	1.68	/	/
			排放速率	3.83×10^{-3}	5.45×10^{-3}	4.91×10^{-3}	/	/
			排放浓度	1.19	1.21	1.21	/	/
P4出口	10.10	氮氧化物	排放速率	6.04×10^{-3}	3.52×10^{-3}	3.52×10^{-3}	/	/
			排放浓度	0.9	0.8	0.8	100	达标
			排放速率	3.89×10^{-3}	3.61×10^{-3}	2.41×10^{-3}	0.47	达标
			排放浓度	0.8	0.9	0.9	100	达标
	10.11	甲醇	排放速率	2.30×10^{-3}	2.83×10^{-3}	5.33×10^{-3}	0.47	达标
			排放浓度	ND	ND	ND	50	达标
			排放速率	2.16×10^{-4}	2.26×10^{-4}	1.51×10^{-4}	1.8	达标
			排放浓度	ND	ND	ND	50	达标
	10.10	氟化物	排放速率	1.44×10^{-4}	1.57×10^{-4}	2.96×10^{-4}	1.8	达标
			排放浓度	0.34	0.26	0.35	3	达标
			排放速率	9.09×10^{-4}	6.97×10^{-4}	1.00×10^{-3}	0.072	达标
			排放浓度	0.34	0.26	0.33	3	达标
	10.11	氯化氢	排放速率	1.70×10^{-3}	7.46×10^{-4}	1.04×10^{-3}	0.072	达标
			排放浓度	0.73	0.70	0.68	10	达标
			排放速率	1.95×10^{-3}	1.88×10^{-3}	1.95×10^{-3}	0.18	达标
			排放浓度	0.73	0.67	0.69	10	达标
	10.10	丙酮	排放速率	3.66×10^{-3}	1.92×10^{-3}	2.16×10^{-3}	0.18	达标
			排放浓度	ND	ND	ND	40	达标
			排放速率	2.67×10^{-6}	2.68×10^{-6}	2.86×10^{-6}	19	达标
			排放浓度	ND	ND	ND	40	达标
	10.11	硫酸雾	排放速率	5.01×10^{-6}	2.87×10^{-6}	3.14×10^{-6}	19	达标
			排放浓度	ND	ND	ND	5	达标
			排放速率	2.67×10^{-4}	2.68×10^{-4}	2.86×10^{-4}	1.1	达标
			排放浓度	ND	ND	ND	5	达标
	10.10	非甲烷总烃	排放速率	5.01×10^{-4}	2.87×10^{-4}	3.14×10^{-4}	1.1	达标
			排放浓度	0.39	0.34	0.36	60	达标
			排放速率	1.04×10^{-3}	9.11×10^{-4}	1.02×10^{-3}	3	达标
			排放浓度	0.35	0.34	0.38	60	达标
	10.11	非甲烷总烃	排放速率	1.75×10^{-3}	9.75×10^{-4}	1.19×10^{-3}	3	达标
			排放浓度	0.35	0.34	0.38	60	达标
			排放速率	1.75×10^{-3}	9.75×10^{-4}	1.19×10^{-3}	3	达标
			排放浓度	0.35	0.34	0.38	60	达标

备注：监测因子未检出时，排放速率按照检出限的一半计算。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废气中氯化氢、硫酸雾、氮氧化物、氟化物、甲醇、非甲烷总烃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表1标准；丙酮排放满足《化学工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32/3151-2016）表1标准。

7.2.2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2023年8月30日~8月31日，江苏新测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对项目无组织废气进行监测，本次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表7-3。

表7-3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	监测结果 (mg/m ³)				执行标准	评价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2023.8.30	氯化氢	上风向K1	ND	ND	ND	ND	0.05	达标
		下风向K2	0.044	0.028	0.028	0.028		
		下风向K3	0.027	0.026	0.026	0.034		
		下风向K4	0.035	0.035	0.044	0.045		
	硫酸雾	上风向K1	ND	ND	ND	ND	0.3	达标
		下风向K2	ND	ND	ND	ND		
		下风向K3	ND	ND	ND	ND		
		下风向K4	ND	ND	ND	ND		
	氟化物	上风向K1	0.0008	0.0009	0.0009	0.0007	0.02	达标
		下风向K2	0.0014	0.0013	0.0013	0.0014		
		下风向K3	0.0012	0.0011	0.0012	0.0013		
		下风向K4	0.0016	0.0017	0.0017	0.0016		
	氮氧化物	上风向K1	0.037	0.039	0.041	0.044	0.12	达标
		下风向K2	0.045	0.050	0.056	0.058		
		下风向K3	0.049	0.046	0.053	0.047		
		下风向K4	0.052	0.051	0.060	0.054		
	丙酮	上风向K1	ND	ND	ND	ND	0.80	达标
		下风向K2	ND	ND	ND	ND		
		下风向K3	ND	ND	ND	ND		
		下风向K4	ND	ND	ND	ND		
	甲醇	上风向K1	ND	ND	ND	ND	1	达标
		下风向K2	ND	ND	ND	ND		
		下风向K3	ND	ND	ND	ND		
		下风向K4	ND	ND	ND	ND		
	非甲烷总烃	上风向K1	0.44	0.47	0.42	0.38	4	达标
		下风向K2	0.60	0.63	0.67	0.61		
		下风向K3	0.62	0.61	0.59	0.65		
		下风向K4	0.59	0.56	0.59	0.57		
2023.8.31	氯化氢	上风向K1	ND	ND	ND	ND	0.05	达标
		下风向K2	0.022	0.022	0.023	0.022		
		下风向K3	0.022	0.023	0.022	0.022		
		下风向K4	0.022	0.022	0.023	0.022		
	硫酸雾	上风向K1	ND	ND	ND	ND	0.3	达标
		下风向K2	ND	ND	ND	ND		
		下风向K3	ND	ND	ND	ND		
		下风向K4	ND	ND	ND	ND		
	氟化物	上风向K1	0.0006	0.0007	0.0006	0.0007	0.02	达标
		下风向K2	0.0008	0.0008	0.0008	0.0009		
		下风向K3	0.0010	0.0011	0.0012	0.0011		
		下风向K4	0.0014	0.0012	0.0012	0.0014		
	氮氧化物	上风向K1	0.044	0.043	0.047	0.045	0.12	达标
		下风向K2	0.050	0.047	0.053	0.055		
		下风向K3	0.059	0.061	0.056	0.065		
		下风向K4	0.051	0.058	0.053	0.056		
	丙酮	上风向K1	ND	ND	ND	ND	0.80	达标
		下风向K2	ND	ND	ND	ND		
		下风向K3	ND	ND	ND	ND		

	甲醇	下风向K4	ND	ND	ND	ND	1	达标
		上风向K1	ND	ND	ND	ND		
		下风向K2	ND	ND	ND	ND		
		下风向K3	ND	ND	ND	ND		
		下风向K4	ND	ND	ND	ND		
	非甲烷总烃	上风向K1	ND	ND	ND	ND	4	达标
		下风向K2	ND	ND	ND	ND		
		下风向K3	ND	ND	ND	ND		
		下风向K4	ND	ND	ND	ND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废气中氯化氢、硫酸雾、氮氧化物、氟化物、甲醇、非甲烷总烃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表3标准；丙酮排放满足《化学工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32/3151-2016）表2标准。

7.3 废水监测结果

2023年8月30日~8月31日，江苏新测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对项目废水进行监测，本次废水监测结果见表7-4。

表7-4 废水排放监测结果（pH无量纲，其余mg/L）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评价标准	评价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范围/均值		
2023.8.30	污水总排口	pH值	6.9	7.0	7.1	7.0	6.9-7.1	6-9	达标
		CODcr	296	290	285	281	288	500	达标
		SS	13	15	14	13	14	400	达标
		NH ₃ -N	1.06	1.09	1.08	1.10	1.08	45	达标
		TP	0.97	0.94	0.97	0.98	0.97	8	达标
		TN	11.0	11.4	10.7	11.8	11.2	/	/
2023.8.31	污水总排口	pH值	6.1	6.4	6.5	6.3	6.1-6.5	6-9	达标
		CODcr	309	310	314	317	312	500	达标
		SS	16	15	14	16	15	400	达标
		NH ₃ -N	1.06	1.09	1.08	1.10	1.08	45	达标
		TP	1.50	1.53	1.51	1.49	1.51	8	达标
		TN	12.0	11.8	12.3	12.7	12.2	/	/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废水中pH、CODcr、SS监测结果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NH₃-N、TP监测结果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1中B级标准。

7.4 噪声监测结果

2023年8月30日~8月31日，江苏新测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对项目噪声进行监测，本次噪声监测结果见表7-5。

表7-5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及评价

监测点位	监测位置	监测结果dB (A)			
		2023.8.30		2023.8.31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N1	厂界东外1m	56	49	57	48
N2	厂界南外1m	57	49	56	49
N3	厂界北外1m	51	46	54	45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7.5 污染物总量核算

7.5.1 废气

废气污染物总量核算见表7-6。

表 7-6 废气污染物总量核算

污染物	污染源	日均排放速率 (kg/h)	年运行时数 (h)	污染物排放总量 (kg/a)	污染物总量指标 (kg/a)	评价
氯化氢	P1	1.30×10^{-2}	200	3.05	5.085	/
	P4	2.25×10^{-3}	200			
硫酸雾	P1	1.80×10^{-3}	200	6.653	80.705	/
	P3	6.84×10^{-3}	920			
	P4	3.20×10^{-6}	200			
氮氧化物	P1	1.48×10^{-2}	200	4.96	6.345	/
	P2	2.64×10^{-3}	500			
	P4	3.40×10^{-3}	200			
氟化物	P1	5.51×10^{-3}	200	1.306	2.485	/
	P4	1.02×10^{-3}	200			
甲醇	P1	8.88×10^{-4}	200	0.217	0.856	/
	P4	1.98×10^{-4}	200			
丙酮	P1	1.86×10^{-4}	200	0.038	0.177	/
	P4	3.20×10^{-6}	200			
非甲烷总烃	P1	5.74×10^{-3}	200	1.378	1.928	/
	P4	1.15×10^{-3}	200			

7.5.2 废水

废水污染物总量核算见表7-7。

表 7-7 废水污染物总量核算

项目	两天日均排放浓度 (mg/L)	污染物排放总量 (t/a)	环评接管量 (t/a)	评价
水量	/	392.8	392.8	/
CODcr	300	0.11784	0.13104	/
SS	14	0.005499	0.088944	/
NH ₃ -N	1.08	0.000424	0.01491	/
TP	1.24	0.000487	0.0013	/
TN	11.7	0.004596	0.0186	/

表八、验收监测结论

8.1 污染物排放监测及检查结果

(1) 废水

项目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和实验室废水。实验室仪器及器皿初次清洗废水收集后按危险废物交有资质单位处置，其余实验室废水依托南京市建邺区高新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废水处理设施处理与生活污水一并经市政管网，排入江心洲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废水中pH、COD_{Cr}、SS监测结果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NH₃-N、TP监测结果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1中B级标准。

(2) 废气

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来源于实验准备（样品预处理、试剂配置）、样品检测、试剂及样品留存过程中产生的挥发性气体，相关实验工序均在通风橱内/集气罩的半封闭式主实验台内进行。18层实验区域产生的废气经过干式化学过滤器吸附后通过P4排气筒排放；19层COD_{Cr}消解室产生的废气经过干式化学过滤器吸附后通过P3排气筒排放；19层酸洗间产生的废气经过干式化学过滤器吸附后通过P2排气筒排放；19层其余实验区域产生的废气经过干式化学过滤器吸附后通过P1排气筒排放。未收集的废气实验室内无组织排放。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废气中氯化氢、硫酸雾、氮氧化物、氟化物、甲醇、非甲烷总烃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表1和表3标准；丙酮排放满足《化学工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32/3151-2016）表1和表2标准。

(3) 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风机噪声。采取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等措施，降低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4) 固体废物

本项目生活垃圾、废渗滤膜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废试剂瓶、废固体样品、废活性炭、实验室废液、含重金属清洗废水作为危险废弃物处置，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定期清运、处置。废气和废水处理设施依托南京市建邺区高新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产生的过滤废料、污水处理站污泥由南京市建邺区高新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处理。

本项目项目已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危险废物识别标

志设置技术规范》（HJ 1276-2022）、《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江苏省固体废物全过程环境监管工作意见>的通知》（苏环办〔2024〕16号）的相关要求等有关要求设置危险废物暂存场所和一般工业固废暂存场所。

（5）排污口规范化

项目已按照《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1997〕122号）的要求，规范设置排污口及标志牌。

（6）控量控制

根据监测数据计算，项目废气、废水排放量均满足环评要求。

8.2 建议

- （1）进一步健全环保管理制度，加强员工安全意识，提高员工对突发事件的应急能力。
- （2）加强处理设施日常维护、管理，确保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 （3）按《排污许可证管理条例》要求申请排污许可证。
- （4）提高废气、废水处理设施处理效率以满足污染物排放量要求。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江苏新测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实验室项目				项目代码	2104-320105-04-01-405864				建设地点	南京市建邺区新城科技园科技创新综合体B4栋3单元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7461环境保护监测				建设性质	新建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N： 31°58'46.218" E： 118°44'9.895"			
	设计生产能力	/				实际生产能力	/				环评单位	江苏省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南京市生态环境局				审批文号	宁环（建）建（2023）7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3.7				竣工日期	2023.8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南京市建邺区高新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			
	验收单位	江苏省苏力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江苏新测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工况	100%			
	投资总概算（万元）	7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44.7				所占比例（%）	6.39			
	实际总投资（万元）	7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44.7				所占比例（%）	6.39			
	废水治理（万元）	/	废气治理（万元）	39.5	噪声治理（万元）	1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4.2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中和、混凝池、沉淀（依托）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4套干式化学过滤器吸附		年平均工作时		/			
运营单位		/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	验收时间		2023.8.30-8.31 2024.10.8~10.12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氯化氢	/	/	10	/	/	3.05	5.085	/	3.05	5.085	/	/		
	硫酸雾	/	/	5	/	/	6.653	80.705	/	6.653	80.705	/	/		
	氮氧化物	/	/	100	/	/	4.96	6.345	/	4.96	6.345	/	/		
	氟化物	/	/	3	/	/	1.306	2.485	/	1.306	2.485	/	/		
	甲醇	/	/	40	/	/	0.217	0.856	/	0.217	0.856	/	/		
	丙酮	/	/	50	/	/	0.038	0.177	/	0.038	0.177	/	/		
	非甲烷总烃	/	/	60	/	/	1.378	1.928	/	1.378	1.928	/	/		
	CODcr	/	300	500	/	/	0.11784	0.13104	/	0.11784	0.13104	/	/		
	SS	/	14	400	/	/	0.005499	0.088944	/	0.005499	0.088944	/	/		
	NH ₃ -N	/	1.08	45	/	/	0.000424	0.01491	/	0.000424	0.01491	/	/		
	TP	/	1.24	8	/	/	0.000487	0.0013	/	0.000487	0.0013	/	/		

江苏省苏力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实验室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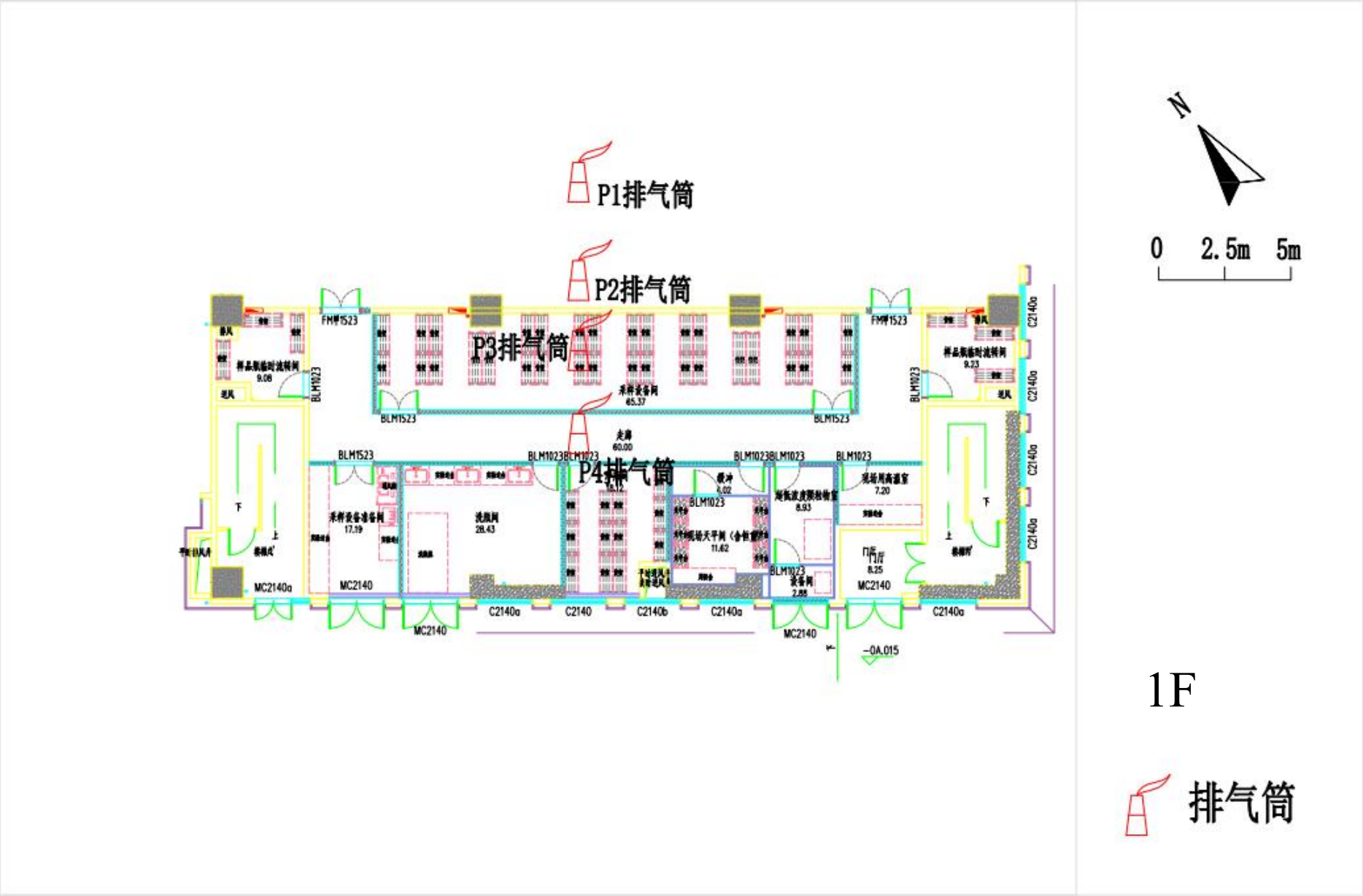
	TN	/	11.7	/	/	/	0.004596	0.0186	/	0.004596	0.0186	/	/
--	----	---	------	---	---	---	----------	--------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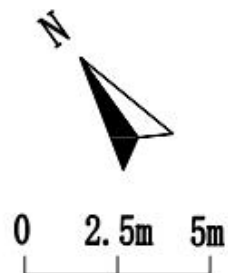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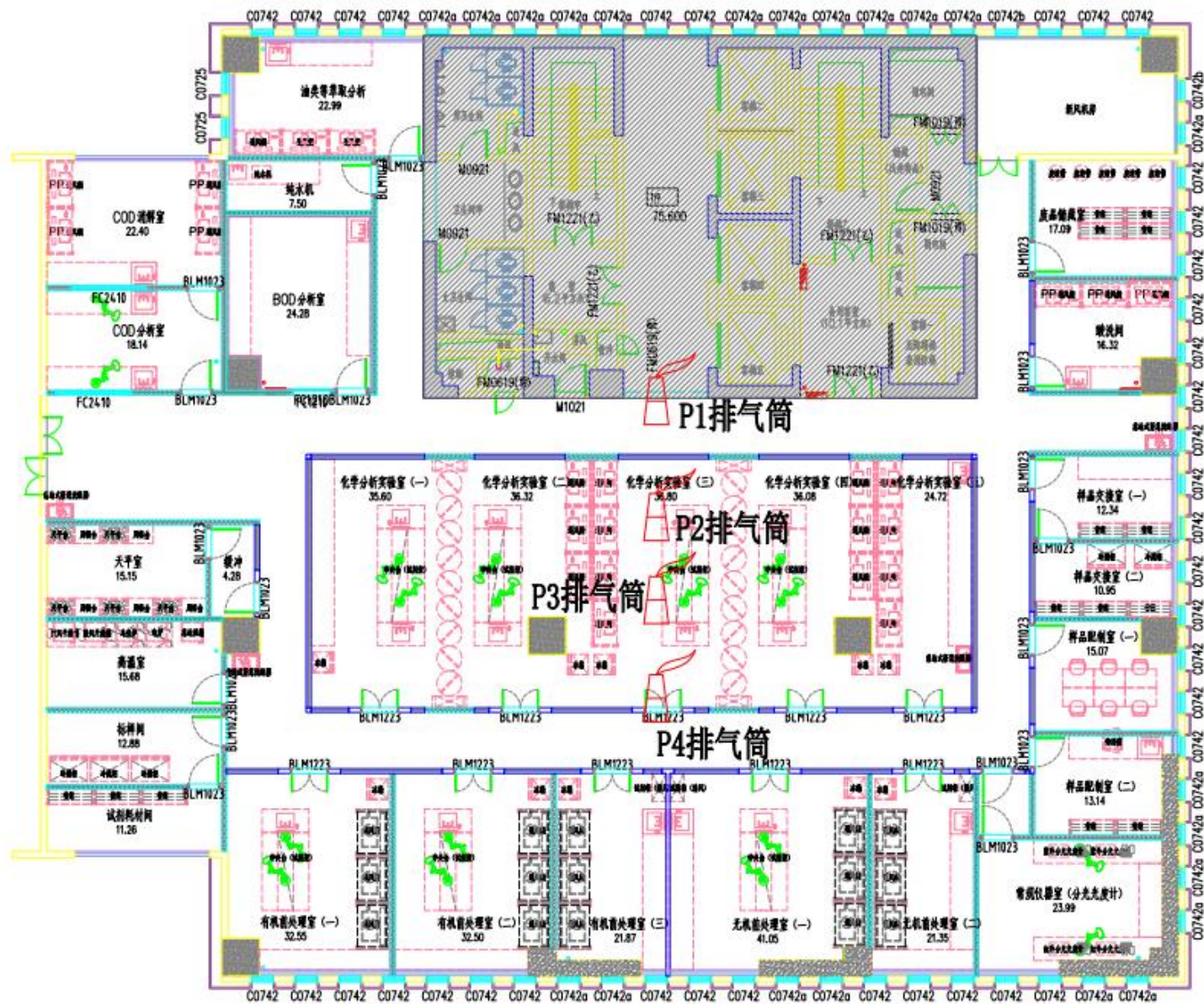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
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 废气排放量 —— 万标立方米/年； 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 —— 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 —— 毫克/升

附图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2 平面布置图





19F





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证

备案证号：建邺发改备（2021）54号

项目名称：	江苏省苏力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实验室	项目法人单位：	江苏省苏力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代码：	2104-320105-04-01-405864	法人单位经济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建设地点：	江苏省：南京市_建邺区 嘉陵江东街8号B4栋3单元	项目总投资：	700万元
建设性质：	新建	计划开工时间：	2021
建设规模及内容：	建设内容主要有化学分析实验室、样品室、天平室、理化检测室、ICP室、气相色谱室、液相色谱室、气质色谱室、离子色谱室、土壤前处理实验室、现场监测实验室、有机前处理室、无机前处理室、清洗间、高温室等。项目建成后，主要从事固废、土壤、空气和废气、噪声、水和废水等项目的检验检测，不涉及利用放射源或具有放射性的设备进行检测的项目，不涉及生产。		
项目法人单位承诺：	对备案项目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负责；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依法依规办理各项报建审批手续后开工建设；如有违规情况，愿承担相关的法律责任。		
安全生产要求：	要强化安全生产管理，按照相关规章制度压实项目建设单位及相关责任主体安全生产及监管责任，严防安全生产事故发生；要加强施工环境分析，认真排查并及时消除项目本身与周边设施相交相邻等可能存在的安全隐患，保障施工安全。		

建邺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1-04-06

南京市生态环境局

关于江苏省苏力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实验室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宁环（建）建〔2023〕7号

江苏省苏力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江苏省苏力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实验室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根据申报，项目位于南京市建邺区新城科技园科技创新综合体B4栋三单元1、18、19楼，租赁建筑面积约2500m²，项目建成后，主要从事固废、土壤、空气和废气、噪声、水和废水等项目的检验检测，不涉及微生物实验和利用放射源或具有放射性的设备进行检测的项目，不涉及生产。项目总投资700万元，环保投资44.7万元。

我局已对该项目前期相关违法行为进行查处。根据《报告表》，在符合相关规划、环保政策前提下，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我局原则同意《报告表》总体结论和各项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二、在项目工程设计、建设、运行以及环境管理中，你公司须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生态环保和环境风险防范措施，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项目实验废水（纯水制备废水、实验仪器及器皿清洗废水、实验室台面及地面清洁废水）通过耐酸碱专用管道经废水预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与生活污

水一并接入市政污水管网，排至江心洲污水处理厂处理。接管废水中 pH、COD、SS 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氨氮和总磷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实验室仪器及器皿初次清洗废水收集后按危险废物交有资质单位处置，不外排。

2.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项目实验废气经集气罩和通风橱收集，经干式过滤器处理达标后至楼顶排放。项目产生的氯化氢、硫酸雾、氮氧化物、氟化物、甲醇、非甲烷总烃，有组织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1 标准，无组织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3 标准；产生的丙酮，有组织排放执行《化学工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32/3151-2016）表 1 标准，无组织排放执行《化学工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32/3151-2016）表 2 标准。

3.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须选用低噪声设备，优化布局风机设备等噪声源位置，采取有效的降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

4.落实固废污染防治措施。按照固废“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的原则，落实各类固体废物的收集、贮存和处置措施。废试剂瓶、废固体样品、废活性炭、实验室废液等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安全处置，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相关规定办理申报转移审批手续；生活垃圾、废渗滤膜委托环卫部门安全清运、处置。所有固废零排放。

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和《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危险废物污染防治工作的实施意见》的相关要求建设危险固废贮存设施；一般固废贮存设施应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要求设置。

5.落实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采取源头控制，落实危废库重点污染防治区的防渗措施，确保不对土壤和地下水造成影响。

6.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落实《报告表》提出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加强运营期环境管理，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定期组织应急演练，防止生产过程中发生环境污染事件，确保环境安全。严格按标准规范建设环境治理设施，健全内部污染防治设施稳定运行和管理责任制度，确保环境治理设施安全、稳定、有效运行。

7.按照《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1997〕122号)的要求，规范化设置各类排污口和标志。按《报告表》提出的环境管理与监测计划实施日常环境管理与监测。

三、落实施工期环境安全和污染防治措施。项目已建成，项目恢复生产前如有其他施工需求，进场前认真排查并及时消除可能存在的安全隐患，不得在未采取合规安全措施的前提下施工。

四、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投产后按规定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

施进行验收，未经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不得投入生产或者使用。

五、本项目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验收、投入生产或者使用情况，以及环评文件确定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由南京市建邺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南京市建邺生态环境监测监控中心、南京市建邺生态环境局按职责负责监督检查。

六、本项目经批复后，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自本批复文件批准之日起，如超过5年项目方开工建设的，环境影响报告表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抄送：南京市建邺生态环境局、南京市建邺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南京市建邺生态环境监测监控中心，南京市建邺区应急管理局，江苏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副本

JSXC TR-2018-01-155 (2)



江苏新测
JIANG SU NEW TESTING

221012340476

江苏新测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检 验 检 测 报 告

(2023)新测(综合)字第(270)号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委托单位 江苏省苏力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徐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中国安全谷4号楼

邮箱：jsxchjc@163.com 联系电话：0516-69870670

2023年9月20日

检验检测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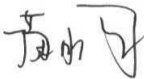
报告说明

- 江苏新测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保证检测的
- 一、公正性、独立性和诚实性，对检测的数据负责，对委托方所提供的检测样品保密和保护其所有权。
 - 二、委托方若对本报告有异议，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以书面方式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 三、本报告涂改无效；无一审、二审、签发人员签字（或签章）无效；未盖本公司红色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无骑缝章无效。
 - 四、本报告不得部分复制，经同意复制的复印件，应由本公司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确认。
 - 五、委托方对提供的检测相关信息的完整性、准确性和真实性负责，本公司不承担由此引起的责任。
 - 六、自送样检测，本公司不对送检样品的代表性、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仅对检测结果负责。
 - 七、本报告中的检测条件不在我公司CMA能力认证范围内。
 - 八、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不得将此报告用于广告宣传、法庭举证、仲裁及其他相关活动。
 - 九、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所有样品超过标准规定的时效期均不再做留样。
 - 十、本报告附件内容仅供参考，不在CMA报告正文范围内。
 - 十一、“ND”表示未检出。
 - 十二、本报告中的“合计值”不在我公司CMA能力认证范围内。
 - 十三、本报告中的“/”表示该项“无内容”。

(2023)新测(综合)字第(270)号

江苏新测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检 验 检 测 报 告

共51页 第1页

委托单位	江苏省苏力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	蔡熹
地址	南京市建邺区新城科技园科技创新综合体B4栋3单元	电话	139 1393 8785
受检单位	江苏省苏力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南京市建邺区新城科技园科技创新综合体B4栋3单元
采样日期	2023年8月23日-8月25日 2023年8月30日-8月31日	测试日期	2023年8月23日-9月6日
采样人员	杨昊天、汪田、李永柱、王智涵、张二王、刘平		
样品类别	有组织废气、无组织废气、污水、噪声		
检测内容	有组织废气：氯化氢、硫酸雾、氮氧化物、氟化物、甲醇、挥发性有机物（丙酮）、非甲烷总烃		
	无组织废气：氯化氢、硫酸雾、氮氧化物、氟化物、丙酮、非甲烷总烃、甲醇		
	污水：pH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		
	噪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解释与说明	无		
编制： 丁宣宣  一审： 何书聪  二审： 黄月圆  签发： 王娜娜  签发日期： 2023 年 9 月 20 日  检验检测专用章			

检 验 检 测 报 告

检测依据

类别	项目	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检出限
有组织废气	氯化氢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氯化氢的测定 硫氰酸汞分光光度法 HJ/T27-1999	0.2mg/m ³
	硫酸雾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保总局(2003)（5.4.4.1 铬酸钡分光光度法）	/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2014	3mg/m ³
	氟化物	大气固定污染源 氟化物的测定 离子选择电极法 HJ/T 67-2001	6×10 ⁻² mg/m ³
	甲醇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甲醇的测定气相色谱法 HJ/T33-1999	0.6mg/m ³
	挥发性有机物（丙酮）	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相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734-2014	0.01mg/m ³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0.07mg/m ³
无组织废气	氯化氢	环境空气和废气氯化氢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549-2016	0.02mg/m ³
	硫酸雾	固定污染源废气 硫酸雾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544-2016	0.005mg/m ³
	氮氧化物	环境空气 氮氧化物（一氧化氮和二氧化氮）的测定 盐酸萘乙二胺分光光度法 HJ 479-2009及修改单（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年 第31号）	0.005mg/m ³
	氟化物	环境空气 氟化物的测定 滤膜采样/氟离子选择电极法 HJ 955-2018	0.5μg/m ³
	甲醇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甲醇的测定气相色谱法 HJ/T33-1999	0.6mg/m ³
	丙酮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保总局(2003)（6.4.6.1 气相色谱法）	0.01mg/m ³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0.07mg/m ³

检 验 检 测 报 告

类别	项目	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检出限
污水	pH值	水质 pH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4mg/L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mg/L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0.01mg/L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2012	0.05mg/L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

(2023)新测(综合)字第(270)号

检验检测报告

共51页 第4页

检测结果

(1) 有组织废气

点位信息	项目	单位	F3 P2处理设施进口		
			2023年8月23日		
	大气压	kPa	99.6		
	排气筒高度	m	/		
	烟道尺寸	m	0.50×0.30		
	烟道截面积	m ²	0.1500		
	样品编号		G3040823F0301	G3040823F0302	G3040823F0303
采样参数	动压值	Pa	48	51	49
	烟气静压	kPa	-0.34	-0.35	-0.34
	烟气温度	°C	23.5	23.6	23.6
	烟气流速	m/s	7.5	7.7	7.6
	烟气含湿量	%	3.3	3.2	3.2
	标态气量	m ³ /h	3533	3632	3578
检测结果	氮氧化物	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排放速率	kg/h	/	/

检 验 检 测 报 告

点位信息	项目		单位	F4 P2处理设施出口		
				2023年8月23日		
	大气压		kPa	99.6		
	排气筒高度		m	75		
	烟道直径		m	0.30		
	烟道截面积		m ²	0.0707		
	样品编号			G3040823F0401	G3040823F0402	G3040823F0403
采样参数	动压值		Pa	215	225	234
	烟气静压		kPa	0.08	0.09	0.09
	烟气温度		℃	23.5	23.7	23.7
	烟气流速		m/s	15.8	16.2	16.5
	烟气含湿量		%	3.3	3.2	3.2
	标态气量		m ³ /h	3522	3609	3676
检测结果	氮氧化物	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排放速率	kg/h	/	/	/

检 验 检 测 报 告

点位信息	项目		单位	F5 P3处理设施进口		
				2023年8月23日		
	大气压		kPa	99.6		
	排气筒高度		m	/		
	烟道尺寸		m	0.50×0.40		
	烟道截面积		m ²	0.2000		
	样品编号			G3040823F0501	G3040823F0502	G3040823F0503
采样参数	动压值		Pa	48	45	53
	烟气静压		kPa	-0.67	-0.68	-0.67
	烟气温度		℃	25.3	24.7	24.3
	烟气流速		m/s	7.5	7.3	7.9
	烟气含湿量		%	3.2	3.2	3.2
	标态气量		m ³ /h	4671	4555	4936
检测结果	硫酸雾	排放浓度	mg/m ³	1.23	1.40	1.22
		排放速率	kg/h	5.75×10 ⁻³	6.38×10 ⁻³	6.02×10 ⁻³

检 验 检 测 报 告

点位信息	项目		单位	F6 P3处理设施出口		
				2023年8月23日		
	大气压		kPa	99.6		
	排气筒高度		m	75		
	烟道直径		m	0.30		
	烟道截面积		m ²	0.0707		
	样品编号			G3040823F0601	G3040823F0602	G3040823F0603
采样参数	动压值		Pa	374	397	401
	烟气静压		kPa	0.15	0.17	0.19
	烟气温度		℃	24.9	24.5	24.0
	烟气流速		m/s	20.9	21.5	21.6
	烟气含湿量		%	3.3	3.3	3.3
	标态气量		m ³ /h	4639	4780	4808
检测结果	硫酸雾	排放浓度	mg/m ³	0.62	0.47	0.42
		排放速率	kg/h	2.88×10 ⁻³	2.25×10 ⁻³	2.02×10 ⁻³

检 验 检 测 报 告

点位信息	项目		单位	F1 P1处理设施进口		
				2023年8月24日		
	大气压		kPa	99.9		
	排气筒高度		m	/		
	烟道尺寸		m	1.0×0.80		
	烟道截面积		m ²	0.8000		
	样品编号			G3040824F0101	G3040824F0102	G3040824F0103
采样参数	动压值		Pa	97	89	87
	烟气静压		kPa	-0.72	-0.69	-0.69
	烟气温度		℃	25.3	25.5	25.2
	烟气流速		m/s	11.3	10.2	10.1
	烟气含湿量		%	3.2	3.2	3.2
	标态气量		m ³ /h	26730	25464	25240
检测结果	氟化物	排放浓度	mg/m ³	1.00	0.99	1.05
		排放速率	kg/h	2.67×10 ⁻²	2.52×10 ⁻²	2.65×10 ⁻²
	氯化氢	排放浓度	mg/m ³	2.56	2.58	3.20
		排放速率	kg/h	6.84×10 ⁻²	6.57×10 ⁻²	8.08×10 ⁻²
	挥发性有机物	丙酮 排放浓度	mg/m ³	0.14	0.15	0.17
		排放速率	kg/h	3.74×10 ⁻³	3.82×10 ⁻³	4.29×10 ⁻³
	硫酸雾	排放浓度	mg/m ³	1.56	1.47	1.47
		排放速率	kg/h	4.17×10 ⁻²	3.74×10 ⁻²	3.71×10 ⁻²

检 验 检 测 报 告

共51页 第9页

点位信息	项目		单位	F1 P1处理设施进口		
				2023年8月24日		
	大气压		kPa	99.9		
	排气筒高度		m	/		
	烟道尺寸		m	1.0×0.80		
	烟道截面积		m ²	0.8000		
	样品编号			G3040824F0101	G3040824F0102	G3040824F0103
采样参数	动压值		Pa	90	96	97
	烟气静压		kPa	-0.66	-0.67	-0.65
	烟气温度		°C	25.3	25.5	25.3
	烟气流速		m/s	10.3	10.6	10.7
	烟气含湿量		%	3.2	3.2	3.2
	标态气量		m ³ /h	25647	26565	26680
检测结果	氮氧化物	排放浓度	mg/m ³	3	3	3
		排放速率	kg/h	7.69×10 ⁻²	7.97×10 ⁻²	8.00×10 ⁻²
	甲醇	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排放速率	kg/h	/	/	/

检验检测报告

点位信息	项目	单位	F1 P1处理设施进口									
			2023年8月24日									
	大气压	kPa	99.9									
	排气筒高度	m	/									
	烟道尺寸	m	1.0×0.80									
采样参数	烟道截面积	m ²	0.8000									
	样品编号		G3040824 F0101	G3040824 F0102	G3040824 F0103	G3040824 F0104	G3040824 F0105	G3040824 F0106	G3040824 F0107	G3040824 F0108	G3040824 F0109	
	动压值	Pa	90	96	97	95	96	99	93	95	95	
	烟气静压	kPa	-0.66	-0.67	-0.65	-0.65	-0.65	-0.65	-0.65	-0.65	-0.65	
	烟气温度	°C	25.3	25.5	25.3	25.3	25.1	25.1	25.2	25.2	25.2	
	烟气流速	m/s	10.3	10.6	10.7	10.6	10.6	10.8	10.4	10.6	10.6	
	烟气含湿量	%	3.2	3.2	3.2	3.2	3.2	3.2	3.2	3.2	3.2	
	标态气量	m ³ /h	25647	26565	26680	26445	26586	26909	26055	26385	26385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	1.27	1.11	1.42	1.45	1.11	1.59	1.47	1.19	1.55	
		排放速率	3.26×10 ⁻²	2.95×10 ⁻²	3.79×10 ⁻²	3.83×10 ⁻²	2.95×10 ⁻²	4.28×10 ⁻²	3.83×10 ⁻²	3.14×10 ⁻²	4.09×10 ⁻²	

检 验 检 测 报 告

共51页 第11页

	项目		单位	F2 P1处理设施出口		
				2023年8月24日		
点位信息	大气压		kPa	99.9		
	排气筒高度		m	75		
	烟道尺寸		m	0.80×0.85		
	烟道截面积		m ²	0.6800		
	样品编号			G3040824F0201	G3040824F0202	G3040824F0203
采样参数	动压值		Pa	129	127	116
	烟气静压		kPa	0.02	0.02	0.02
	烟气温度		°C	25.6	25.8	25.8
	烟气流速		m/s	12.3	12.2	11.6
	烟气含湿量		%	3.2	3.2	3.1
	标态气量		m ³ /h	26278	26048	24792
检测结果	氟化物	排放浓度	mg/m ³	0.89	0.87	0.84
		排放速率	kg/h	2.34×10 ⁻²	2.27×10 ⁻²	2.08×10 ⁻²
	氯化氢	排放浓度	mg/m ³	0.889	0.880	0.866
		排放速率	kg/h	2.34×10 ⁻²	2.29×10 ⁻²	2.15×10 ⁻²
	挥发性有机物	丙酮 排放浓度	mg/m ³	0.03	0.11	0.06
		排放速率	kg/h	7.88×10 ⁻⁴	2.87×10 ⁻³	1.49×10 ⁻³
	硫酸雾	排放浓度	mg/m ³	0.37	0.47	0.53
		排放速率	kg/h	9.72×10 ⁻³	1.22×10 ⁻²	1.31×10 ⁻²

检 验 检 测 报 告

点位信息	项目		单位	F2 P1处理设施出口		
				2023年8月24日		
	大气压		kPa	99.9		
	排气筒高度		m	75		
	烟道尺寸		m	0.80×0.85		
	烟道截面积		m ²	0.6800		
	样品编号			G3040824F0201	G3040824F0202	G3040824F0203
采样参数	动压值		Pa	126	126	126
	烟气静压		kPa	0.00	0.01	0.01
	烟气温度		℃	25.5	25.5	25.6
	烟气流速		m/s	12.2	12.1	12.1
	烟气含湿量		%	3.2	3.2	3.1
	标态气量		m ³ /h	26068	25857	25848
检测结果	氮氧化物	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排放速率	kg/h	3.91×10 ⁻²	3.88×10 ⁻²	3.88×10 ⁻²
	甲醇	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排放速率	kg/h	/	/	/

检 验 检 测 报 告

点位信息	项目		单位	F3 P2处理设施进口		
				2023年8月24日		
	大气压		kPa	99.9		
	排气筒高度		m	/		
	烟道尺寸		m	0.50×0.30		
	烟道截面积		m ²	0.1500		
	样品编号			G3040824F0301	G3040824F0302	G3040824F0303
采样参数	动压值		Pa	45	50	50
	烟气静压		kPa	-0.36	-0.36	-0.34
	烟气温度		℃	24.9	25.1	25.1
	烟气流速		m/s	7.3	7.7	7.6
	烟气含湿量		%	3.2	3.2	3.1
	标态气量		m ³ /h	3438	3609	3589
检测结果	氮氧化物	排放浓度	mg/m ³	ND	3	ND
		排放速率	kg/h	/	1.08×10 ⁻²	/

检 验 检 测 报 告

点位信息	项目		单位	F4 P2处理设施出口		
				2023年8月24日		
	大气压		kPa	99.9		
	排气筒高度		m	75		
	烟道直径		m	0.30		
	烟道截面积		m ²	0.0707		
采样参数	样品编号			G3040824F0401	G3040824F0402	G3040824F0403
	动压值		Pa	239	233	234
	烟气静压		kPa	0.04	0.05	0.05
	烟气温度		℃	25.0	25.2	25.3
	烟气流速		m/s	16.7	16.5	16.5
	烟气含湿量		%	3.2	3.2	3.1
检测结果	标态气量		m ³ /h	3713	3667	3666
	氮氧化物	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排放速率	kg/h	/	/	/

检 验 检 测 报 告

点位信息	项目		单位	F5 P3处理设施进口		
				2023年8月24日		
	大气压		kPa	99.9		
	排气筒高度		m	/		
	烟道尺寸		m	0.50×0.40		
	烟道截面积		m ²	0.2000		
	样品编号			G3040824F0501	G3040824F0502	G3040824F0503
采样参数	动压值		Pa	44	53	51
	烟气静压		kPa	-0.59	-0.59	-0.59
	烟气温度		℃	22.5	23.1	23.8
	烟气流速		m/s	7.2	7.8	7.7
	烟气含湿量		%	3.2	3.2	3.2
	标态气量		m ³ /h	4532	4933	4848
检测结果	硫酸雾	排放浓度	mg/m ³	1.28	1.43	1.12
		排放速率	kg/h	5.80×10 ⁻³	7.05×10 ⁻³	5.43×10 ⁻³

检 验 检 测 报 告

点位信息	项目		单位	F6 P3处理设施出口		
				2023年8月24日		
	大气压		kPa	99.9		
	排气筒高度		m	75		
	烟道直径		m	0.30		
	烟道截面积		m ²	0.0707		
	样品编号			G3040824F0601	G3040824F0602	G3040824F0603
采样参数	动压值		Pa	381	373	397
	烟气静压		kPa	0.14	0.13	0.08
	烟气温度		℃	24.2	24.3	24.4
	烟气流速		m/s	21.0	20.8	21.5
	烟气含湿量		%	3.3	3.3	3.2
	标态气量		m ³ /h	4688	4641	4798
检测结果	硫酸雾	排放浓度	mg/m ³	0.48	0.62	0.51
		排放速率	kg/h	2.25×10 ⁻³	2.88×10 ⁻³	2.45×10 ⁻³

检 验 检 测 报 告

点位信息	项目		单位	F7 P4处理设施进口		
				2023年8月24日		
	大气压		kPa	99.9		
	排气筒高度		m	/		
	烟道尺寸		m	1.0×0.6		
	烟道截面积		m ²	0.6000		
	样品编号			G3040824F0701	G3040824F0702	G3040824F0703
采样参数	动压值		Pa	34	34	36
	烟气静压		kPa	-0.81	-0.76	-0.75
	烟气温度		℃	23.5	24.0	24.3
	烟气流速		m/s	6.3	6.3	6.5
	烟气含湿量		%	3.1	3.1	3.1
	标态气量		m ³ /h	11873	11859	12225
检测结果	氟化物	排放浓度	mg/m ³	0.94	0.97	0.93
		排放速率	kg/h	1.12×10 ⁻²	1.15×10 ⁻²	1.14×10 ⁻²
	氯化氢	排放浓度	mg/m ³	2.38	2.34	2.35
		排放速率	kg/h	2.83×10 ⁻²	2.78×10 ⁻²	2.87×10 ⁻²
	挥发性有机物	丙酮	排放浓度	mg/m ³	0.16	0.17
			排放速率	kg/h	1.90×10 ⁻³	2.02×10 ⁻³
	硫酸雾	排放浓度	mg/m ³	2.28	2.22	2.00
		排放速率	kg/h	2.71×10 ⁻²	2.63×10 ⁻²	2.45×10 ⁻²

检 验 检 测 报 告

点位信息	项目		单位	F7 P4处理设施进口		
				2023年8月24日		
	大气压		kPa	99.9		
	排气筒高度		m	/		
	烟道尺寸		m	1.0×0.6		
	烟道截面积		m ²	0.6000		
	样品编号			G3040824F0701	G3040824F0702	G3040824F0703
采样参数	动压值		Pa	37	37	36
	烟气静压		kPa	-0.76	-0.76	-0.75
	烟气温度		℃	24.0	24.1	24.1
	烟气流速		m/s	6.6	6.5	6.5
	烟气含湿量		%	3.1	3.1	3.1
	标态气量		m ³ /h	12424	12303	12216
检测结果	氮氧化物	排放浓度	mg/m ³	3	3	ND
		排放速率	kg/h	3.73×10 ⁻²	3.69×10 ⁻²	1.83×10 ⁻²
	甲醇	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排放速率	kg/h	/	/	/

检验检测报告

点位信息	项目	单位	F7 P4处理设施进口									
	大气压	kPa	2023年8月24日									
	排气筒高度	m	99.9									
	烟道尺寸	m	/									
	烟道截面积	m ²	1.0×0.6 0.6000									
采样参数	样品编号		G3040824 F0701	G3040824 F0702	G3040824 F0703	G3040824 F0704	G3040824 F0705	G3040824 F0706	G3040824 F0707	G3040824 F0708	G3040824 F0709	
	动压值	Pa	37	37	36	37	38	37	37	38	37	37
	烟气静压	kPa	-0.76	-0.76	-0.75	-0.74	-0.74	-0.74	-0.74	-0.74	-0.74	-0.74
	烟气温度	°C	24.0	24.1	24.1	24.4	24.5	24.5	24.7	24.6	24.6	24.6
	烟气流速	m/s	6.6	6.5	6.5	6.6	6.6	6.6	6.6	6.7	6.6	6.6
	烟气含湿量	%	3.1	3.1	3.1	3.1	3.1	3.1	3.1	3.2	3.1	3.1
	标态气量	m ³ /h	12424	12303	12216	12400	12461	12336	12436	12491	12438	
检测结果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	1.31	1.14	1.49	1.62	1.58	1.57	1.51	1.42	1.46	
		排放速率	1.63×10 ⁻²	1.40×10 ⁻²	1.82×10 ⁻²	2.01×10 ⁻²	1.97×10 ⁻²	1.94×10 ⁻²	1.88×10 ⁻²	1.77×10 ⁻²	1.82×10 ⁻²	

检 验 检 测 报 告

共51页 第21页

共51页 第21页

点位信息	项目		单位	F8 P4处理设施出口			
				2023年8月24日			
	大气压		kPa	99.9			
	排气筒高度		m	75			
	烟道尺寸		m	0.55×0.50			
	烟道截面积		m ²	0.2750			
	样品编号			G3040824F0801	G3040824F0802	G3040824F0803	
采样参数	动压值		Pa	169	162	157	
	烟气静压		kPa	0.10	0.10	0.10	
	烟气温度		℃	24.4	24.6	24.7	
	烟气流速		m/s	14.0	13.7	13.5	
	烟气含湿量		%	3.3	3.2	3.2	
	标态气量		m ³ /h	12142	11886	11709	
检测结果	氟化物		排放浓度	mg/m ³	0.71	0.82	0.74
			排放速率	kg/h	8.62×10 ⁻³	9.75×10 ⁻³	8.66×10 ⁻³
	氯化氢		排放浓度	mg/m ³	0.852	0.857	0.852
			排放速率	kg/h	1.03×10 ⁻²	1.02×10 ⁻²	9.98×10 ⁻³
	挥发性有机物	丙酮	排放浓度	mg/m ³	0.05	0.05	0.05
			排放速率	kg/h	6.07×10 ⁻⁴	5.94×10 ⁻⁴	5.85×10 ⁻⁴
	硫酸雾		排放浓度	mg/m ³	0.85	0.76	0.83
			排放速率	kg/h	1.03×10 ⁻²	9.03×10 ⁻³	9.72×10 ⁻³

检 验 检 测 报 告

点位信息	项目		单位	F8 P4处理设施出口		
				2023年8月24日		
	大气压		kPa	99.9		
	排气筒高度		m	75		
	烟道尺寸		m	0.55×0.50		
	烟道截面积		m ²	0.2750		
	样品编号			G3040824F0801	G3040824F0802	G3040824F0803
采样参数	动压值		Pa	163	159	160
	烟气静压		kPa	0.10	0.10	0.10
	烟气温度		℃	24.4	24.5	24.6
	烟气流速		m/s	13.8	13.6	13.6
	烟气含湿量		%	3.3	3.2	3.2
	标态气量		m ³ /h	11981	11803	11799
检测结果	氮氧化物	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排放速率	kg/h	/	/	/
	甲醇	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排放速率	kg/h	/	/	/

检验检测报告

点位信息	项目	单位	F8 P4处理设施出口									
			2023年8月24日									
	大气压	kPa	99.9									
	排气筒高度	m	75									
	烟道尺寸	m	0.55×0.50									
	烟道截面积	m ²	0.2750									
采样参数	样品编号		G3040824 F0801	G3040824 F0802	G3040824 F0803	G3040824 F0804	G3040824 F0805	G3040824 F0806	G3040824 F0807	G3040824 F0808	G3040824 F0809	
	动压值	Pa	163	159	160	164	161	164	158	157	160	
	烟气静压	kPa	0.10	0.10	0.10	0.10	0.10	0.10	0.10	0.09	0.10	
	烟气温度	°C	24.4	24.5	24.6	24.6	24.7	24.7	24.7	24.7	24.8	
	烟气流速	m/s	13.8	13.6	13.6	13.8	13.7	13.8	13.5	13.5	13.6	
	烟气含湿量	%	3.3	3.2	3.2	3.3	3.2	3.2	3.1	3.2	3.2	
	标态气量	m ³ /h	11981	11803	11799	11972	11882	11968	11708	11707	11791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	0.71	0.76	0.76	0.89	0.88	0.66	0.69	0.73	0.80	
检测结果		排放速率	8.51×10 ⁻³	8.97×10 ⁻³	8.97×10 ⁻³	1.07×10 ⁻²	1.05×10 ⁻²	7.90×10 ⁻³	8.08×10 ⁻³	8.55×10 ⁻³	9.43×10 ⁻³	

检 验 检 测 报 告

点位信息	项目		单位	F1 P1处理设施进口		
				2023年8月25日		
	大气压		kPa	100.1		
	排气筒高度		m	/		
	烟道尺寸		m	1.0×0.80		
	烟道截面积		m ²	0.8000		
	样品编号			G3040825F0101	G3040825F0102	G3040825F0103
采样参数	动压值		Pa	93	97	98
	烟气静压		kPa	-0.66	-0.66	-0.65
	烟气温度		℃	25.5	25.4	25.2
	烟气流速		m/s	10.4	10.7	10.7
	烟气含湿量		%	3.3	3.3	3.3
	标态气量		m ³ /h	25996	26755	26776
检测结果	氟化物	排放浓度	mg/m ³	0.97	0.93	1.02
		排放速率	kg/h	2.52×10 ⁻²	2.49×10 ⁻²	2.73×10 ⁻²
	氯化氢	排放浓度	mg/m ³	6.22	6.04	5.33
		排放速率	kg/h	0.162	0.162	0.143
	挥发性有机物	排放浓度	mg/m ³	0.34	0.29	0.15
		排放速率	kg/h	8.84×10 ⁻³	7.76×10 ⁻³	4.02×10 ⁻³
	硫酸雾	排放浓度	mg/m ³	1.22	1.43	1.29
		排放速率	kg/h	3.17×10 ⁻²	3.83×10 ⁻²	3.45×10 ⁻²

检 验 检 测 报 告

点位信息	项目		单位	F1 P1处理设施进口		
				2023年8月25日		
	大气压		kPa	100.1		
	排气筒高度		m	/		
	烟道尺寸		m	1.0×0.80		
	烟道截面积		m ²	0.8000		
	样品编号			G3040825F0101	G3040825F0102	G3040825F0103
采样参数	动压值		Pa	98	96	97
	烟气静压		kPa	-0.61	-0.59	-0.57
	烟气温度		℃	25.4	25.4	25.4
	烟气流速		m/s	10.7	10.6	10.7
	烟气含湿量		%	3.3	3.3	3.3
	标态气量		m ³ /h	26864	26603	26740
检测结果	氮氧化物	排放浓度	mg/m ³	3	ND	ND
		排放速率	kg/h	8.06×10 ⁻²	/	/
	甲醇	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排放速率	kg/h	/	/	/

检验检测报告

点位信息	项目	单位	F1 P1处理设施进口									
			2023年8月25日									
	大气压	kPa	100.1									
	排气筒高度	m	/									
	烟道尺寸	m	1.0×0.80									
采样参数	烟道截面积	m ²	0.8000									
	样品编号		G3040825 F0101	G3040825 F0102	G3040825 F0103	G3040825 F0104	G3040825 F0105	G3040825 F0106	G3040825 F0107	G3040825 F0108	G3040825 F0109	
	动压值	Pa	98	96	97	100	98	98	96	101	97	
	烟气静压	kPa	-0.61	-0.59	-0.57	-0.57	-0.59	-0.58	-0.59	-0.57	-0.59	
	烟气温度	°C	25.4	25.4	25.4	25.6	25.6	25.4	25.4	25.5	25.5	
	烟气流速	m/s	10.7	10.6	10.7	10.8	10.7	10.7	10.6	10.9	10.7	
	烟气含湿量	%	3.3	3.3	3.3	3.3	3.3	3.3	3.3	3.3	3.3	
	标态气量	m ³ /h	26864	26603	26740	27117	26769	26825	26607	27278	26732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	1.38	1.1	1.16	1.06	0.99	1.05	1.45	1.34	1.35	
		排放速率	3.71×10 ⁻²	2.93×10 ⁻²	3.10×10 ⁻²	2.87×10 ⁻²	2.65×10 ⁻²	2.82×10 ⁻²	3.86×10 ⁻²	3.66×10 ⁻²	3.61×10 ⁻²	

检 验 检 测 报 告

点位信息	项目		单位	F2 P1处理设施出口		
				2023年8月25日		
	大气压		kPa	100.1		
	排气筒高度		m	75		
	烟道尺寸		m	0.80×0.85		
	烟道截面积		m ²	0.6800		
	样品编号			G3040825F0201	G3040825F0202	G3040825F0203
采样参数	动压值		Pa	113	127	121
	烟气静压		kPa	0.02	0.01	0.01
	烟气温度		°C	25.4	25.5	25.5
	烟气流速		m/s	11.5	12.2	11.9
	烟气含湿量		%	3.2	3.3	3.2
	标态气量		m ³ /h	24635	26124	25481
检测结果	氟化物	排放浓度	mg/m ³	0.74	0.74	0.71
		排放速率	kg/h	1.82×10 ⁻²	1.93×10 ⁻²	1.81×10 ⁻²
	氯化氢	排放浓度	mg/m ³	0.865	0.86	0.922
		排放速率	kg/h	2.13×10 ⁻²	2.25×10 ⁻²	2.35×10 ⁻²
	挥发性有机物	丙酮 排放浓度	mg/m ³	0.11	0.08	0.09
		排放速率	kg/h	2.71×10 ⁻³	2.09×10 ⁻³	2.29×10 ⁻³
	硫酸雾	排放浓度	mg/m ³	0.51	0.58	0.42
		排放速率	kg/h	1.26×10 ⁻²	1.52×10 ⁻²	1.07×10 ⁻²

检 验 检 测 报 告

点位信息	项目		单位	F2 P1处理设施出口		
				2023年8月25日		
	大气压		kPa	100.1		
	排气筒高度		m	75		
	烟道尺寸		m	0.80×0.85		
	烟道截面积		m ²	0.6800		
	样品编号			G3040825F0201	G3040825F0202	G3040825F0203
采样参数	动压值		Pa	120	120	127
	烟气静压		kPa	0.01	0.01	0.01
	烟气温度		℃	25.3	25.4	25.4
	烟气流速		m/s	11.8	11.8	12.2
	烟气含湿量		%	3.2	3.2	3.2
	标态气量		m ³ /h	25283	25274	26132
检测结果	氮氧化物	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排放速率	kg/h	/	/	/
	甲醇	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排放速率	kg/h	/	/	/

检验检测报告

	项目	单位	F2 P1处理设施出口									
			2023年8月25日									
点位信息	大气压	kPa	100.1									
	排气筒高度	m	75									
	烟道尺寸	m	0.80×0.85									
	烟道截面积	m ²	0.6800									
	样品编号		G3040825 F0201	G3040825 F0202	G3040825 F0203	G3040825 F0204	G3040825 F0205	G3040825 F0206	G3040825 F0207	G3040825 F0208	G3040825 F0209	
采样参数	动压值	Pa	120	120	127	122	123	125	122	118	122	
	烟气静压	kPa	0.01	0.01	0.01	0.01	0.02	0.01	0.02	0.01	0.01	
	烟气温度	°C	25.3	25.4	25.4	25.3	25.3	25.4	25.4	25.4	25.5	
	烟气流速	m/s	11.8	11.8	12.2	11.9	12.0	12.0	11.9	11.7	11.9	
	烟气含湿量	%	3.2	3.2	3.2	3.2	3.2	3.2	3.1	3.2	3.2	
	标态气量	m ³ /h	25283	25274	26132	25497	25714	25703	25491	25061	25480	
检测结果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	0.66	0.87	0.68	0.83	0.76	0.88	0.87	0.68	0.65	
		排放速率	1.67×10 ⁻²	2.20×10 ⁻²	1.78×10 ⁻²	2.12×10 ⁻²	1.95×10 ⁻²	2.26×10 ⁻²	2.22×10 ⁻²	1.70×10 ⁻²	1.66×10 ⁻²	

检 验 检 测 报 告

点位信息	项目		单位	F7 P4处理设施进口		
				2023年8月25日		
	大气压		kPa	100.1		
	排气筒高度		m	/		
	烟道尺寸		m	1.0×0.6		
	烟道截面积		m ²	0.6000		
	样品编号			G3040825F0701	G3040825F0702	G3040825F0703
采样参数	动压值		Pa	34	35	36
	烟气静压		kPa	-0.81	-0.81	-0.81
	烟气温度		℃	24.8	24.8	25.0
	烟气流速		m/s	6.3	6.4	6.5
	烟气含湿量		%	3.1	3.1	3.1
	标态气量		m ³ /h	11845	12033	12213
检测结果	氟化物	排放浓度	mg/m ³	0.79	0.75	0.74
		排放速率	kg/h	9.36×10 ⁻³	9.02×10 ⁻³	9.04×10 ⁻³
	氯化氢	排放浓度	mg/m ³	5.33	4.18	4.19
		排放速率	kg/h	6.31×10 ⁻²	5.03×10 ⁻²	5.12×10 ⁻²
	挥发性有机物	丙酮	排放浓度	mg/m ³	0.34	0.35
			排放速率	kg/h	4.03×10 ⁻³	4.21×10 ⁻³
	硫酸雾	排放浓度	mg/m ³	1.40	1.73	1.52
		排放速率	kg/h	1.66×10 ⁻²	2.08×10 ⁻²	1.86×10 ⁻²

检 验 检 测 报 告

共51页 第31页

点位信息	项目		单位	F7 P4处理设施进口		
				2023年8月25日		
	大气压		kPa	100.1		
	排气筒高度		m	/		
	烟道尺寸		m	1.0×0.6		
	烟道截面积		m ²	0.6000		
	样品编号			G3040825F0701	G3040825F0702	G3040825F0703
采样参数	动压值		Pa	36	35	38
	烟气静压		kPa	-0.82	-0.80	-0.78
	烟气温度		°C	24.9	24.9	25.2
	烟气流速		m/s	6.5	6.4	6.7
	烟气含湿量		%	3.1	3.1	3.1
	标态气量		m ³ /h	12229	12066	12488
检测结果	氮氧化物	排放浓度	mg/m ³	4	3	4
		排放速率	kg/h	4.89×10 ⁻²	3.62×10 ⁻²	5.00×10 ⁻²
	甲醇	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排放速率	kg/h	/	/	/

检验检测报告

		项目	单位	F7 P4处理设施进口									
		2023年8月25日											
点位信息		大气压	kPa	100.1									
		排气筒高度	m	/									
		烟道尺寸	m	1.0×0.6									
		烟道截面积	m ²	0.6000									
		样品编号	G3040825 F0701	G3040825 F0702	G3040825 F0703	G3040825 F0704	G3040825 F0705	G3040825 F0706	G3040825 F0707	G3040825 F0708	G3040825 F0709		
采样参数		动压值	Pa	36	35	38	38	37	39	39	39	37	
		烟气静压	kPa	-0.82	-0.80	-0.78	-0.78	-0.78	-0.78	-0.77	-0.78	-0.77	
		烟气温度	℃	24.9	24.9	25.2	25.1	25.1	25.3	25.3	25.4	25.5	
		烟气流速	m/s	6.5	6.4	6.7	6.7	6.5	6.8	6.8	6.7	6.6	
		烟气含湿量	%	3.1	3.1	3.1	3.1	3.1	3.1	3.1	3.1	3.1	
检测结果		标态气量	m ³ /h	12229	12066	12488	12529	12292	12717	12693	12639	12326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	mg/m ³	1.29	1.26	1.27	1.14	1.31	1.16	1.16	1.05	1.24
			排放速率	kg/h	1.58×10 ⁻²	1.52×10 ⁻²	1.59×10 ⁻²	1.43×10 ⁻²	1.61×10 ⁻²	1.48×10 ⁻²	1.47×10 ⁻²	1.33×10 ⁻²	1.53×10 ⁻²

检 验 检 测 报 告

点位信息	项目		单位	F8 P4处理设施出口		
				2023年8月25日		
	大气压		kPa	100.1		
	排气筒高度		m	75		
	烟道尺寸		m	0.55×0.50		
	烟道截面积		m ²	0.2750		
	样品编号			G3040825F0801	G3040825F0802	G3040825F0803
采样参数	动压值		Pa	173	174	180
	烟气静压		kPa	0.10	0.07	0.08
	烟气温度		℃	25.0	25.0	25.1
	烟气流速		m/s	14.2	14.2	14.5
	烟气含湿量		%	3.1	3.1	3.1
	标态气量		m ³ /h	12341	12337	12595
检测结果	氟化物	排放浓度	mg/m ³	0.67	0.65	0.69
		排放速率	kg/h	8.27×10 ⁻³	8.02×10 ⁻³	8.69×10 ⁻³
	氯化氢	排放浓度	mg/m ³	0.912	0.913	0.849
		排放速率	kg/h	1.13×10 ⁻²	1.13×10 ⁻²	1.07×10 ⁻²
	挥发性有机物	丙酮 排放浓度	mg/m ³	0.05	0.05	0.07
		排放速率	kg/h	6.17×10 ⁻⁴	6.17×10 ⁻⁴	8.82×10 ⁻⁴
	硫酸雾	排放浓度	mg/m ³	0.63	0.33	0.50
		排放速率	kg/h	7.77×10 ⁻³	4.07×10 ⁻³	6.30×10 ⁻³

检 验 检 测 报 告

点位信息	项目		单位	F8 P4处理设施出口		
				2023年8月25日		
	大气压		kPa	100.1		
	排气筒高度		m	75		
	烟道尺寸		m	0.55×0.50		
	烟道截面积		m ²	0.2750		
	样品编号			G3040825F0801	G3040825F0802	G3040825F0803
采样参数	动压值		Pa	178	175	177
	烟气静压		kPa	0.06	0.06	0.06
	烟气温度		℃	24.9	24.9	25.0
	烟气流速		m/s	14.4	14.3	14.4
	烟气含湿量		%	3.1	3.1	3.1
	标态气量		m ³ /h	12475	12389	12471
检测结果	氮氧化物	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排放速率	kg/h	/	/	/
	甲醇	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排放速率	kg/h	/	/	/

检验检测报告

点位信息	项目	单位	F8 P4处理设施出口									
			2023年8月25日									
	大气压	kPa	100.1									
	排气筒高度	m	75									
	烟道尺寸	m	0.55×0.50									
采样参数	烟道截面积	m ²	0.2750									
	样品编号		G3040825 F0801	G3040825 F0802	G3040825 F0803	G3040825 F0804	G3040825 F0805	G3040825 F0806	G3040825 F0807	G3040825 F0808	G3040825 F0809	
	动压值	Pa	178	175	177	167	182	182	176	178	181	
	烟气静压	kPa	0.06	0.06	0.06	0.06	0.06	0.07	0.07	0.06	0.06	
	烟气温度	°C	24.9	24.9	25.0	25.2	25.2	25.2	25.3	25.3	25.4	
	烟气流速	m/s	14.4	14.3	14.4	14.0	14.5	14.6	14.3	14.4	14.5	
	烟气含湿量	%	3.1	3.1	3.1	3.1	3.1	3.1	3.2	3.1	3.1	
	标态气量	m ³ /h	12475	12389	12471	12117	12549	12637	12373	12459	12541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	0.61	0.65	0.60	0.69	0.56	0.66	0.67	0.63	0.68	
		排放速率	7.61×10 ⁻³	8.05×10 ⁻³	7.48×10 ⁻³	8.36×10 ⁻³	7.03×10 ⁻³	8.34×10 ⁻³	8.29×10 ⁻³	7.85×10 ⁻³	8.53×10 ⁻³	

检 验 检 测 报 告

(2) 无组织废气

采样点位	开始采样时间	2023年8月30日			
		样品编号	氯化氢 (mg/m ³)	硫酸雾 (mg/m ³)	氟化物 (μg/m ³)
K1上风向	15:00	G3040830K0101	ND	ND	0.8
	17:00	G3040830K0102	ND	ND	0.9
	19:00	G3040830K0103	ND	ND	0.9
	21:00	G3040830K0104	ND	ND	0.7
K2下风向	15:00	G3040830K0201	0.044	ND	1.4
	17:00	G3040830K0202	0.028	ND	1.3
	19:00	G3040830K0203	0.028	ND	1.3
	21:00	G3040830K0204	0.028	ND	1.4
K3下风向	15:00	G3040830K0301	0.027	ND	1.2
	17:00	G3040830K0302	0.026	ND	1.1
	19:00	G3040830K0303	0.026	ND	1.2
	21:00	G3040830K0304	0.034	ND	1.3
K4下风向	15:00	G3040830K0401	0.035	ND	1.6
	17:00	G3040830K0402	0.035	ND	1.7
	19:00	G3040830K0403	0.044	ND	1.7
	21:00	G3040830K0404	0.045	ND	1.6

检 验 检 测 报 告

采样点位	开始采样时间	2023年8月30日			
		样品编号	氮氧化物 (mg/m ³)	丙酮 (mg/m ³)	甲醇 (mg/m ³)
K1上风向	15:00	G3040830K0101	0.037	ND	ND
	17:00	G3040830K0102	0.039	ND	ND
	19:00	G3040830K0103	0.041	ND	ND
	21:00	G3040830K0104	0.044	ND	ND
K2下风向	15:00	G3040830K0201	0.045	ND	ND
	17:00	G3040830K0202	0.050	ND	ND
	19:00	G3040830K0203	0.056	ND	ND
	21:00	G3040830K0204	0.058	ND	ND
K3下风向	15:00	G3040830K0301	0.049	ND	ND
	17:00	G3040830K0302	0.046	ND	ND
	19:00	G3040830K0303	0.053	ND	ND
	21:00	G3040830K0304	0.047	ND	ND
K4下风向	15:00	G3040830K0401	0.052	ND	ND
	17:00	G3040830K0402	0.051	ND	ND
	19:00	G3040830K0403	0.060	ND	ND
	21:00	G3040830K0404	0.054	ND	ND

检验检测报告

采样点位	开始采样时间	2023年8月30日			采样点位	开始采样时间	2023年8月30日		
		样品编号	非甲烷总烃 (mg/m ³)	平均值			样品编号	非甲烷总烃 (mg/m ³)	平均值
K1上风向	15:00	G3040830K0101	0.43	0.44	K2下风向	15:00	G3040830K0201	0.55	0.60
	15:15	G3040830K0102	0.44			15:15	G3040830K0202	0.57	
	15:30	G3040830K0103	0.44			15:30	G3040830K0203	0.68	
	15:45	G3040830K0104	0.44			15:45	G3040830K0204	0.61	
	17:00	G3040830K0105	0.47	0.47		17:00	G3040830K0205	0.61	0.63
	17:15	G3040830K0106	0.42			17:15	G3040830K0206	0.60	
	17:30	G3040830K0107	0.52			17:30	G3040830K0207	0.65	
	17:45	G3040830K0108	0.48			17:45	G3040830K0208	0.67	
	19:00	G3040830K0109	0.47	0.42		19:00	G3040830K0209	0.63	0.67
	19:15	G3040830K0110	0.47			19:15	G3040830K0210	0.69	
	19:30	G3040830K0111	0.42			19:30	G3040830K0211	0.69	
	19:45	G3040830K0112	0.30			19:45	G3040830K0212	0.65	
	21:00	G3040830K0113	0.42	0.38		21:00	G3040830K0213	0.58	0.61
	21:15	G3040830K0114	0.36			21:15	G3040830K0214	0.62	
	21:30	G3040830K0115	0.36			21:30	G3040830K0215	0.62	
	21:45	G3040830K0116	0.38			21:45	G3040830K0216	0.61	

检验检测报告

采样点 位	开始采样时 间	2023年8月30日			采样点位	开始采样时 间	2023年8月30日		
		样品编号	非甲烷总烃 (mg/m ³)	平均值			样品编号	非甲烷总烃 (mg/m ³)	平均值
K3下风 向	15:00	G3040830K0301	0.60	0.62	K4下风 向	15:00	G3040830K0401	0.54	0.59
	15:15	G3040830K0302	0.69			15:15	G3040830K0402	0.59	
	15:30	G3040830K0303	0.56			15:30	G3040830K0403	0.62	
	15:45	G3040830K0304	0.63			15:45	G3040830K0404	0.60	
	17:00	G3040830K0305	0.60	0.61		17:00	G3040830K0405	0.54	0.56
	17:15	G3040830K0306	0.60			17:15	G3040830K0406	0.57	
	17:30	G3040830K0307	0.60			17:30	G3040830K0407	0.56	
	17:45	G3040830K0308	0.62			17:45	G3040830K0408	0.55	
	19:00	G3040830K0309	0.60	0.59		19:00	G3040830K0409	0.60	0.59
	19:15	G3040830K0310	0.59			19:15	G3040830K0410	0.59	
	19:30	G3040830K0311	0.55			19:30	G3040830K0411	0.61	
	19:45	G3040830K0312	0.62			19:45	G3040830K0412	0.56	
	21:00	G3040830K0313	0.66	0.65		21:00	G3040830K0413	0.55	0.57
	21:15	G3040830K0314	0.65			21:15	G3040830K0414	0.61	
	21:30	G3040830K0315	0.64			21:30	G3040830K0415	0.56	
	21:45	G3040830K0316	0.63			21:45	G3040830K0416	0.56	

检 验 检 测 报 告

采样点位	开始采样时间	2023年8月31日			
		样品编号	氯化氢 (mg/m ³)	硫酸雾 (mg/m ³)	氟化物 (μg/m ³)
K1上风向	9:00	G3040831K0101	ND	ND	0.6
	11:00	G3040831K0102	ND	ND	0.7
	13:00	G3040831K0103	ND	ND	0.6
	15:00	G3040831K0104	ND	ND	0.7
K2下风向	9:00	G3040831K0201	0.022	ND	0.8
	11:00	G3040831K0202	0.022	ND	0.8
	13:00	G3040831K0203	0.023	ND	0.8
	15:00	G3040831K0204	0.022	ND	0.9
K3下风向	9:00	G3040831K0301	0.022	ND	1.0
	11:00	G3040831K0302	0.023	ND	1.1
	13:00	G3040831K0303	0.022	ND	1.2
	15:00	G3040831K0304	0.022	ND	1.1
K4下风向	9:00	G3040831K0401	0.022	ND	1.4
	11:00	G3040831K0402	0.022	ND	1.2
	13:00	G3040831K0403	0.023	ND	1.2
	15:00	G3040831K0404	0.022	ND	1.4

检 验 检 测 报 告

采样点位	开始采样时间	2023年8月31日			
		样品编号	氮氧化物 (mg/m ³)	丙酮 (mg/m ³)	甲醇 (mg/m ³)
K1上风向	9:00	G3040831K0101	0.044	ND	ND
	11:00	G3040831K0102	0.043	ND	ND
	13:00	G3040831K0103	0.047	ND	ND
	15:00	G3040831K0104	0.045	ND	ND
K2下风向	9:00	G3040831K0201	0.050	ND	ND
	11:00	G3040831K0202	0.047	ND	ND
	13:00	G3040831K0203	0.053	ND	ND
	15:00	G3040831K0204	0.055	ND	ND
K3下风向	9:00	G3040831K0301	0.059	ND	ND
	11:00	G3040831K0302	0.061	ND	ND
	13:00	G3040831K0303	0.056	ND	ND
	15:00	G3040831K0304	0.065	ND	ND
K4下风向	9:00	G3040831K0401	0.051	ND	ND
	11:00	G3040831K0402	0.058	ND	ND
	13:00	G3040831K0403	0.053	ND	ND
	15:00	G3040831K0404	0.056	ND	ND

检验检测报告

共51页 第42页

采样点位	开始采样时间	2023年8月31日			采样点位	开始采样时间	2023年8月31日		
		样品编号	非甲烷总烃 (mg/m ³)	平均值			样品编号	非甲烷总烃 (mg/m ³)	平均值
K1上风向	9:00	G3040831K0101	0.42	0.41	K2下风向	9:00	G3040831K0201	0.53	0.56
	9:15	G3040831K0102	0.42			9:15	G3040831K0202	0.55	
	9:30	G3040831K0103	0.43			9:30	G3040831K0203	0.58	
	9:45	G3040831K0104	0.38			9:45	G3040831K0204	0.59	
	11:00	G3040831K0105	0.48	0.45		11:00	G3040831K0205	0.52	0.56
	11:15	G3040831K0106	0.45			11:15	G3040831K0206	0.53	
	11:30	G3040831K0107	0.42			11:30	G3040831K0207	0.61	
	11:45	G3040831K0108	0.46			11:45	G3040831K0208	0.56	
	13:00	G3040831K0109	0.48	0.44		13:00	G3040831K0209	0.53	0.55
	13:15	G3040831K0110	0.44			13:15	G3040831K0210	0.53	
	13:30	G3040831K0111	0.47			13:30	G3040831K0211	0.62	
	13:45	G3040831K0112	0.38			13:45	G3040831K0212	0.53	
	15:00	G3040831K0113	0.42	0.44		15:00	G3040831K0213	0.64	0.58
	15:15	G3040831K0114	0.41			15:15	G3040831K0214	0.57	
	15:30	G3040831K0115	0.41			15:30	G3040831K0215	0.56	
	15:45	G3040831K0116	0.52			15:45	G3040831K0216	0.56	

共31页 第42页

检验检测报告

采样点位	开始采样时间	2023年8月31日			采样点位	开始采样时间	2023年8月31日		
		样品编号	非甲烷总烃 (mg/m ³)	平均值			样品编号	非甲烷总烃 (mg/m ³)	平均值
K3下风向	9:00	G3040831K0301	0.54	0.55	K4下风向	9:00	G3040831K0401	0.57	0.57
	9:15	G3040831K0302	0.54			9:15	G3040831K0402	0.61	
	9:30	G3040831K0303	0.56			9:30	G3040831K0403	0.57	
	9:45	G3040831K0304	0.54			9:45	G3040831K0404	0.53	
	11:00	G3040831K0305	0.57	0.60		11:00	G3040831K0405	0.67	0.64
	11:15	G3040831K0306	0.70			11:15	G3040831K0406	0.65	
	11:30	G3040831K0307	0.56			11:30	G3040831K0407	0.59	
	11:45	G3040831K0308	0.56			11:45	G3040831K0408	0.65	
	13:00	G3040831K0309	0.55	0.55		13:00	G3040831K0409	0.61	0.63
	13:15	G3040831K0310	0.52			13:15	G3040831K0410	0.59	
	13:30	G3040831K0311	0.56			13:30	G3040831K0411	0.69	
	13:45	G3040831K0312	0.56			13:45	G3040831K0412	0.61	
	15:00	G3040831K0313	0.56	0.58		15:00	G3040831K0413	0.60	0.61
	15:15	G3040831K0314	0.54			15:15	G3040831K0414	0.58	
	15:30	G3040831K0315	0.54			15:30	G3040831K0415	0.62	
	15:45	G3040831K0316	0.66			15:45	G3040831K0416	0.64	

检 验 检 测 报 告

现场气象条件

采样地点		江苏省苏力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经度		E 118°43'48"		纬度		N 31°58'51"	
采样日期	开始采样时间	温度℃	气压kPa	相对湿度%	风速m/s	风向	天气状况
2023.8.30	15:00	25.4	100.9	52	1.2	西南	多云
	17:00	23.5	101.0	56	1.3	西南	多云
	19:00	21.9	101.0	58	1.3	西南	多云
	21:00	19.8	101.1	60	1.4	西南	多云
2023.8.31	9:00	25.6	101.2	55	1.2	西南	晴
	11:00	26.5	101.1	50	1.1	西南	晴
	13:00	27.9	101.1	45	1.3	西南	晴
	15:00	27.0	101.1	48	1.2	西南	晴

检验检测报告

(3) 污水

采样点位		W1 污水总排口			
经、纬度		E 118°43'48" N 31°58'51"			
采样日期		2023年8月30日			
样品编号		G3040830W0101	G3040830W0102	G3040830W0103	G3040830W0104
pH值	无量纲	6.9(25.5℃)	7.0(25.7℃)	7.1(25.6℃)	7.0(25.4℃)
化学需氧量	mg/L	296	290	285	281
悬浮物	mg/L	13	15	14	13
氨氮	mg/L	1.06	1.09	1.08	1.10
总磷	mg/L	0.97	0.94	0.97	0.98
总氮	mg/L	11.0	11.4	10.7	11.8
污水样品状态		浅黄色、无气味、无浮油	浅黄色、无气味、无浮油	浅黄色、无气味、无浮油	浅黄色、无气味、无浮油

检验检测报告

采样点位		W1 污水总排口			
经、纬度		E 118°43'48" N 31°58'51"			
采样日期		2023年8月31日			
样品编号		G3040831W0101	G3040831W0102	G3040831W0103	G3040831W0104
pH值	无量纲	6.1(26.0℃)	6.4(26.2℃)	6.5(26.3℃)	6.3(26.0℃)
化学需氧量	mg/L	309	310	314	317
悬浮物	mg/L	16	15	14	16
氨氮	mg/L	1.06	1.09	1.08	1.10
总磷	mg/L	1.50	1.53	1.51	1.49
总氮	mg/L	12.0	11.8	12.3	12.7
污水样品状态		浅黄色、无气味、无浮油	浅黄色、无气味、无浮油	浅黄色、无气味、无浮油	浅黄色、无气味、无浮油

(2023)新测(综合)字第(270)号

检验检测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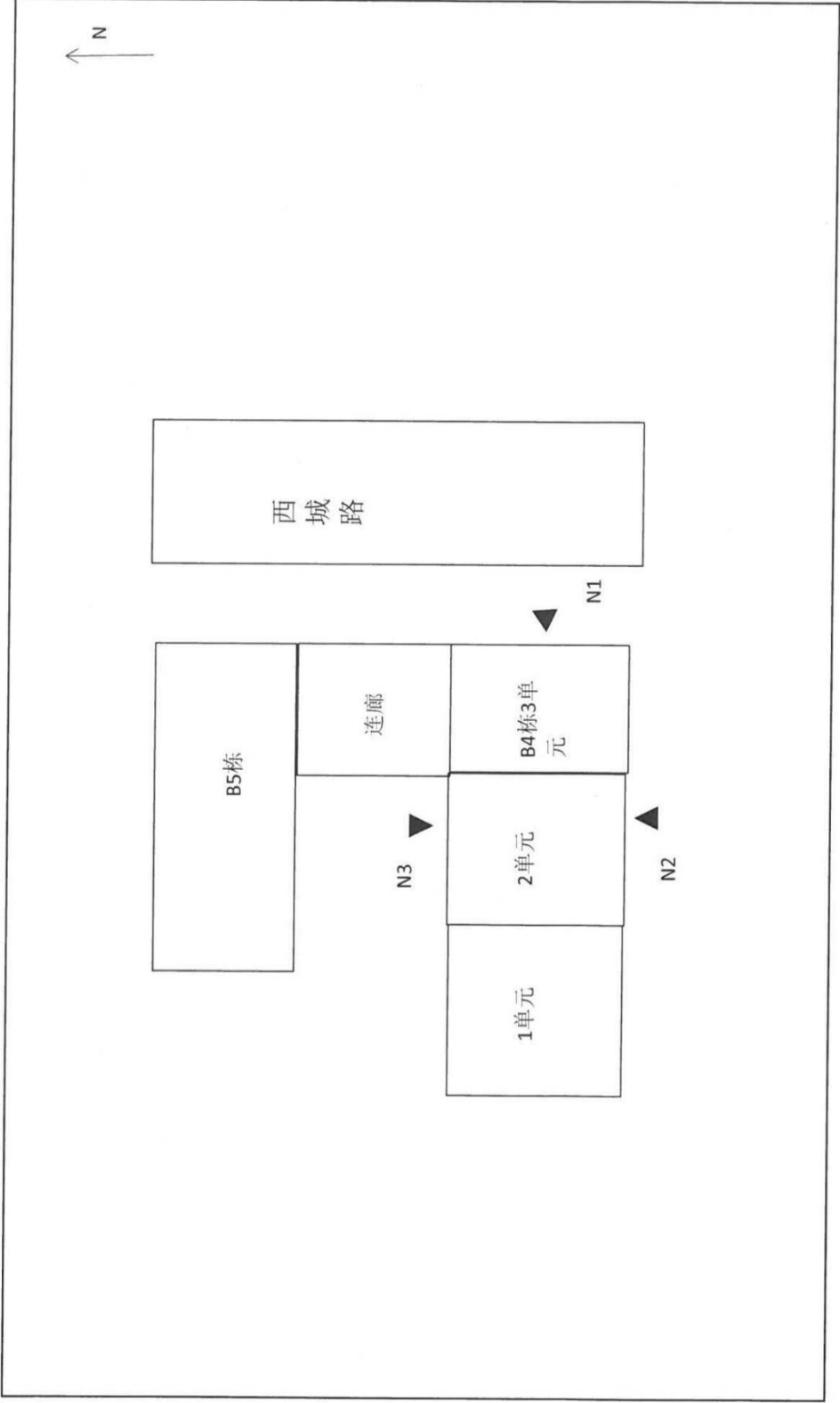
共51页 第47页

(4) 噪声

测量时间		2023年8月30日		气象条件	昼：西南风，多云，风速1.3m/s	
					夜：西南风，多云，风速1.5m/s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测点编号	检测时间	样品编号	等效声级dB(A)	
					噪声结果	
东厂界	厂界噪声	N1	昼间	G3040830S0101	56	
			夜间	G3040830S0102	49	
南厂界	厂界噪声	N2	昼间	G3040830S0201	57	
			夜间	G3040830S0202	49	
北厂界	厂界噪声	N3	昼间	G3040830S0301	51	
			夜间	G3040830S0302	46	
测量时间		2023年8月31日		气象条件	昼：西南风，晴，风速1.3m/s	
					夜：西南风，晴，风速1.4m/s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测点编号	检测时间	样品编号	等效声级dB(A)	
					噪声结果	
东厂界	厂界噪声	N1	昼间	G3040831S0101	57	
			夜间	G3040831S0102	48	
南厂界	厂界噪声	N2	昼间	G3040831S0201	56	
			夜间	G3040831S0202	49	
北厂界	厂界噪声	N3	昼间	G3040831S0301	54	
			夜间	G3040831S0302	45	

检验检测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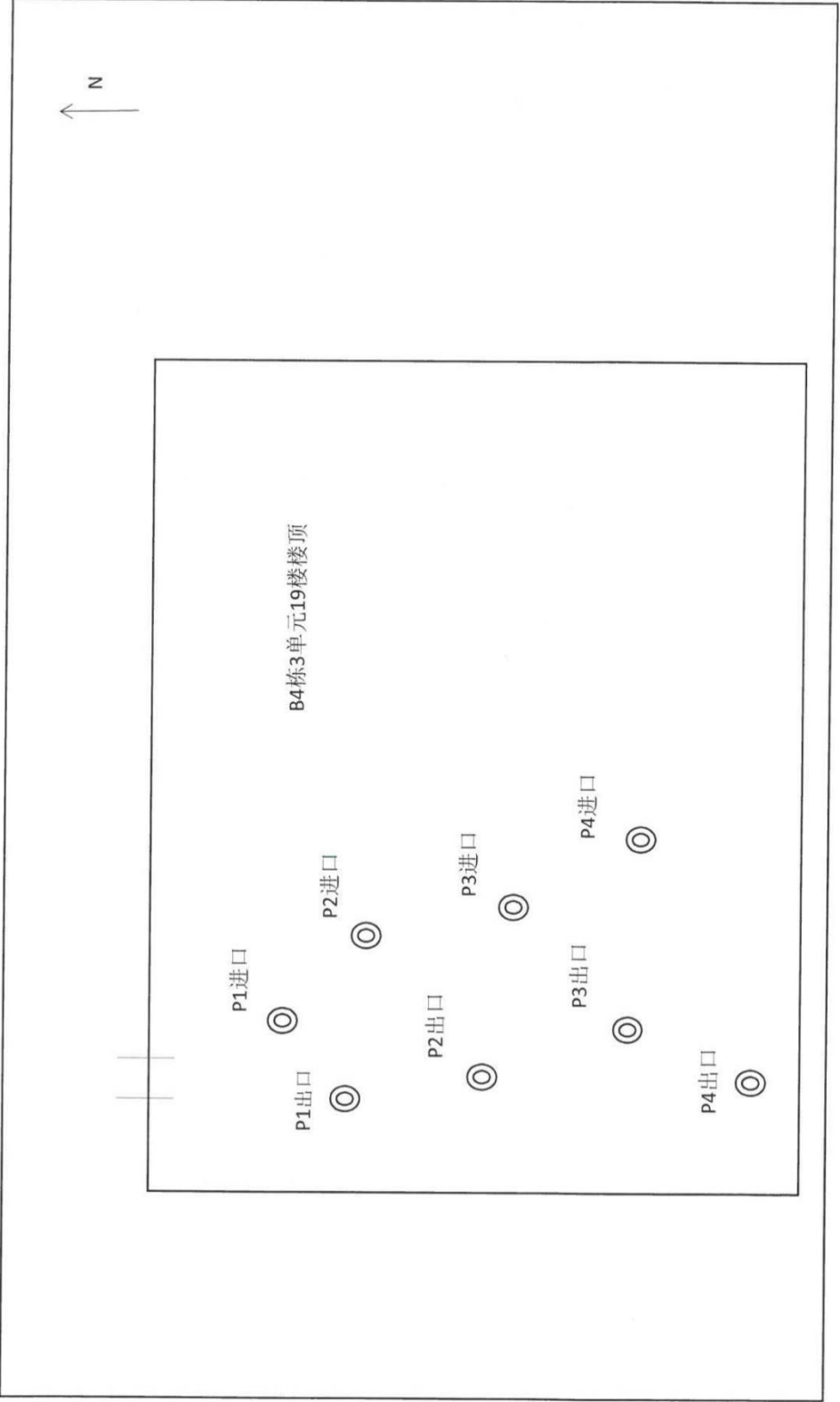
检测点位示意图



备注：▲ 表示噪声检测点位。

检 验 检 测 报 告

检测点位示意图



备注: ⊙ 表示废气检测点位。

检 验 检 测 报 告

共51页 第50页

序号	名称	型号	实验室编号
1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崂应3012H型	JSXC-108
2	大流量低浓度烟尘/气测试仪	崂应3012H-D型	JSXC-476
3	便携式大流量低浓度烟尘自动测试仪	崂应3012H-D型	JSXC-367
4	智能双路采样器	崂应3072型	JSXC-493
5	气体采样器	EM-300	JSXC-327
6	真空箱气袋采样器	KB-6D型	JSXC-462
7	便携式大流量低浓度烟尘自动测试仪	崂应3012H-D型	JSXC-368
8	智能双路采样器	崂应3072型	JSXC-494
9	气体采样器	EM-300	JSXC-324
10	真空箱气袋采样器	KB-6D型	JSXC-467
11	风向风速仪(轻风表)	16024	JSXC-246
12	空盒气压表	DYM3	JSXC-231
13	高负载大气特征污染物采样器	MH1200-F型	JSXC-340
14	智能综合采样器	ADS-2062E	JSXC-351
15	电子温湿度计	HTC-1	JSXC-487
16	智能综合采样器	ADS-2062E	JSXC-304
17	真空箱气袋采样器	KB-6D型	JSXC-466
18	智能综合采样器	ADS-2062E	JSXC-348
19	智能综合采样器	ADS-2062E	JSXC-349
20	高负载大气特征污染物采样器	MH1200-F型	JSXC-341
21	真空箱气袋采样器	KB-6D型	JSXC-461
22	高负载大气特征污染物采样器	MH1200-F型	JSXC-342
23	智能综合采样器	ADS-2062E	JSXC-346
24	多功能八路气体综合采样器	中崂1108型	JSXC-194
25	多功能八路气体综合采样器	中崂1108型	JSXC-196

检 验 检 测 报 告

序号	名称	型号	实验室编号
26	中流量颗粒物采样器	中崂1108A-1型	JSXC-196-1
27	高负载大气特征污染物采样器	MH1200-F型	JSXC-343
28	真空箱气袋采样器	KB-6D型	JSXC-465
29	pH计	HQ11d	JSXC-188
30	声校准器	AWA6221A	JSXC-278
31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	JSXC-92
32	气相色谱仪	SP-3420A	JSXC-335
33	离子色谱仪	ICS-600	JSXC-508
34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2型	JSXC-59
35	离子计	PXSJ-216F	JSXC-482
36	气相色谱仪	7890B	JSXC-120
37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clarus 680-SQ8S	JSXC-269
38	分析天平	PWC214	JSXC-70
39	紫外分光光度计	DR6000	JSXC-97
40	气相色谱仪	7890B	JSXC-77

以下空白

副本

JSXC QR-2023-31-03(0)



江苏新测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报告

(2024)新测(气)字第(302)号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委托单位 江苏省苏力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徐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中国安全谷4号楼

邮箱：jsxchjjc@163.com 联系电话：0516-69870670

2024年10月23日

检 验 检 测 报 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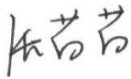
报告说明

- 一、江苏新测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保证检测的公正性、独立性和诚实性，对检测的数据负责，对委托方所提供的检测样品保密和保护其所有权。
- 二、委托方若对本报告有异议，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以书面方式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 三、本报告涂改无效；无一审、二审、签发人员签字（或签章）无效；未盖本公司红色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无骑缝章无效。
- 四、本报告不得部分复制，经同意复制的复印件，应由本公司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确认。
- 五、委托方对提供的检测相关信息的完整性、准确性和真实性负责，本公司不承担由此引起的责任。
- 六、自送样检测，本公司不对送检样品的代表性、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仅对检测结果负责。
- 七、本报告中的检测条件不在我公司CMA能力认证范围内。
- 八、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不得将此报告用于广告宣传、法庭举证、仲裁及其他相关活动。
- 九、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所有样品超过标准规定的时效期均不再做留样。
- 十、本报告附件内容仅供参考，不在CMA报告正文范围内。
- 十一、“ND”表示未检出。
- 十二、本报告中的“合计值”不在我公司CMA能力认证范围内。
- 十三、本报告中的“/”表示该项“无内容”。

(2024)新测(气)字第(302)号

江苏新测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检 验 检 测 报 告

共36页 第1页

委托单位	江苏省苏力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	蔡熹
地址	南京市建邺区新城科技园科技创新综合体B4栋3单元	电话	139 1393 8785
受检单位	江苏省苏力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南京市建邺区新城科技园科技创新综合体B4栋3单元
采样日期	2024年10月8日-10月12日	测试日期	2024年10月9日-10月23日
采样人员	李永柱、刘昌达、田雨辰、李赛文		
样品类别	有组织废气		
检测内容	有组织废气：氯化氢、硫酸雾、氮氧化物、氟化物、甲醇、挥发性有机物（丙酮）、非甲烷总烃		
解释与说明	无		
编制：张苗苗  一审：刘勋  二审：易双双  签发：周金凤  签发日期：2024年10月23日 			

检 验 检 测 报 告

检测依据

类别	项目	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检出限
有组织废气	氯化氢	环境空气和废气氯化氢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549-2016	0.2mg/m ³
	硫酸雾	固定污染源废气 硫酸雾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544-2016	0.2mg/m ³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氮氧化物的测定 盐酸萘乙二胺分光光度法 HJ/T 43-1999	0.7mg/m ³
	氟化物	大气固定污染源 氟化物的测定 离子选择电极法 HJ/T 67-2001	6×10 ⁻² mg/m ³
	甲醇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保总局(2003)(6.1.6.1 气相色谱法)	0.1mg/m ³
	挥发性有机物（丙酮）	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相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734-2014	0.002mg/m ³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0.07mg/m ³

检 验 检 测 报 告

检测结果
(1) 有组织废气

点位信息	项目		单位	F1 P1处理设施进口		
				2024年10月9日		
	大气压		kPa	101.9		
	排气筒高度		m	/		
	烟道尺寸		m	1.00×0.80		
	烟道截面积		m ²	0.8000		
采样参数	样品编号			H2681009F0101	H2681009F0102	H2681009F0103
	动压值	Pa		42	42	42
	烟气静压	kPa		-0.66	-0.66	-0.66
	烟气温度	°C		23.5	23.1	22.8
	烟气流速	m/s		6.9	6.9	6.9
	烟气含湿量	%		1.95	1.93	1.93
检测结果	标态气量		m ³ /h	17925	17953	17971
	氮氧化物	排放浓度	mg/m ³	1.4	1.2	1.3
		排放速率	kg/h	2.51×10 ⁻²	2.15×10 ⁻²	2.34×10 ⁻²
	甲醇	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排放速率	kg/h	8.96×10 ⁻⁴	8.98×10 ⁻⁴	8.99×10 ⁻⁴

备注：排放浓度未检出时，排放速率按照检出限的一半计算。

检 验 检 测 报 告

点位信息	项目		单位	F1 P1处理设施进口		
				2024年10月10日		
	大气压		kPa	101.7		
	排气筒高度		m	/		
	烟道尺寸		m	1.00×0.80		
	烟道截面积		m ²	0.8000		
	样品编号			H2681010F0101	H2681010F0102	H2681010F0103
采样参数	动压值		Pa	43	42	41
	烟气静压		kPa	-0.65	-0.65	-0.63
	烟气温度		℃	23.8	23.6	23.3
	烟气流速		m/s	7.0	6.9	6.9
	烟气含湿量		%	1.93	1.91	1.88
	标态气量		m ³ /h	18136	17893	17920
检测结果	氟化物	排放浓度	mg/m ³	0.81	0.96	0.95
		排放速率	kg/h	1.47×10 ⁻²	1.72×10 ⁻²	1.70×10 ⁻²
	氯化氢	排放浓度	mg/m ³	0.92	0.86	0.86
		排放速率	kg/h	1.67×10 ⁻²	1.54×10 ⁻²	1.54×10 ⁻²
	挥发性有机物	排放浓度	mg/m ³	0.01	0.02	ND
		排放速率	kg/h	1.81×10 ⁻⁴	3.58×10 ⁻⁴	1.79×10 ⁻⁵
	硫酸雾		排放浓度	mg/m ³	ND	0.46
			排放速率	kg/h	1.81×10 ⁻³	8.23×10 ⁻³

备注：排放浓度未检出时，排放速率按照检出限的一半计算。

检验检测报告

项目	单位	F1 P1处理设施进口									
		2024年10月10日									
大气压	kPa	101.7									
排气筒高度	m	/									
烟道尺寸	m	1.00×0.80									
烟道截面积	m ²	0.8000									
样品编号		H2681010 F0101	H2681010 F0102	H2681010 F0103	H2681010 F0104	H2681010 F0105	H2681010 F0106	H2681010 F0107	H2681010 F0108	H2681010 F0109	
		43	42	41							
动压值	Pa	-0.65									
烟气静压	kPa	23.8									
烟气温度	°C	7.0									
烟气流速	m/s	1.93									
烟气含湿量	%	18136									
标态气量	m ³ /h	17893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	1.77	1.60	1.62	1.63	1.72	1.61	1.70	1.66	1.71	
	排放速率	3.21×10 ⁻²	2.90×10 ⁻²	2.94×10 ⁻²	2.92×10 ⁻²	3.08×10 ⁻²	2.88×10 ⁻²	3.05×10 ⁻²	2.97×10 ⁻²	3.06×10 ⁻²	

检 验 检 测 报 告

点位信息	项目		单位	F1 P1处理设施进口		
				2024年10月10日		
	大气压		kPa	101.7		
	排气筒高度		m	/		
	烟道尺寸		m	1.00×0.80		
	烟道截面积		m ²	0.8000		
	样品编号			H2681010F0101	H2681010F0102	H2681010F0103
采样参数	动压值		Pa	40	41	41
	烟气静压		kPa	-0.68	-0.68	-0.66
	烟气温度		℃	23.9	24.0	23.9
	烟气流速		m/s	6.8	6.9	6.9
	烟气含湿量		%	1.92	1.94	1.93
	标态气量		m ³ /h	17609	17858	17869
检测结果	氮氧化物	排放浓度	mg/m ³	1.0	0.9	1.0
		排放速率	kg/h	1.76×10 ⁻²	1.61×10 ⁻²	1.79×10 ⁻²
	甲醇	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排放速率	kg/h	8.80×10 ⁻⁴	8.93×10 ⁻⁴	8.93×10 ⁻⁴

备注：排放浓度未检出时，排放速率按照检出限的一半计算。

检 验 检 测 报 告

点位信息	项目		单位	F1 P1处理设施进口			
				2024年10月11日			
	大气压		kPa	101.5			
	排气筒高度		m	/			
	烟道尺寸		m	1.00×0.80			
	烟道截面积		m ²	0.8000			
	样品编号			H2681011F0101	H2681011F0102	H2681011F0103	
采样参数	动压值		Pa	45	44	40	
	烟气静压		kPa	-0.62	-0.65	-0.66	
	烟气温度		℃	23.3	24.1	24.5	
	烟气流速		m/s	7.2	7.1	6.8	
	烟气含湿量		%	1.89	1.90	1.89	
	标态气量		m ³ /h	18662	18346	17547	
检测结果	氟化物		排放浓度	mg/m ³	0.97	0.89	0.81
			排放速率	kg/h	1.81×10 ⁻²	1.63×10 ⁻²	1.42×10 ⁻²
	氯化氢		排放浓度	mg/m ³	1.16	1.17	1.33
			排放速率	kg/h	2.16×10 ⁻²	2.15×10 ⁻²	2.33×10 ⁻²
	挥发性有机物	丙酮	排放浓度	mg/m ³	0.85	0.38	0.33
			排放速率	kg/h	1.59×10 ⁻²	6.97×10 ⁻³	5.79×10 ⁻³
	硫酸雾		排放浓度	mg/m ³	0.23	0.23	0.24
			排放速率	kg/h	4.29×10 ⁻³	4.22×10 ⁻³	4.21×10 ⁻³

检验检测报告

点位信息	项目	单位	F1 P1处理设施进口									
	大气压	kPa	101.5									
	排气筒高度	m	/									
	烟道尺寸	m	1.00×0.80									
	烟道截面积	m ²	0.8000									
	样品编号		H2681011 F0101	H2681011 F0102	H2681011 F0103	H2681011 F0104	H2681011 F0105	H2681011 F0106	H2681011 F0107	H2681011 F0108	H2681011 F0109	
采样参数	动压值	Pa	45									
	烟气静压	kPa	-0.62									
	烟气温度	°C	23.3									
	烟气流速	m/s	7.2									
	烟气含湿量	%	1.89									
	标态气量	m ³ /h	18662									
检测结果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	1.16	1.72	1.62	1.57	1.71	1.76	1.64	1.71		1.66
		排放速率	2.16×10 ⁻²	3.21×10 ⁻²	3.02×10 ⁻²	2.88×10 ⁻²	3.14×10 ⁻²	3.23×10 ⁻²	2.88×10 ⁻²	3.00×10 ⁻²		2.91×10 ⁻²

检 验 检 测 报 告

点位信息	项目		单位	F2 P1处理设施出口		
				2024年10月9日		
	大气压		kPa	101.9		
	排气筒高度		m	75		
	烟道尺寸		m	0.85×0.80		
	烟道截面积		m ²	0.6800		
	样品编号			H2681009F0201	H2681009F0202	H2681009F0203
采样参数	动压值		Pa	68	53	48
	烟气静压		kPa	-0.02	-0.02	-0.02
	烟气温度		℃	23.0	22.6	22.2
	烟气流速		m/s	8.8	7.8	7.4
	烟气含湿量		%	2.25	2.30	2.32
	标态气量		m ³ /h	19527	17323	16454
检测结果	氮氧化物	排放浓度	mg/m ³	1.0	0.8	0.9
		排放速率	kg/h	1.95×10 ⁻²	1.39×10 ⁻²	1.48×10 ⁻²
	甲醇	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排放速率	kg/h	9.76×10 ⁻⁴	8.66×10 ⁻⁴	8.23×10 ⁻⁴

备注：排放浓度未检出时，排放速率按照检出限的一半计算。

检 验 检 测 报 告

点位信息	项目		单位	F2 P1处理设施出口			
				2024年10月10日			
	大气压		kPa	101.7			
	排气筒高度		m	75			
	烟道尺寸		m	0.85×0.80			
	烟道截面积		m ²	0.6800			
	样品编号			H2681010F0201	H2681010F0202	H2681010F0203	
采样参数	动压值		Pa	66	57	54	
	烟气静压		kPa	-0.04	-0.05	-0.04	
	烟气温度		℃	24.5	23.8	22.9	
	烟气流速		m/s	8.7	8.1	7.8	
	烟气含湿量		%	2.28	2.25	2.29	
	标态气量		m ³ /h	19162	17886	17270	
检测结果	氟化物		排放浓度	mg/m ³	0.33	0.28	0.30
			排放速率	kg/h	6.32×10 ⁻³	5.01×10 ⁻³	5.18×10 ⁻³
	氯化氢		排放浓度	mg/m ³	0.81	0.80	0.80
			排放速率	kg/h	1.55×10 ⁻²	1.43×10 ⁻²	1.38×10 ⁻²
	挥发性有机物	丙酮	排放浓度	mg/m ³	0.01	ND	ND
			排放速率	kg/h	1.92×10 ⁻⁴	1.79×10 ⁻⁵	1.73×10 ⁻⁵
	硫酸雾		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排放速率	kg/h	1.92×10 ⁻³	1.79×10 ⁻³	1.73×10 ⁻³

备注：排放浓度未检出时，排放速率按照检出限的一半计算。

检验检测报告

点位信息	项目	单位	F2 P1处理设施出口									
			2024年10月10日									
	大气压	kPa	101.7									
	排气筒高度	m	75									
	烟道尺寸	m	0.85×0.80									
采样参数	烟道截面积	m ²	0.6800									
	样品编号		H2681010 F0201	H2681010 F0202	H2681010 F0203	H2681010 F0204	H2681010 F0205	H2681010 F0206	H2681010 F0207	H2681010 F0208	H2681010 F0209	
		动压值	66	66	66	66	57	57	54	54	54	
	烟气静压	kPa	-0.04									
	烟气温度	℃	24.5									
	烟气流速	m/s	8.7									
	烟气含湿量	%	2.28									
	标态气量	m ³ /h	19162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	0.37	0.34	0.39	0.23	0.21	0.29	0.36	0.25	0.34	
		排放速率	7.09×10 ⁻³	6.52×10 ⁻³	7.47×10 ⁻³	4.11×10 ⁻³	3.76×10 ⁻³	5.19×10 ⁻³	6.22×10 ⁻³	4.32×10 ⁻³	5.87×10 ⁻³	

检验检测报告

点位信息	项目		单位	F2 P1处理设施出口		
				2024年10月10日		
	大气压		kPa	101.7		
	排气筒高度		m	75		
	烟道尺寸		m	0.85×0.80		
	烟道截面积		m ²	0.6800		
	样品编号			H2681010F0201	H2681010F0202	H2681010F0203
采样参数	动压值		Pa	59	56	56
	烟气静压		kPa	-0.06	-0.06	-0.05
	烟气温度		℃	24.4	24.6	24.8
	烟气流速		m/s	8.2	8.0	8.0
	烟气含湿量		%	2.35	2.33	2.30
	标态气量		m ³ /h	18050	17601	17596
检测结果	氮氧化物	排放浓度	mg/m ³	0.7	0.8	0.8
		排放速率	kg/h	1.26×10 ⁻²	1.41×10 ⁻²	1.41×10 ⁻²
	甲醇	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排放速率	kg/h	9.03×10 ⁻⁴	8.80×10 ⁻⁴	8.80×10 ⁻⁴

备注：排放浓度未检出时，排放速率按照检出限的一半计算。

检 验 检 测 报 告

点位信息	项目		单位	F2 P1处理设施出口			
				2024年10月11日			
	大气压		kPa	101.5			
	排气筒高度		m	75			
	烟道尺寸		m	0.85×0.80			
	烟道截面积		m ²	0.6800			
	样品编号			H2681011F0201	H2681011F0202	H2681011F0203	
采样参数	动压值		Pa	56	57	57	
	烟气静压		kPa	-0.03	-0.04	-0.07	
	烟气温度		℃	22.9	23.6	24.2	
	烟气流速		m/s	8.0	8.1	8.1	
	烟气含湿量		%	2.39	2.35	2.30	
	标态气量		m ³ /h	17662	17846	17814	
检测结果	氟化物		排放浓度	mg/m ³	0.34	0.32	0.27
			排放速率	kg/h	6.01×10 ⁻³	5.71×10 ⁻³	4.81×10 ⁻³
	氯化氢		排放浓度	mg/m ³	0.40	0.41	1.11
			排放速率	kg/h	7.06×10 ⁻³	7.32×10 ⁻³	1.98×10 ⁻²
	挥发性有机物	丙酮	排放浓度	mg/m ³	0.02	0.02	0.01
			排放速率	kg/h	3.53×10 ⁻⁴	3.57×10 ⁻⁴	1.78×10 ⁻⁴
	硫酸雾		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排放速率	kg/h	1.77×10 ⁻³	1.78×10 ⁻³	1.78×10 ⁻³

备注：排放浓度未检出时，排放速率按照检出限的一半计算。

检验检测报告

点位信息	项目	单位	F2 P1处理设施出口									
	大气压	kPa	2024年10月11日									
	排气筒高度	m	101.5									
	烟道尺寸	m	75									
	烟道截面积	m ²	0.85×0.80									
	样品编号		0.6800									
采样参数	动压值	Pa	H2681011 F0201	H2681011 F0202	H2681011 F0203	H2681011 F0204	H2681011 F0205	H2681011 F0206	H2681011 F0207	H2681011 F0208	H2681011 F0209	
	烟气静压	kPa	57									
	烟气温度	℃	-0.03									
	烟气流速	m/s	22.9									
	烟气含湿量	%	8.0									
	标态气量	m ³ /h	2.39									
检测结果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	17662									
		排放速率	0.38	0.38	0.27	0.35	0.26	0.30	0.34	0.33	0.36	
			6.71×10 ⁻³	6.71×10 ⁻³	4.77×10 ⁻³	6.25×10 ⁻³	4.64×10 ⁻³	5.35×10 ⁻³	6.06×10 ⁻³	5.88×10 ⁻³	6.41×10 ⁻³	

检 验 检 测 报 告

点位信息	项目		单位	F3 P2处理设施进口		
				2024年10月8日		
	大气压		kPa	101.6		
	排气筒高度		m	/		
	烟道尺寸		m	0.50×0.30		
	烟道截面积		m ²	0.1500		
	样品编号			H2681008F0301	H2681008F0302	H2681008F0303
采样参数	动压值		Pa	69	70	69
	烟气静压		kPa	-0.51	-0.51	-0.52
	烟气温度		℃	24.6	24.4	23.9
	烟气流速		m/s	8.9	9.0	8.9
	烟气含湿量		%	1.92	1.90	1.90
	标态气量		m ³ /h	4314	4366	4325
检测结果	氮氧化物	排放浓度	mg/m ³	0.9	0.9	0.9
		排放速率	kg/h	3.88×10 ⁻³	3.93×10 ⁻³	3.89×10 ⁻³

检验检测报告

点位信息	项目		单位	F3 P2处理设施进口		
				2024年10月9日		
	大气压		kPa	101.9		
	排气筒高度		m	/		
	烟道尺寸		m	0.50×0.30		
	烟道截面积		m ²	0.1500		
	样品编号			H2681009F0301	H2681009F0302	H2681009F0303
采样参数	动压值		Pa	68	67	67
	烟气静压		kPa	-0.50	-0.51	-0.53
	烟气温度		℃	23.6	24.5	24.9
	烟气流速		m/s	8.8	8.8	8.8
	烟气含湿量		%	1.88	1.92	1.89
	标态气量		m ³ /h	4295	4280	4274
检测结果	氮氧化物	排放浓度	mg/m ³	1.3	0.9	1.0
		排放速率	kg/h	5.58×10 ⁻³	3.85×10 ⁻³	4.27×10 ⁻³

检验检测报告

点位信息	项目		单位	F4 P2处理设施出口		
				2024年10月8日		
	大气压		kPa	101.6		
	排气筒高度		m	75		
	烟道直径		m	0.30		
	烟道截面积		m ²	0.0707		
	样品编号			H2681008F0401	H2681008F0402	H2681008F0403
采样参数	动压值		Pa	286	300	293
	烟气静压		kPa	0.10	0.08	0.08
	烟气温度		℃	22.7	22.5	22.2
	烟气流速		m/s	18.0	18.5	18.2
	烟气含湿量		%	3.11	2.97	2.76
	标态气量		m ³ /h	4113	4236	4180
检测结果	氮氧化物	排放浓度	mg/m ³	0.7	0.8	0.8
		排放速率	kg/h	2.88×10 ⁻³	3.39×10 ⁻³	3.34×10 ⁻³

检验检测报告

点位信息	项目		单位	F4 P2处理设施出口		
				2024年10月9日		
	大气压		kPa	101.9		
	排气筒高度		m	75		
	烟道直径		m	0.30		
	烟道截面积		m ²	0.0707		
	样品编号			H2681009F0401	H2681009F0402	H2681009F0403
采样参数	动压值		Pa	279	309	310
	烟气静压		kPa	0.10	0.08	0.07
	烟气温度		℃	24.2	25.2	25.7
	烟气流速		m/s	17.8	18.8	18.8
	烟气含湿量		%	2.86	2.71	2.68
	标态气量		m ³ /h	4069	4289	4283
检测结果	氮氧化物	排放浓度	mg/m ³	0.8	ND	ND
		排放速率	kg/h	3.26×10 ⁻³	1.50×10 ⁻³	1.50×10 ⁻³

备注：排放浓度未检出时，排放速率按照检出限的一半计算。

检验检测报告

点位信息	项目		单位	F5 P3处理设施进口		
				2024年10月9日		
	大气压		kPa	101.9		
	排气筒高度		m	/		
	烟道尺寸		m	0.50×0.40		
	烟道截面积		m ²	0.2000		
	样品编号			H2681009F0501	H2681009F0502	H2681009F0503
采样参数	动压值		Pa	39	39	41
	烟气静压		kPa	-0.68	-0.67	-0.66
	烟气温度		℃	20.9	19.6	19.0
	烟气流速		m/s	6.7	6.6	6.8
	烟气含湿量		%	1.86	1.85	1.88
	标态气量		m ³ /h	4393	4348	4488
检测结果	硫酸雾	排放浓度	mg/m ³	1.68	1.71	1.60
		排放速率	kg/h	7.38×10 ⁻³	7.44×10 ⁻³	7.18×10 ⁻³

检 验 检 测 报 告

点位信息	项目		单位	F5 P3处理设施进口		
				2024年10月10日		
	大气压		kPa	101.7		
	排气筒高度		m	/		
	烟道尺寸		m	0.50×0.40		
	烟道截面积		m ²	0.2000		
	样品编号			H2681010F0501	H2681010F0502	H2681010F0503
采样参数	动压值		Pa	41	41	41
	烟气静压		kPa	-0.63	-0.63	-0.63
	烟气温度		℃	23.2	23.8	23.7
	烟气流速		m/s	6.9	6.9	6.9
	烟气含湿量		%	1.84	1.89	1.86
	标态气量		m ³ /h	4483	4472	4475
检测结果	硫酸雾	排放浓度	mg/m ³	1.74	1.69	1.68
		排放速率	kg/h	7.80×10 ⁻³	7.56×10 ⁻³	7.52×10 ⁻³

检验检测报告

点位信息	项目		单位	F6 P3处理设施出口		
				2024年10月9日		
	大气压		kPa	101.9		
	排气筒高度		m	75		
	烟道直径		m	0.30		
	烟道截面积		m ²	0.0707		
	样品编号			H2681009F0601	H2681009F0602	H2681009F0603
采样参数	动压值		Pa	338	345	336
	烟气静压		kPa	0.16	0.14	0.12
	烟气温度		℃	24.5	24.4	24.1
	烟气流速		m/s	19.6	19.8	19.6
	烟气含湿量		%	2.43	2.40	2.45
	标态气量		m ³ /h	4499	4546	4503
检测结果	硫酸雾	排放浓度	mg/m ³	1.49	1.40	1.37
		排放速率	kg/h	6.70×10 ⁻³	6.36×10 ⁻³	6.17×10 ⁻³

检验检测报告

点位信息	项目		单位	F6 P3处理设施出口		
				2024年10月10日		
	大气压		kPa	101.7		
	排气筒高度		m	75		
	烟道直径		m	0.30		
	烟道截面积		m ²	0.0707		
	样品编号			H2681010F0601	H2681010F0602	H2681010F0603
采样参数	动压值		Pa	329	334	347
	烟气静压		kPa	0.16	0.15	0.13
	烟气温度		℃	23.2	25.2	13.5
	烟气流速		m/s	19.3	19.5	19.5
	烟气含湿量		%	2.44	2.41	2.38
	标态气量		m ³ /h	4440	4457	4640
检测结果	硫酸雾	排放浓度	mg/m ³	1.63	1.66	1.55
		排放速率	kg/h	7.24×10 ⁻³	7.40×10 ⁻³	7.19×10 ⁻³

检 验 检 测 报 告

点位信息	项目		单位	F7 P4处理设施进口		
				2024年10月11日		
	大气压		kPa	101.5		
	排气筒高度		m	/		
	烟道尺寸		m	1.00×0.60		
	烟道截面积		m ²	0.6000		
	样品编号			H2681011F0701	H2681011F0702	H2681011F0703
采样参数	动压值		Pa	4	5	2
	烟气静压		kPa	-0.07	-0.14	-0.04
	烟气温度		°C	26.6	25.6	25.9
	烟气流速		m/s	2.1	2.4	1.5
	烟气含湿量		%	1.96	1.97	1.97
	标态气量		m ³ /h	4056	4648	2905
检测结果	氮氧化物	排放浓度	mg/m ³	1.2	1.3	1.0
		排放速率	kg/h	4.87×10 ⁻³	6.04×10 ⁻³	2.91×10 ⁻³
	甲醇	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排放速率	kg/h	2.03×10 ⁻⁴	2.32×10 ⁻⁴	1.45×10 ⁻⁴

备注：排放浓度未检出时，排放速率按照检出限的一半计算。

检 验 检 测 报 告

点位信息	项目		单位	F7 P4处理设施进口		
				2024年10月11日		
	大气压		kPa	101.5		
	排气筒高度		m	/		
	烟道尺寸		m	1.00×0.60		
	烟道截面积		m ²	0.6000		
	样品编号			H2681011F0701	H2681011F0702	H2681011F0703
采样参数	动压值		Pa	2	2	2
	烟气静压		kPa	-0.03	-0.03	-0.03
	烟气温度		°C	25.1	25.2	24.8
	烟气流速		m/s	1.5	1.5	1.5
	烟气含湿量		%	1.96	1.94	1.95
	标态气量		m ³ /h	2913	2913	2916
检测结果	氟化物	排放浓度	mg/m ³	0.73	0.83	0.85
		排放速率	kg/h	2.13×10 ⁻³	2.42×10 ⁻³	2.48×10 ⁻³
	氯化氢	排放浓度	mg/m ³	1.58	1.55	1.62
		排放速率	kg/h	4.60×10 ⁻³	4.52×10 ⁻³	4.72×10 ⁻³
	挥发性有机物	丙酮 排放浓度	mg/m ³	0.01	0.01	ND
		排放速率	kg/h	2.91×10 ⁻⁵	2.91×10 ⁻⁵	2.92×10 ⁻⁶
	硫酸雾		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排放速率	kg/h	2.91×10 ⁻⁴	2.92×10 ⁻⁴

备注：排放浓度未检出时，排放速率按照检出限的一半计算。

检验检测报告

点位信息	项目	单位	F7 P4处理设施进口									
	大气压	kPa	101.5									
	排气筒高度	m	/									
	烟道尺寸	m	1.00×0.60									
	烟道截面积	m ²	0.6000									
采样参数	样品编号		H2681011 F0701	H2681011 F0702	H2681011 F0703	H2681011 F0704	H2681011 F0705	H2681011 F0706	H2681011 F0707	H2681011 F0708	H2681011 F0709	
	动压值	Pa	2		2		2		2		2	
	烟气静压	kPa	-0.03		-0.03		-0.03		-0.03		-0.03	
	烟气温度	°C	25.1		25.2		25.2		24.8		24.8	
	烟气流速	m/s	1.5		1.5		1.5		1.5		1.5	
	烟气含湿量	%	1.96		1.94		1.94		1.95		1.95	
	标态气量	m ³ /h	2913		2913		2913		2916		2916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	0.82	0.96	2.16	1.72	1.95	1.94	1.93	1.64	1.48	
检测结果		排放速率	2.39×10 ⁻³	2.80×10 ⁻³	6.29×10 ⁻³	5.01×10 ⁻³	5.68×10 ⁻³	5.65×10 ⁻³	5.63×10 ⁻³	4.78×10 ⁻³	4.32×10 ⁻³	

检 验 检 测 报 告

点位信息	项目		单位	F7 P4处理设施进口		
				2024年10月12日		
	大气压		kPa	101.8		
	排气筒高度		m	/		
	烟道尺寸		m	1.00×0.60		
	烟道截面积		m ²	0.6000		
	样品编号			H2681012F0701	H2681012F0702	H2681012F0703
采样参数	动压值		Pa	2	3	8
	烟气静压		kPa	-0.05	-0.07	-0.14
	烟气温度		°C	22.3	23.0	24.1
	烟气流速		m/s	1.5	1.8	3.0
	烟气含湿量		%	1.97	1.95	1.94
	标态气量		m ³ /h	2949	3530	5858
检测结果	氮氧化物	排放浓度	mg/m ³	1.4	1.2	1.3
		排放速率	kg/h	4.13×10 ⁻³	4.24×10 ⁻³	7.62×10 ⁻³
	甲醇	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排放速率	kg/h	1.47×10 ⁻⁴	1.77×10 ⁻⁴	2.93×10 ⁻⁴

备注：排放浓度未检出时，排放速率按照检出限的一半计算。

检 验 检 测 报 告

点位信息	项目		单位	F7 P4处理设施进口		
				2024年10月12日		
	大气压		kPa	101.8		
	排气筒高度		m	/		
	烟道尺寸		m	1.00×0.60		
	烟道截面积		m ²	0.6000		
	样品编号			H2681012F0701	H2681012F0702	H2681012F0703
采样参数	动压值		Pa	6	2	2
	烟气静压		kPa	-0.10	-0.03	-0.03
	烟气温度		°C	25.1	25.9	26.1
	烟气流速		m/s	2.6	1.5	1.5
	烟气含湿量		%	1.96	1.94	1.94
	标态气量		m ³ /h	5061	2915	2913
检测结果	氟化物	排放浓度	mg/m ³	0.70	0.89	0.90
		排放速率	kg/h	3.54×10 ⁻³	2.59×10 ⁻³	2.62×10 ⁻³
	氯化氢	排放浓度	mg/m ³	1.58	1.57	1.58
		排放速率	kg/h	8.00×10 ⁻³	4.58×10 ⁻³	4.60×10 ⁻³
	挥发性有机物	丙酮	排放浓度	mg/m ³	0.07	0.05
		丙酮	排放速率	kg/h	3.54×10 ⁻⁴	1.46×10 ⁻⁴
	硫酸雾	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排放速率	kg/h	5.06×10 ⁻⁴	2.92×10 ⁻⁴	2.91×10 ⁻⁴

备注：排放浓度未检出时，排放速率按照检出限的一半计算。

检验检测报告

点位信息	项目	单位	F7 P4处理设施进口											
	大气压	kPa	101.8											
	排气筒高度	m	/											
	烟道尺寸	m	1.00×0.60											
	烟道截面积	m ²	0.6000											
采样参数	样品编号		H2681012 F0701	H2681012 F0702	H2681012 F0703	H2681012 F0704	H2681012 F0705	H2681012 F0706	H2681012 F0707	H2681012 F0708	H2681012 F0709			
	动压值	Pa	6			2			2					
	烟气静压	kPa	-0.10			-0.03			-0.03					
	烟气温度	°C	25.1			25.9			26.1					
	烟气流速	m/s	2.6			1.5			1.5					
	烟气含湿量	%	1.96			1.94			1.94					
	标态气量	m ³ /h	5061			2915			2913					
检测结果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	1.16	1.19	1.23	1.22	1.24	1.16	1.21	1.18	1.24			
		排放速率	5.87×10 ⁻³	6.02×10 ⁻³	6.23×10 ⁻³	3.56×10 ⁻³	3.61×10 ⁻³	3.38×10 ⁻³	3.52×10 ⁻³	3.44×10 ⁻³	3.61×10 ⁻³			

检 验 检 测 报 告

点位信息	项目		单位	F8 P4处理设施出口		
				2024年10月11日		
	大气压		kPa	101.5		
	排气筒高度		m	75		
	烟道尺寸		m	0.55×0.50		
	烟道截面积		m ²	0.2750		
	样品编号			H2681011F0801	H2681011F0802	H2681011F0803
采样参数	动压值		Pa	21	23	10
	烟气静压		kPa	0.00	0.01	0.00
	烟气温度		℃	27.0	26.3	25.9
	烟气流速		m/s	4.9	5.1	3.4
	烟气含湿量		%	2.15	2.11	2.15
	标态气量		m ³ /h	4327	4516	3013
检测结果	氮氧化物	排放浓度	mg/m ³	0.9	0.8	0.8
		排放速率	kg/h	3.89×10 ⁻³	3.61×10 ⁻³	2.41×10 ⁻³
	甲醇	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排放速率	kg/h	2.16×10 ⁻⁴	2.26×10 ⁻⁴	1.51×10 ⁻⁴

备注：排放浓度未检出时，排放速率按照检出限的一半计算。

检 验 检 测 报 告

点位信息	项目		单位	F8 P4处理设施出口			
				2024年10月11日			
	大气压		kPa	101.5			
	排气筒高度		m	75			
	烟道尺寸		m	0.55×0.50			
	烟道截面积		m ²	0.2750			
	样品编号			H2681011F0801	H2681011F0802	H2681011F0803	
采样参数	动压值		Pa	8	8	9	
	烟气静压		kPa	0.00	0.00	0.00	
	烟气温度		℃	24.0	23.3	22.8	
	烟气流速		m/s	3.0	3.0	3.2	
	烟气含湿量		%	2.22	2.25	2.32	
	标态气量		m ³ /h	2674	2679	2861	
检测结果	氟化物		排放浓度	mg/m ³	0.34	0.26	0.35
			排放速率	kg/h	9.09×10 ⁻⁴	6.97×10 ⁻⁴	1.00×10 ⁻³
	氯化氢		排放浓度	mg/m ³	0.73	0.70	0.68
			排放速率	kg/h	1.95×10 ⁻³	1.88×10 ⁻³	1.95×10 ⁻³
	挥发性有机物	丙酮	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排放速率	kg/h	2.67×10 ⁻⁶	2.68×10 ⁻⁶	2.86×10 ⁻⁶
	硫酸雾		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排放速率	kg/h	2.67×10 ⁻⁴	2.68×10 ⁻⁴	2.86×10 ⁻⁴

备注：排放浓度未检出时，排放速率按照检出限的一半计算。

检验检测报告

点位信息	项目	单位	F8 P4处理设施出口									
	大气压	kPa	101.5									
	排气筒高度	m	75									
	烟道尺寸	m	0.55×0.50									
	烟道截面积	m ²	0.2750									
采样参数	样品编号		H2681011 F0801	H2681011 F0802	H2681011 F0803	H2681011 F0804	H2681011 F0805	H2681011 F0806	H2681011 F0807	H2681011 F0808	H2681011 F0809	
	动压值	Pa	8		8		8		9		9	
	烟气静压	kPa	0.00		0.00		0.00		0.00		0.00	
	烟气温度	℃	24.0		24.0		23.3		22.8		22.8	
	烟气流速	m/s	3.0		3.0		3.0		3.2		3.2	
	烟气含湿量	%	2.22		2.22		2.25		2.32		2.32	
	标态气量	m ³ /h	2674		2674		2679		2861		2861	
检测结果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	0.39	0.39	0.39	0.37	0.31	0.34	0.32	0.39	0.36	
		排放速率	1.04×10 ⁻³	1.04×10 ⁻³	1.04×10 ⁻³	9.91×10 ⁻⁴	8.30×10 ⁻⁴	9.11×10 ⁻⁴	9.16×10 ⁻⁴	1.12×10 ⁻³	1.03×10 ⁻³	

检 验 检 测 报 告

点位信息	项目		单位	F8 P4处理设施出口		
				2024年10月12日		
	大气压		kPa	101.8		
	排气筒高度		m	75		
	烟道尺寸		m	0.55×0.50		
	烟道截面积		m ²	0.2750		
	样品编号			H2681012F0801	H2681012F0802	H2681012F0803
采样参数	动压值		Pa	9	11	38
	烟气静压		kPa	0.01	0.01	0.02
	烟气温度		°C	22.0	22.3	22.7
	烟气流速		m/s	3.2	3.5	6.6
	烟气含湿量		%	2.41	2.38	2.34
	标态气量		m ³ /h	2875	3142	5920
检测结果	氮氧化物	排放浓度	mg/m ³	0.8	0.9	0.9
		排放速率	kg/h	2.30×10 ⁻³	2.83×10 ⁻³	5.33×10 ⁻³
	甲醇	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排放速率	kg/h	1.44×10 ⁻⁴	1.57×10 ⁻⁴	2.96×10 ⁻⁴

备注：排放浓度未检出时，排放速率按照检出限的一半计算。

检 验 检 测 报 告

点位信息	项目		单位	F8 P4处理设施出口			
				2024年10月12日			
	大气压		kPa	101.8			
	排气筒高度		m	75			
	烟道尺寸		m	0.55×0.50			
	烟道截面积		m ²	0.2750			
	样品编号			H2681012F0801	H2681012F0802	H2681012F0803	
采样参数	动压值		Pa	28	9	11	
	烟气静压		kPa	-0.01	0.00	0.00	
	烟气温度		℃	23.6	23.1	23.4	
	烟气流速		m/s	5.6	3.2	3.5	
	烟气含湿量		%	2.28	2.24	2.18	
	标态气量		m ³ /h	5009	2869	3137	
检测结果	氟化物		排放浓度	mg/m ³	0.34	0.26	0.33
			排放速率	kg/h	1.70×10 ⁻³	7.46×10 ⁻⁴	1.04×10 ⁻³
	氯化氢		排放浓度	mg/m ³	0.73	0.67	0.69
			排放速率	kg/h	3.66×10 ⁻³	1.92×10 ⁻³	2.16×10 ⁻³
	挥发性有机物	丙酮	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排放速率	kg/h	5.01×10 ⁻⁶	2.87×10 ⁻⁶	3.14×10 ⁻⁶
	硫酸雾		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排放速率	kg/h	5.01×10 ⁻⁴	2.87×10 ⁻⁴	3.14×10 ⁻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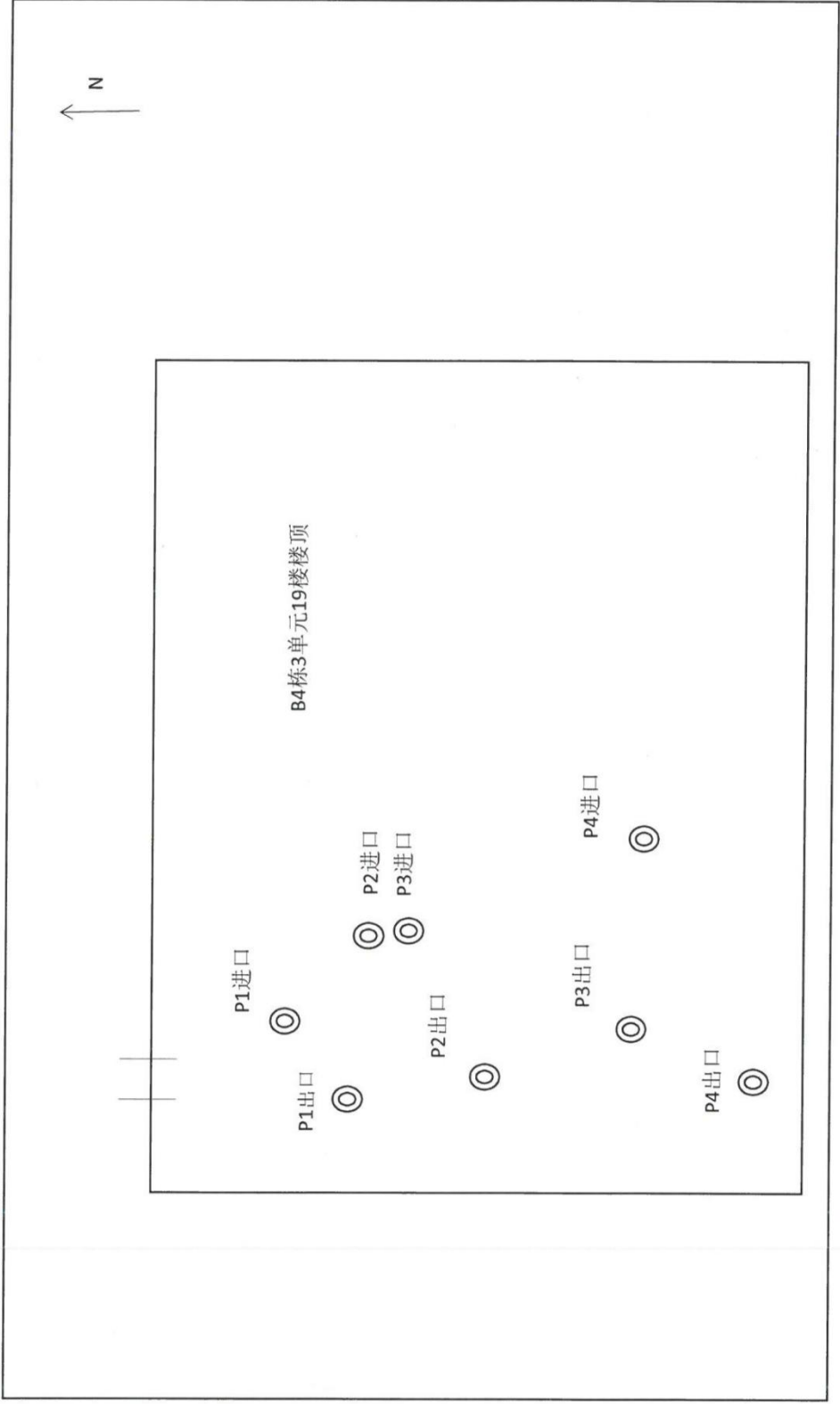
备注：排放浓度未检出时，排放速率按照检出限的一半计算。

检验检测报告

点位信息	项目	单位	F8 P4处理设施出口									
	大气压	kPa	101.8									
	排气筒高度	m	75									
	烟道尺寸	m	0.55×0.50									
	烟道截面积	m ²	0.2750									
	样品编号		H2681012 F0801	H2681012 F0802	H2681012 F0803	H2681012 F0804	H2681012 F0805	H2681012 F0806	H2681012 F0807	H2681012 F0808	H2681012 F0809	
采样参数	动压值	Pa	28									
	烟气静压	kPa	-0.01									
	烟气温度	℃	23.6									
	烟气流速	m/s	5.6									
	烟气含湿量	%	2.28									
	标态气量	m ³ /h	5009									
检测结果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	0.38	0.29	0.38	0.37	0.37	0.28	0.39	0.37	0.38	
		排放速率	1.90×10 ⁻³	1.45×10 ⁻³	1.90×10 ⁻³	1.06×10 ⁻³	1.06×10 ⁻³	8.03×10 ⁻⁴	1.22×10 ⁻³	1.16×10 ⁻³	1.19×10 ⁻³	

检 验 检 测 报 告

检测点位示意图



备注: ⊙ 表示废气检测点位。

检 验 检 测 报 告

仪器信息

序号	名称	型号	实验室编号
1	低浓度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ZR-3260D型	JSXC-451
2	智能双路采样器	崂应3072型	JSXC-494
3	气体采样器	EM-300	JSXC-326
4	真空箱气袋采样器	KB-6D型	JSXC-469
5	低浓度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ZR-3260D型	JSXC-452
6	智能双路采样器	崂应3072型	JSXC-493
7	气体采样器	EM-300	JSXC-325
8	真空箱气袋采样器	KB-6D型	JSXC-465
9	离子色谱仪	ICS-600	JSXC-508
10	紫外分光光度计	DR6000	JSXC-97
11	离子计	PXSJ-216F	JSXC-482
12	气相色谱仪	7890B	JSXC-120
13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clarus 680-SQ8S	JSXC-269
14	气相色谱仪	SP-3420A	JSXC-335

以下空白

协议编号: JSEP-JC-2024-0657-SP

江苏省苏力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危险 废物收集处置协议书

委托方: 江苏省苏力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承接方: 江苏省环境资源有限公司

江苏省苏力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危险废物收集处置协议书

委托方（以下简称甲方）：江苏省苏力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通讯地址：南京市建邺区嘉陵江东街8号4幢3单元12层

承接方（以下简称乙方）：江苏省环境资源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南京市建邺区云龙山路75号院内北楼6楼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协商一致，甲方委托乙方负责甲方危险废物收集处置项目的组织实施。双方达成如下协议，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 委托内容

1.1 甲方将甲方危险废物收集处置项目委托乙方组织实施。由乙方或其委托单位负责对危险废物进行收集、转移技术指导，并由乙方委托具有合法资质的处置单位依法进行废物处置，使得甲方危险废物的处置符合国家要求。

1.2 甲方危废贮存地址：参考附件并能覆盖具备收集运输条件的分散点位

1.3 甲方委托乙方收集处置的危险废物详见本合同附件“《江苏省苏力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危险废物收集处置报价单》”（以下简称“报价单”）中

列明。

第二条 废物计量方式和价格

2.1 计量方式：采取过磅计量方式，危废重量以乙方委托的处置单位接收废物（液）时称重填写的《危险废物转移联单》为准。

2.2 甲方需支付给乙方的服务费用包括收集费、处置费、运输费、技术咨询费，本项目服务费预估含税总价款为：人民币贰佰叁拾柒万伍仟壹佰圆整（¥：2,375,100.00 元），相关费用根据危险废物实际数量、性质调整。费用价格标准详见本合同附件报价单。

2.3 结算依据：

乙方根据合同约定向甲方提供服务，在本协议有效期内的 6 月、12 月和本协议有效期满后 15 日内，乙方参照已经提供的服务内容、《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及本合同附件报价单，向甲方提供结算对账单，甲方核对无误后盖章确认。

乙方对甲方危险废物规范化环境管理提供咨询服务，若本协议有效期内因甲方原因未进行危废转移或未寻求乙方咨询服务，乙方无需退还任何服务费用（含预付服务费），视同甲方已经同意乙方本协议履约义务完成，双方合同履行完毕。

2.4 付款时间：

甲乙双方结算时，甲方按照结算对账单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甲方已经向

乙方预付的服务费可以优先在结算时进行服务费抵扣。

甲方付款时间为甲方收到乙方结算对账单（纸质或电子版）后的 15 天内，乙方收到服务费用后在 15 日内向甲方开具税率为 6% 的增值税发票（增值税专用发票 ☒、增值税普通发票 ☒）。如果甲方向乙方预付款后需要提前开具发票，甲方可向乙方申请提前开具。

其它：/。

2.5 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收款单位名称：江苏省环境资源有限公司

乙方收款开户银行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北京西路支行

乙方收款银行账号：32050188133600001077

2.6 在合同存续期间若市场行情发生较大变化，双方可以协商对收费标准进行调整，另行签订书面补充协议。

第三条 甲方权利和义务

3.1 甲方授权 唐楠（联系电话：13913900685）；魏伟（联系电话：139 5172 2774）；陈志平（联系电话：18961850232）负责联系现场工作。

3.2 甲方应及时向乙方书面申报需要转移的危险废物种类、数量等作为转移计划，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办理危险废物转移确认手续。

3.3 甲方应为乙方收集、运输、装卸危险废物提供尽可能的便利条件，包括进场道路、作业场地等，应有专业对接人员。

3.4 甲方须向乙方提供所委托收集处置危险废物的清单及特性，包括：废物名称、类别编号、废物代码、形态、包装物、年产生数量、主要化学成分及化学特性。根据乙方需要甲方有责任提供危险废物的采集样本，甲方须向乙方提供所有危险废物的 MSDS（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及相关的环评材料和排污许可证。甲方对于无法描述清楚的废物，则须向乙方提供生产的原材料和工艺情况介绍，帮助乙方对危险废物的化学组份和特性进行判别。

3.5 如若需要，甲方负责《江苏省危险废物交换、转移申请表》的报批手续（甲方所属地生态环境局），将审批后的《江苏省危险废物交换、转移申请表》提供一套给乙方存档。

3.6 如若需要，甲方需在所在地生态环境局领取《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并将《危险废物转移联单》中第一部分（废物产生单位填写）内容填写完整并加盖单位公章，在产生危险废物转移行为时，将《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同时交给乙方，不得多批次共用转移联单。

3.7 若甲方采用网上电子《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必须按照生态环境局要求完成填写。

3.8 甲方负责在其内部建立固定符合标准的危险废物贮存点（参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并将待处置的危险废物全部集中到贮存点，分类包装，以便装卸，运输。

3.9 甲方应提供符合《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 2025）

的容器，对包装容器的安全和环保负责，杜绝散装，以防止跑、冒、滴、漏。

3.10 甲方须保证转移危废与合同签订性质、包装一致。甲方盛装危险废物的容器和包装物应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的规定设置危险废物标识标志，同时标识标志的危废名称、编码须与本协议附件报价单的内容一致，否则乙方有权利拒收，乙方由此产生的车辆来回返空费、相关人员误工费等由甲方承担；若危废转移后，甲方实际转移废物在处置单位分析检测结果不符合处置单位要求，乙方有权退回危险废物，检测费、往返运输费及其他损失由甲方承担。上述费用乙方有权从甲方预缴费用中扣除（如甲方未预缴费用则应另行支付上述费用）。

3.11 甲方有责任将其内部有关交通、安全及环境管理的规定告知乙方，及时办完环保手续，否则乙方不能及时转运废物，造成审批手续逾期的，乙方无责任。

3.12 甲方需派代表到危险废物转移现场，负责危废转移网上申报工作并核准转移危险废物的有效数量、类别，在乙方提供的《废物转移单》上签字确认，其转移数量不得超过环保部门审批数量。

3.13 甲方应如实告知乙方危险废物的种类、成分。甲方危险废物中不能有活泼金属、多氯联苯、剧毒、放射性、反应性、感染性废弃物；重金属、易燃、易爆、有毒、强腐蚀性的危险废物必须由甲方进行合规的预处理后才能纳入服务范围；对强酸、强碱、剧毒危险废物甲方需明确提示乙方。如涉

及废弃危化品、废弃剧毒品等需报备相关部门的危废，甲方负责办理应急部门、公安部门的申报手续。

3.14 危险废物前端分类与标签应满足乙方的具体要求。甲方应将各类废物分开存放、做好标记标识，分类规范包装，不可混入其他杂物，以保障运输和处置的操作规范及安全。甲方危险废物的包装、标识及贮存需按照国家和地方相关规定执行，满足乙方提出的技术要求。

3.15 如甲方违反本合同约定导致对乙方或第三人及环境造成损失或事故的，甲方需承担全部责任。

第四条 乙方权利和义务

4.1 乙方授权 杜亚潇（联系电话：19961865729）负责联系现场工作。

4.2 乙方应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办理危险废物转移确认手续。

4.3 乙方及其委托的处置单位应保证其所持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合法有效，在业务允许范围内开展工作，严格遵守国家相关规章制度。

4.4 乙方及其委托单位在危险废物收集、转运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采取相关安全措施。乙方及委托单位现场操作时需穿戴合适劳动保护用品，打包好的危险废物清理装车时，应有专人现场安全管理，监督检查。

4.5 乙方有权拒绝甲方未在环保部门办理转移手续的废物（指《江苏省危险废物交换、转移申请表》、《危险废物转移联单》或网上申报）。

4.6 乙方保证遵守国家有关交通、安全及环境管理的规定，配合甲方装车。

4.7 乙方负责将《危险废物转移联单》中乙方填写部分内容填写完整，或按生态环境局要求完成网上转移联单。

4.8 乙方有义务接受甲方对其委托的过程监督，如乙方对废物的收集或委托处置不符合国家及生态环境部门的相关规定，甲方有权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举报。

4.9 乙方有权利检查甲方转移危废情况，如果甲方转移危废与合同不一致，乙方有权拒收。

4.10 乙方仅对甲方危险废物台账管理提供咨询服务、对甲方危废申报提供咨询服务，甲方应按国家相关规定负责完成相关手续，如甲方不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乙方不承担责任。

4.11 如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导致对甲方或第三人及环境造成损失或事故的，乙方需承担全部责任。

第五条 协议的解除和违约责任

5.1 若乙方或其委托的运输单位、处置单位不具备法律法规要求的资质和能力，却采用隐瞒或者提供虚假证明材料等方式证明其具备相应资质和能力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协议。

5.2 甲方逾期付款的，乙方有权要求每延迟一天甲方按应付未付金额的

万分之五支付违约金，由于甲方逾期付款导致工作未完成的，乙方不承担责任。

5.3 合同双方中一方违反本合同的规定，守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停止并纠正违约行为；如守约方书面通知违约方 15 日内仍不予以改正，守约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合同自解除通知到达违约方时解除，因此而造成的经济损失及法律责任由违约方承担。

5.4 合同双方中一方无正当理由撤销或者解除合同，造成合同另一方损失的，应赔偿因此而造成的实际损失。

5.5 不可抗力事件指合同当事人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地震、水灾、雷击、雪灾等自然事件以及战争、罢工等社会事件。在合同存续期任一方因不可抗力而不能履行本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之后立即电话通知对方，并在三日向对方书面通知不能履行或者延期履行、部分履行的理由。在取得相关证明并书面通知对方后，本合同可以不履行或者延期履行、部分履行，双方无需承担违约责任。

第六条 其他

6.1 本协议未尽事宜或对本协议内部分进行修改的条款经双方友好协商后签订书面补充协议，本协议与补充协议有冲突的部分以补充协议为准。

6.2 本协议有效期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内，期满前一个月双方友好协商是否续签。

6.3 本协议在履行中发生争议，双方可通过友好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任意一方可向乙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本合同载明的甲、乙双方地址为双方联系的固定通讯地址及有效送达地址，若其中一方地址发生变化，应立即书面通知另一方，否则无论是否实际收到或者拒收，均视为有效送达。本条款约定亦适用于争议产生后的司法程序。

6.4 本协议经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本协议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6.5 本合同附件一为本合同有效组成部分，双方认可该报价单作为结算标准，认可附件一条款内容，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为附件和签署页）



附件一：江苏省苏力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危险废物收集处置服务报价单

序号	废物名称及代码	废物特征	单位	报价	备注
1	废液 (900-047-49)	固态 ☐ 液态 ☒	吨	9425 元/吨	按照单价据实结算。
2	废弃包装物、容器 (900-047-49)	固态 ☒ 液态 ☐	吨	9425 元/吨	
3	报废试剂 (900-047-49)	固态 ☐ 液态 ☒	吨	9425 元/吨	
4	废土 (900-047-49)	固态 ☒ 液态 ☐	吨	9425 元/吨	
5	废活性炭 (900-039-49)	固态 ☒ 液态 ☐	吨	9425 元/吨	
6	一般类废弃试剂 (900-999-49) (固、液态)	固态 ☒ 液态 ☒	吨	9425 元/吨	
备注		(1) 以上报价包含 6%增值税； (2) 以上报价含收集、运输及处置费用； (3) 以上报价包含危险废物规范化环境管理咨询服务；			

委托方（甲方）：江苏省苏力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

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签字）

2024 年 6 月 12 日

承接方（乙方）：江苏省环境资源有

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签字）

2024 年 6 月 12 日

附件二：危废贮存地址：

危废清运点位		
序号	城市	站点名称
1	常州	漕桥
2	常州	常林桥
3	常州	连江桥下
4	常州	德胜河桥
5	常州	紫阳桥
6	常州	别桥
7	常州	东尖大桥
8	常州	分庄桥
9	常州	厚余
10	常州	雅浦桥
11	常州	鹤溪桥
12	常州	戴溪桥
13	常州	雪堰中学
14	常州	安欢渚
15	常州	圩墩大桥
16	常州	丁庄
17	常州	三条桥
18	常州	儒林桥
19	常州	殷桥
20	常州	水进口
21	常州	武宜村桥
22	常州	卫星
23	常州	成塘浜桥
24	常州	三星桥
25	常州	西市桥
26	常州	仕尚
27	常州	庄河港桥
28	常州	厚恕
29	常州	五巷
30	常州	永安河闸口
31	常州	环湖西路桥
32	常州	歌岐桥
33	常州	回龙桥
34	常州	贺北工业园
35	常州	钢材市场

36	常州	爱国桥
37	常州	新基桥
38	常州	长木桥
39	常州	泓口桥
40	常州	周桥
41	常州	武南河闸口
42	常州	蒋店桥
43	常州	范巷桥
44	常州	洛阳桥
45	常州	钟楼大桥
46	常州	青洋桥
47	常州	万塔
48	常州	九号桥
49	常州	小河水闸
50	无锡	竺山湖
51	常州	吕庄
52	常州	前留桥
53	常州	长荡湖心
54	常州	大溪水库库心
55	常州	沙河水库库中
56	常州	滆湖北
57	淮安	承德路大桥（平桥）
58	淮安	发电站
59	淮安	清隆桥
60	淮安	活动坝
61	淮安	磷肥厂
62	淮安	县水泥厂
63	淮安	腰滩预警断面
64	淮安	河桥取水口
65	淮安	桥口预警
66	淮安	长港水库
67	淮安	白马湖李庄
68	淮安	大运河桥
69	淮安	塔集
70	淮安	排水渠苏嘴
71	淮安	渠北闸
72	淮安	黄码大桥
73	淮安	杨湾腰闸
74	淮安	老子山

75	淮安	唐港大桥
76	淮安	渔沟水厂
77	淮安	龙王山
78	淮安	化农水库
79	淮安	污水厂上游
80	淮安	污水厂下游
81	淮安	经开区上游
82	淮安	经开区下游
83	淮安	淮安经济开发区
84	淮安	洪泽水源地
85	连云港	欢墩南
86	连云港	外湖站
87	连云港	黑林桥
88	连云港	大六湖
89	连云港	白塔桥
90	连云港	小李庄
91	连云港	树墩村
92	连云港	烈瞳村
93	连云港	公路桥
94	连云港	罗圩村
95	连云港	东海农场
96	连云港	刘口桥
97	连云港	新华路桥
98	连云港	幸福桥
99	连云港	神泉村
100	连云港	武障河闸
101	连云港	安峰山水库
102	连云港	项圩桥
103	连云港	三口镇桥
104	连云港	陈港
105	连云港	小河埃桥
106	连云港	灌云水源地
107	连云港	清水河
108	连云港	污水河
109	连云港	伊云湖
110	连云港	灌南水源地
111	连云港	内湖站
112	连云港	赣榆园区站
113	连云港	东海水源地

114	连云港	沐新闸
115	连云港	沐新渠
116	连云港	尾水3号泵站
117	连云港	尾水5号泵站
118	连云港	富安桥
119	连云港	魏跳桥
120	连云港	经十五路桥
121	连云港	花果山桥
122	连云港	烧香河浮标站
123	连云港	塔山水库
124	淮安	新渡
125	南京	乌刹桥
126	南京	水车
127	南京	固城湖
128	南京	双河口
129	南京	林山
130	南京	金牛湖
131	南京	景明大街
132	南京	铜井河
133	南京	江宁河闸
134	南京	群英桥
135	南京	龙王庙
136	南京	滁河闸
137	南京	三汊湾
138	南京	洋桥
139	南京	赵村水库
140	南京	黄桥
141	南京	铁心桥
142	南京	宝塔桥
143	南京	三汊河口
144	南京	红山桥
145	南京	化工桥
146	南京	浦滨路
147	南京	土桥
148	南京	青龙桥
149	南京	谢家棚
150	南京	美丽新城
151	南京	胜利河桥
152	南京	施家庄

153	南京	和尚桥
154	南京	花溪圩
155	南京	黄家河
156	南京	周家山闸
157	南京	新桥河
158	南京	白马污水处理厂下游
159	南京	枳塘河桥
160	南通	任港桥
161	南通	张家堡桥
162	南通	遥望港
163	南通	东湖桥
164	南通	崔母大桥
165	南通	新 204 公路桥
166	南通	夏堡北大桥
167	南通	海洪大桥
168	南通	新省道 334 公路桥
169	南通	营船港闸
170	南通	和平南桥
171	南通	拉马河
172	南通	鹏鹄水厂
173	南通	如皋备用水源地
174	南通	远邦石油
175	南通	洋口港 1 号
176	南通	洋口港 2 号
177	南通	货隆大桥
178	南通	团结西闸
179	南通	团结闸入海
180	南通	新中闸
181	南通	孙窑大桥
182	南通	G15 境大桥
183	南通	通富大桥
184	南通	芦泾港水厂
185	南通	芦泾港闸
186	南通	天生港闸
187	南通	东港闸
188	南通	新捕河闸
189	南通	狼山水厂
190	南通	南农闸
191	南通	富民港闸

192	南通	团结闸
193	南通	中心港闸
194	南通	四化桥
195	南通	小李港闸
196	南通	大李港闸
197	南通	345 国道桥
198	南通	云湖水库
199	南通	新 204 国道桥
200	南通	平湖南大桥
201	南通	洪港水厂
202	南通	曙光电灌站
203	南通	袁庄水站
204	南通	通吕三号桥
205	苏州	新塘河闸
206	苏州	钱泾闸
207	苏州	新泾闸
208	苏州	东门塘
209	苏州	江边闸
210	苏州	夹浦河
211	苏州	东尤泾
212	苏州	昆北塘
213	苏州	金仓湖
214	苏州	墅沟闸
215	苏州	宋介港闸
216	苏州	鹿鸣泾桥
217	苏州	汉浦塘
218	苏州	朱泾泵站
219	苏州	横泾闸
220	苏州	金鸡河
221	苏州	杨文闸
222	苏州	兵东河
223	苏州	金鸡河迎宾东路
224	苏州	青阳大桥
225	苏州	黄浦江路桥
226	苏州	皇仓泾
227	苏州	白塔闸
228	苏州	十五甸港
229	苏州	冬二泾渡口
230	苏州	娄江东城大道桥

231	苏州	鸭脚浜
232	苏州	洞庭湖路河
233	苏州	蓬溪北路河
234	苏州	汉浦塘西
235	苏州	项头港南出口
236	苏州	大通桥
237	苏州	白荡水质净化厂
238	苏州	东渚东新桥
239	苏州	黄花泾
240	苏州	太仓园区上游
241	苏州	太仓园区下游
242	苏州	石头塘闸
243	苏州	十八港
244	苏州	浒关上游
245	苏州	轻化仓库
246	苏州	阳澄东湖南
247	苏州	元荡湖心
248	苏州	太浦河桥
249	苏州	善人桥
250	宿迁	宿迁闸
251	宿迁	水泥厂渡口
252	宿迁	泗阳吴洼河
253	宿迁	泗阳污水处理厂下游
254	宿迁	泗阳污水处理厂上游
255	宿迁	泗阳淮泗河
256	宿迁	泗阳泗塘河
257	宿迁	泗阳方塘
258	宿迁	宿迁闸
259	宿迁	发展大道
260	宿迁	张庄
261	宿迁	李台村
262	宿迁	嶂山闸
263	宿迁	泗阳新建线
264	宿迁	泗阳污水处理厂二期下游
265	宿迁	泗阳成子河桥
266	宿迁	泗阳高松河大桥
267	宿迁	泗阳黄码河大桥
268	宿迁	泗阳湖滨村泗河桥
269	宿迁	泗阳高湾引河

270	宿迁	泗阳保庄圩排涝2号站
271	宿迁	泗阳一千沟引河
272	宿迁	骆马湖
273	宿迁	三湾
274	宿迁	245省道
275	宿迁	新沂河大桥
276	宿迁	潼河
277	宿迁	顺河
278	宿迁	大口子桥
279	宿迁	小王庄
280	宿迁	双沟大桥
281	宿迁	高房咀
282	宿迁	张嘴渡口
283	宿迁	生化厂
284	宿迁	程道渡槽
285	宿迁	庄圩大桥
286	宿迁	东山大桥
287	宿迁	丁口渡口
288	宿迁	六湖水漫桥
289	宿迁	姜庄水漫桥
290	宿迁	李套渡口
291	宿迁	淮河闸
292	泰州	兴东水厂
293	泰州	预警站
294	泰州	蟛蜞港
295	泰州	七里沟桥站
296	泰州	焦港桥
297	泰州	冷库码头
298	泰州	砂石场
299	泰州	毗芦大桥
300	泰州	天星桥
301	泰州	缸顾
302	泰州	冷冻厂南
303	泰州	东门泊
304	泰州	官庄南
305	泰州	溱湖大道桥
306	泰州	迎江桥
307	泰州	朱庄大桥
308	泰州	泰东

309	泰州	徐庄大桥
310	泰州	口岸闸
311	泰州	蒲津大桥
312	泰州	高港大桥
313	泰州	丹华港排口上游
314	泰州	吉耿
315	泰州	丹华港排口下游
316	泰州	运粮河站
317	泰州	南干河站
318	泰州	安丰水厂
319	泰州	磨桥河站
320	泰州	跃进河站
321	泰州	姜潼河站
322	泰州	大寨河站
323	泰州	靖泰界河站
324	泰州	七圩港站
325	泰州	八圩港站
326	泰州	九圩港站
327	泰州	天生港站
328	泰州	旧小桥港站
329	泰州	旺桥节制闸站
330	泰州	旺桥港涵闸站
331	泰州	六助港站
332	泰州	和尚港站
333	泰州	夏仕港下游站
334	泰州	丹华港站
335	泰州	永济港站
336	泰州	塌港站
337	泰州	夏仕港上游站
338	泰州	季市东站
339	泰州	季黄河站
340	泰州	季市西站
341	泰州	孤山渔婆港口
342	泰州	生祠宝源东站
343	泰州	新市站
344	泰州	种子河站
345	泰州	孔庄河站
346	泰州	杨港西桥站
347	泰州	西岗河站

348	泰州	四圩港排口上游
349	泰州	杜庄水源地
350	泰州	泰州三水厂
351	泰州	梨园中沟站
352	泰州	同心港站
353	泰州	胜利中沟站
354	泰州	福利中沟站
355	泰州	穿心港站
356	泰州	永正中沟站
357	泰州	九圩港站
358	泰州	八圩排涝河站
359	泰州	七圩港站
360	泰州	六圩港站
361	泰州	焦土港站
362	泰州	同联中沟站
363	泰州	四桥港站
364	泰州	三桥港站
365	泰州	友谊港监测站
366	泰州	文胜河监测站
367	泰州	二桥港站
368	泰州	头桥港站
369	泰州	夹江港站
370	泰州	包家港站
371	泰州	芦坝港站
372	泰州	北护场河站
373	泰州	西江中沟
374	泰州	文胜河站
375	泰州	天星港监测站
376	泰州	团结河监测站
377	泰州	友谊港站
378	泰州	下青龙港站
379	泰州	安宁港站
380	泰州	罗家桥港站
381	泰州	蟛蜞港站
382	泰州	新小桥港站
383	泰州	下六圩港站
384	泰州	下五圩港站
385	泰州	下三圩港站
386	泰州	下二圩港站

387	泰州	上六圩港站
388	泰州	上五圩港站
389	泰州	美人港站
390	泰州	上四圩港站
391	泰州	川心港站
392	泰州	夹港站
393	泰州	文东港站
394	泰州	上九圩港站
395	泰州	合兴港站
396	泰州	上青龙港站
397	泰州	双龙港站
398	泰州	联兴港站
399	泰州	大掘港站
400	泰州	泰兴工业园区上游
401	泰州	泰兴工业园区下游
402	泰州	下四圩港站
403	泰州	变电所站
404	泰州	周山河汇入南官河河口站
405	泰州	口岸桥站
406	泰州	入境断面站
407	泰州	西网村周山河桥站
408	泰州	浦津大桥站
409	泰州	二水厂站
410	泰州	曲江桥站
411	泰州	杭家铺桥站
412	泰州	张蔡公路桥站
413	泰州	官庄大桥站
414	泰州	河横大桥站
415	泰州	淤溪南桥站
416	泰州	俞垛镇站
417	泰州	三水街道站
418	无锡	分水
419	无锡	裴家
420	无锡	沙塘港
421	无锡	兰山嘴
422	无锡	殷村港
423	无锡	直湖港
424	无锡	东沅
425	无锡	官渎

426	无锡	林庄
427	无锡	陈东港
428	无锡	朱渎
429	无锡	江步桥
430	无锡	山前桥
431	无锡	黄渎港
432	无锡	八房港
433	无锡	双桥港
434	无锡	大港口
435	无锡	乌溪港
436	无锡	油车水库
437	无锡	西沅
438	无锡	团沅
439	无锡	静堂大桥
440	无锡	安桥
441	无锡	茭渎
442	无锡	庙渎
443	无锡	社渎
444	无锡	塘东桥
445	无锡	湖渎桥
446	无锡	横山水库
447	无锡	钟溪大桥
448	无锡	和桥水厂
449	无锡	洪巷桥
450	无锡	肖山
451	无锡	北国大桥
452	无锡	泗河桥
453	无锡	惠澄大桥
454	无锡	张塘桥
455	无锡	葑溪大桥
456	无锡	庙港闸
457	无锡	黄田港大桥
458	徐州	洞山西
459	徐州	新庄渡口
460	徐州	湖西大堤桥
461	徐州	刘集闸
462	徐州	洪福大桥
463	徐州	大沙河铁路桥
464	徐州	华楼桥

465	徐州	欣欣路
466	徐州	东三环路桥
467	徐州	姚庄闸
468	徐州	老张集桥
469	徐州	丰县经济开发区上游
470	徐州	丰县经济开发区下游
471	徐州	空港开发区上游
472	徐州	空港开发区下游
473	徐州	夹河闸
474	徐州	瓦窑
475	徐州	官庄闸
476	徐州	黄桥
477	徐州	骆控
478	徐州	徐沙河下游
479	徐州	徐沙河上游
480	盐城	
481	盐城	大纵湖出口
482	盐城	尖胡
483	盐城	盐城大桥
484	盐城	陈堡
485	盐城	城东水厂
486	盐城	薛郎
487	盐城	梁一
488	盐城	北海大桥
489	盐城	海堤桥
490	盐城	布厂东
491	盐城	廉贻大桥
492	盐城	大纵湖湖心
493	盐城	青墩大桥
494	盐城	严庄
495	盐城	沙南
496	盐城	射阳港经济开发区上游
497	盐城	射阳港经济开发区下游
498	盐城	明湖水厂
499	盐城	学尖
500	盐城	陈涛地龙
501	盐城	通榆大桥
502	盐城	堆根
503	盐城	响水洪圩水源地

504	盐城	谭洋
505	盐城	民主村
506	盐城	十排
507	盐城	盐城经开区上游
508	盐城	盐城经开区下游
509	盐城	东台经开区上游
510	盐城	东台经开区下游
511	盐城	疏港运河上游
512	盐城	疏港运河下游
513	盐城	斗龙港上游
514	盐城	斗龙港下游
515	扬州	近大汕退水闸
516	扬州	邵伯湖心
517	扬州	江都西闸东
518	扬州	反修桥
519	扬州	武汤大桥
520	扬州	胜利桥
521	扬州	车汉大桥
522	扬州	横径二桥
523	扬州	施桥船闸
524	扬州	河口大桥
525	扬州	万福水厂
526	扬州	宝应湖心
527	扬州	宝应船闸
528	扬州	县界
529	扬州	望直电厂
530	扬州	八浅
531	扬州	武安大桥
532	扬州	大寨河中桥
533	扬州	仪扬河大桥
534	扬州	新中桥
535	扬州	五水厂
536	扬州	瓜州水厂
537	扬州	管桥
538	扬州	生资码头
539	扬州	预警南站
540	扬州	预警北站
541	镇江	谏壁
542	镇江	何家闸

543	镇江	万福桥
544	镇江	福地桥
545	镇江	扬子桥
546	镇江	王家桥
547	镇江	前滕庄
548	镇江	九里桥
549	镇江	句容水库
550	镇江	念儿桥
551	镇江	兔东桥
552	镇江	小庄
553	镇江	永庆桥
554	镇江	京口闸
555	镇江	二圣水库
556	镇江	东港桥
557	常州	泥炭桥
558	南通	灯杆港闸
559	南通	三和港闸
560	南通	红阳港闸
561	南通	头兴港闸
562	南通	三条港闸
563	南通	五渚港闸
564	南通	戴渚港闸
565	南通	连兴港闸
566	南通	茅家港闸（串场河）
567	南通	新港闸
568	南通	蒿枝港闸
569	南通	协兴港新闸
570	南通	头兴港（汇龙水厂上游）
571	南通	启东汇龙水厂
572	南京	嘉陵江东街8号B4栋3单元19层



160912341125

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报告编号: D20210620-1

样品名称: 柱状活性炭

(Name of Sample)

委托单位: 平顶山绿林活性炭有限公司

(Applican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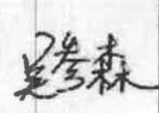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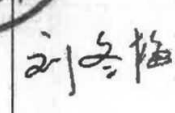
报告日期: 2021-06-17

(Approval Date)

上海华严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Shanghai Hwayon Testing Technology Co., Ltd



检 测 报 告

委托单位	平顶山绿林活性炭有限公司		
委托单位地址	平顶山市卫东区何庄村		
单位联系方式	15803759801		
样品名称	柱状活性炭	样品规格	/
样品重量	805g	样品来源	委托方寄样
样品编号	2021061006	客户标识	活性炭 2021.6.10
收样日期	2021-06-10	完成日期	2021-06-17
样品状态	黑色柱状颗粒, 干样, 样品完好。		
检测项目	详见本检测报告检测结果汇总页。		
检测依据	GB/T 7702.7-2008; GB/T 7702.13-1997		
检测结果	详见本检测报告检测结果汇总页。 检测单位: (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1年06月17日 		
主检人:	吕浩为	审核人:	
		签发人:	



检测报告

来样编号: 2021061006 客户标识: 活性炭 2021.6.10

序号	检验检测项目	检验检测结果	检测方法	备注
1	碘吸附值 mg/g	800	GB/T 7702.7-2008	
2	四氯化碳吸附率 %	60.88	GB/T 7702.13-1997	

主检人: 马浩为 审核人: 吴孝森 签发人: 刘冬梅

【以下空白】

江苏省苏力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省苏力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省苏力环境科技有

十二、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提交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
诉讼解决。

十三、其它约定事项：合同履行期间，如遇国家政策税率调整，以不含税价款不变为原则，
相应调整含税价格。

十四、本合同一式 3 份，待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附件、招
标文件、投标文件等全部文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江苏省苏力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无正文)

江苏省苏力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省苏力环境科技有

(本页为签署页)

甲 方		乙 方	
单位名称(章)	江苏省苏力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名称(章)	南京拓展雷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省地址:	江苏省苏力环境科技有	江苏省地址:	南京市建邺区广惠路 31 号苏力环境科技有 大厦 8 楼
法定代表人或委 托代理人(签 字):		法定代表人或委 托代理人(签 字):	
电话传真:	025-82372606/025-82372608	电话传真:	025-84208711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南京新城科技园支行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南京新城科技园支行
帐 号:	526177002792	帐 号:	125907826810601
税 号:	913200005737671456	税 号:	91320116679045693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江苏省苏力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省苏力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第 2 页 / 共 4 页

江苏省苏力环境科技有

江苏省苏力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省苏力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省苏力环境科技有

最终验收：进场验收合格后，如货物需安装的，乙方应对货物进行安装调试，试运行后通知甲方进行最终验收；如货物不需安装的，甲方自行试运行后通知乙方进行最终验收。最终验收时，乙方应按甲方的要求予以积极配合。甲方检查后认为货物符合本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及合同约定的其他条件后向乙方出具最终验收合格证书。最终验收合格后，货物的所有权才转移给甲方，并进入质保期。

最终验收不合格的，乙方应立即进行采取更换等整改措施，且不超过3个日历日更换完毕，否则每超过一天应承担合同价款0.5%的违约金。乙方延期超过10天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如甲方选择解除合同，乙方除承担违约金外，还应赔偿甲方产生的重新招标、延期生产、替代采购等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

八、备品、配件工具数量及供应办法、现场施工等，均由乙方统一负责。

九、结算方式及期限：合同签订后且收到乙方提供的对应金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为3%）后，30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100%；最终验收合格且收到乙方提供的对应金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剩余\%作为质保金，质保期满后无质量问题，在收到乙方提供的对应金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无息付清。质保期内出现质量问题且乙方未上门进行维修或更换的，甲方可直接从质保金中扣除用于维修的费用。

十、如需提供担保，另立合同担保书，作为本合同附件。

十一、违约责任：

（1）乙方供货数量不足的应于3日内补齐，验收不合格的产品应按甲方要求无条件进行退货或换货，否则甲方有权全部或部分解除合同。因乙方退货或换货导致延迟交货的，乙方应依照本合同相关约定承担延迟交付的违约责任。

（2）乙方延迟供货的，每延迟一日，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向甲方支付未交付部分货物对应合同金额0.5%的违约金，延迟超过30日的，甲方有权单方无须经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额10%的违约金。

（3）如乙方未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及本合同的约定向甲方提供质保服务，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10%的违约金。

（4）一方违约后，另一方因主张权利而发生的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公告费、公证费、调查费等一切相关费用由违约方承担。

（5）其他违约情形按《民法典》执行。

江苏省苏力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省苏力环境科技有

江苏省苏力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省苏力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省苏力环境科技有

三、产品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乙方承诺的质保期限：

产品质量按照 乙方承诺的标准及国家相关标准 执行，产品质量实行“三包”，符合甲方技术规范的要求。质保期为自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 1 年。

质保期内，甲方正常使用情况下货物产生任何损坏或故障，乙方须免费负责修理或更换。乙方在质保期内接到甲方的故障报修通知后，应于专用条款约定的时间赶到甲方或甲方指定地点进行检查、维修、更换，并在专用条款约定的时间期限内排除故障。如乙方拒绝或逾期进行修理或更换的，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进行维修，费用从质保金中扣除，不足的部分由乙方承担。

质保期后，由于货物设计、制造及货物本身的质量等非使用原因造成的损坏或故障，乙方须无偿负责修理或更换。由于甲方使用问题造成货物损坏或故障，乙方接到甲方通知后仍应负责维修更换，甲方承担相应的费用。

四、交、提货地点、方式：乙方将货物运至甲方指定地点。（联系人：毛玉龙）

五、运输方式及费用负担：运输方式采用：公路运输，运费由乙方负担。

六、包装标准：包装物的供应与回收：

适合长途运输的坚固包装，应采取防潮、防锈、防腐蚀、防震动及防止其它损坏的必要保护措施，从而保护货物能够经受多次搬运、装卸、长途运输及交付后的保存。由运输过程中造成产品或产品配件破损、灭失等后果的，由乙方负责更换或维修，直至符合交付标准。如因此造成延迟交货的，由乙方承担相应的延迟交货违约责任。

七、验收标准、方法：

进场验收：乙方将货物交付给甲方后，甲方对货物的品牌、数量、重量、规格、型号、外观等进行初步检查。经核查标的物数量超出合同约定的，超出部分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应要求甲方暂时保管超出部分的标的物且甲方同意乙方应支付保管费，且甲方不承担该部分货物损毁、灭失风险。

经核查标的物品牌、规格或其他内容存在不符合合同约定情况的，乙方应在3天内采取更换、补齐等措施。每迟延一天，应承担合同价款0.5%的违约金。乙方延期超过10天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如甲方选择解除合同，乙方除承担违约金外，还应赔偿甲方产生的重新招标、延期生产、替代采购等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甲方对到货后的外观和数量进行的初步验收不代表免除乙方因产品质量缺陷所应承担的质量保证责任。

甲方应在收到产品之后 1 个工作日内组织最终验收，最终验收合格后方可视为乙方交付合格产品，质保期起算。

江苏省苏力环境科技有

江苏省苏力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省苏力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省苏力环境科技有

采购合同

甲方：江苏省苏力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甲方合同编号：JSEP-JC-2022-0724-SF
乙方：南京拓展雷柏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合同编号：\
签订时间：	签订地点：\

一、产品名称、商标、型号、数量、金额、供货时间及数量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	备注	交货时间 及数量
化学过滤器	GLQ-18-1	kg	100	25.00	2,500.00		合同签订后 15个工作日内； 100kg
化学过滤器	GLQ-16-2	kg	100	25.00	2,500.00		合同签订后 15个工作日内； 100kg
化学过滤器	GLQ-16-1	kg	300	25.00	7,500.00		合同签订后 15个工作日内； 300kg
化学过滤器	GLQ-19-1	kg	300	25.00	7,500.00		合同签订后 15个工作日内； 300kg
总计人民币大写：贰万圆整（含3%增值税）							

二、产品交付时，乙方应当一同提交下列资料：（1）装箱单据或交货清单、开箱验收单；

（2）产品出厂检验检测报告、出厂检验合格证、质量证明、产品质量保证书（3）使用说明书、操作说明书、调试手册、操作维修手册（4）其他根据货物的性质和特点需要交付给甲方的文件。

乙方未在交付货物时一并提供前述条款约定的图纸及资料的，甲方有权根据缺少的图纸及资料对货物正常使用的影响而决定拒收货物或要求乙方在一定期限内补齐。甲方拒收货物导致延期的，乙方承担本合同第十一条约定的延期交付违约责任。甲方接收货物但乙方未在甲方要求的期限内补齐相关资料的，如该资料系甲方正常使用货物所必须的，则甲方有权要求退货，并要求乙方承担延期交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能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应当据实赔偿。

江苏省苏力环境科技有

江苏省苏力环境科技有

江苏省苏力环境科技有

南京市VOCs活性炭治理设施 活性炭更换记录

南京市生态环境局制

活性炭“码上换”二维码

设施名称: 活性炭吸附装置

内部编号: 004

活性炭设计用量 (kg): _____

设计更换周期 (天): 180

活性炭
「码上换」



编号: 3201000682

南京市生态环境局制

换之前. 换之后. 水冲排
活性炭池. 活性炭吸附池.

购买 2023 800kg (32袋)
2023-07-02 275kg (11袋)
2023-08-25 100kg (4袋) 97.2kg
2024-01-25 100kg (4袋) 90.5kg
2024-07-15 100kg (4袋) 124.6kg

年活性炭治理设施活性炭更换记录

2023-

序号	更换时间 (年-月-日)	活性炭置入量 (kg)	碘 值 (mg/g)	废弃活性炭置出量 (kg)	更换人员签字	企业负责人员 确认	是否已在“码上换” 平台登记	备 注
1	2023-03-02	75	800	/	陈伟	俞朝培	是	
2	2023-08-25	30	800	27.7	陈伟	俞朝培	是	
3	2024-01-25	30	800	27.5	陈伟	俞朝培	是	
4	2024-07-15	30	800	34.6	陈伟	俞朝培	是	



④
370/000682

活性炭“码上换”二维码

设 施 名 称: 活性炭吸附装置

内 部 编 号: 001

活性炭设计用量 (kg): _____

设计更换周期 (天): 180

活性炭
「码上换」



编号: 3201000679

南京市生态环境局制

任超:

18951698071

江苏有苏力环境科技有限
责任公司

91320000 57376714 56

Hello @ 123

2023 年活性炭治理设施活性炭更换记录

序号	更换时间 (年-月-日)	活性炭置入量 (kg)	碘 值 (mg/g)	废弃活性炭置出量 (kg)	更换人员签字	企业负责人员 确认	是否在“码上换” 平台登记	备 注
1	2023-03-02	150	800	/	刘平建	俞新培	是	
2	2023-08-25	30	800	30	刘平建	俞新培	是	
3	2024-01-25	30	800	28	刘平建	俞新培	是	
4	2024-07-15	30	800	30	idw	俞新培	是	



6L9000/061

活性炭“码上换”二维码

设 施 名 称: 活性炭吸附装置

内 部 编 号: 002

活性炭设计用量 (kg): _____

设计更换周期 (天): 180



2023

活性炭吸附装置

使用单位：江苏电力环境保护局
环保产品名称：活性炭吸附装置
功率：5.5 KW
风量：7400
活性炭种类：颗粒状活性炭
碱值：80
装填量：25 kg
比表面积：850
装填方式：

全国统一服务热线
400-699-9999

微信扫一扫



089 000/068

②

活性炭“码上换”二维码

设 施 名 称: 活性炭吸附装置

内 部 编 号: 003

活性炭设计用量 (kg): _____

设计更换周期 (天): 180



2023~ 年活性炭治理设施活性炭更换记录

序号	更换时间 (年-月-日)	活性炭置入量 (kg)	碘 值 (mg/g)	废弃活性炭置出量 (kg)	更换人员签字	企业负责人员 确认	是否已在“码上换” 平台登记	备 注
1	2023-03-02	25	800	/	小华	俞明	是	
2	2023-08-25	20	800	19.5	小华	俞明	是	
3	2024-01-25	20	800	17.5	小华	俞明	是	
4	2024-07-15	20	800	30	小华	俞明	是	



预案编号：SLHJKJ-YJYA

版本序号：2023版（01）

江苏省苏力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实验室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发布稿)

江苏省苏力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二三年八月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编号：221012340476

名称：江苏新测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江苏省徐州市铜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中国安全谷4号楼（221000）

经审查，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现予批准。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你机构对外出具检验检测报告或证书的法律责任由江苏新测检测科技有限公司承担。

许可使用标志



221012340476

发证日期：2022年08月11日

有效期至：2028年08月10日

发证机关：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姓 名：曹洋洋

工作单位：江苏新润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2018-JCJS-26372152

中国环境监测总站制

曹洋洋 同志于 2018年 7 月 2 日
至 2018 年 7 月 7 日参加
中国环境监测总站 2018 年 72 期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
人员培训。学习期满，经考核，
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